915-82

新建设

XIN JIANSHE

APR 16 1959
Cont. Copy

P
402
82

2

一九五九年

哲学研究 1959年2月号（总第125期）

掌握客观规律，充分發揮主观能动作用……馮　定（1）

冲天干勁和科学精神……陈正亮（6）

談党的領导和人的能动作用問題……楊堅白（12）

胆与識的統一……关　鋒（17）

如何正确認識社会主义制度下上層建筑的作用……樊期曾等（21）

武汉哲学学会座談关于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的关系問題……文　刀（25）

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的統一……赵鳳岐　吳仕康（27）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問題……千家駒（31）

怎样正确理解价值規律在我国的作用……范若一（35）

价值規律的作用能起变化嗎？……戴园晨（38）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与价值規律的討論綜述……璉元　滌文（42）

再評吳大琨先生关于美国經济危机問題的錯誤观点……郭丁　項冲（45）

八論形式邏輯与辯証法……周谷城（49）

新理学是怎样販运新实在論观点的？……任　华（53）

批判黑格尔的"思維与存在同一"的学說……張世英（60）
——兼評賀麟先生"心外無物"的謬論

掌握客观規律，充分發揮主观能动作用

馮 丁 定

馬克思列宁主义的历史观，既是唯物的，又是辯証的。它既同唯心史观进行斗爭，又同机械的經济决定論进行斗爭。

历史唯心主义者認为：历史是由人的意識决定的；而且不是由人民羣众，而是由少数統治者和英雄豪杰的意識来决定的。在他們看来，不論是什么样的人，只要坐上統治者的宝座，就可为所欲为，任意决定人类历史的命运。这种观点反映了反动統治阶級的思想，它从精神上来巩固反动統治阶級的統治，企圖使人民羣众失去反抗的信心和斗志。历史唯物主义者确認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識，並且認为历史决不是由少数英雄豪杰所創造，更不是由少数反动統治者所創造，而是由人民羣众所創造。人民羣众所以是历史的創造者，首先是因为他們是物質資料的生产者，而且归根到底他們也是人类精神文化財富的創造者。对于人民羣众来說，創造和推进历史，也不是随心所欲的，而必須以客观条件为轉移，必須遵循不依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客观規律。

我們說，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識；我們說，必須遵从不以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客观規律，这决不是否認人們的主观能动作用。恰恰相反，馬克思列宁主义的历史观，不但不否認人的主观能动作用，而且非常珍視人的主观能动作用。人之所以有主观能动性，是因为人的腦子有反映外界事物的能力，有綜合、分析客观事物的能力，有發現、認識和掌握客观規律的能力。人类腦子的这种思維能力，是在劳动的实踐中产生和發展起来的，是在社会生活、特别是在社会生产的發展过程中，逐漸增强起来的；在阶級社会里，人的这种主观能动作用，还随着阶級斗爭的發展而愈益增强。社会的發展由低級到高級，人們的主观能动作用也愈来愈大。社会的运动、变化和發展，和自然的运动、变化和發展一样，也是由于矛盾，由于矛盾的斗爭。然而，社会的运动、变化和發展，有社会的运动、变化和發展的規律，而不同于自然的运动、变化和發展的規律。更重要的是，新的社会規律出現和旧的社会規律消失，都是要通过人們的实踐的；不管人們在实踐中自覚也好，不自覚也好，都是这样。广大羣众越自覚，主观能动性越發揮，那么，社会的發展也越迅速。

人在实踐中，总是有意識的；但是有意識，並不就是自覚。人类在原始时期，生活貧乏，思想也是貧乏的。他們对于自然和社会的客观規律几乎沒有什么認識，一举一动帶有極大的盲目性。也就是說，他們的主观能动作用是極小的。随着人类实踐的逐步深入發展，社会的不断进步，人类的思想就越来越丰富，自覚性就越来越高，而主观能动性也越来越起作用。然而，直到資本主义社会，对整个社会的發展来說，还是盲目的，不自覚的。只有当無产阶級登上历史舞台，产生了馬克思主义，建立了馬克思主义的

無产阶級的政党，特别是当無产阶級領导人民羣众，通过革命斗爭，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以后，这时，人民羣众改造社会的自覚性，亦即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才充分地發揮出来。于是，人类的"自由王国"这才开始出現，而以往的历史仅只成为人类历史的"序幕"了。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經济基础决定上層建筑，客观决定主观；这些都是顚扑不破的眞理。然而反过来，人的主观反映了客观以后，在实踐中，总是又在改造客观的。当消灭了資本主义制度，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之后，由于馬克思主义政党的正确領导，政治掛帅，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加强，人民羣众在革命实踐中思想覚悟不断提高，改造客观世界的自覚性不断增强。这里說的，不是指一个人兩个人，而是指广大人民羣众，而是成亿成兆的羣众，不仅对微小細瑣的生活是有意識在活动的，而且对巨大的社会事業和历史事件也是有意識在活动的。人們有意識在提高生产力，有意識在改进人和人之間的关系，以至有意識在改善規章制度和經济机構，有意識在使科学技术为生产和为广大人民服务，有意識在用文学艺术来贊揚社会現象的积極方面和批判社会現象的消極方面，有意識在闡明和运用正确的世界观和历史观，总之，是有意識在促进整个社会的發展。这样，社会生活的空前活躍和空前沸騰，乃是必然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發展，比資本主义社会要迅速得多。我国革命和建設事業的一个胜利接着一个胜利，去年的大躍进，今年的更大躍进，以至將来全面地赶上和超过最發达的資本主义国家，这都說明了这些道理。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的充分發揮，对社会的發展起了巨大的促进作用。而党的領导，也就是要使羣众在生产中，在工作中，在斗爭中，充分認識和掌握党的方針、路綫，永远有充沛飽滿的精神，积極乐观的情緒；这样，就是遭迁了暫时的挫折和困难，都是容易克服的。

然而，人們主观能动性的發揮，是不是能够和客观規律，如像經济規律等等，背道而馳呢？完全不是。比如，拿社会生产力的發展来說吧：在社会主义社会以前的社会里，广大劳动人民为了生活而被迫在劳动，所以对于劳动並不感兴趣，有时甚至厭惡而且憎恨。但是，即使在这种情况下，只要人們为了生活而不得不在劳动，在改进和創造工具，社会生产力也在不断發展，虽然發展得不是那么快。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劳动人民摆脫了剝削和压迫，在馬克思主义政党的領导和教育下，对發展社会生产力有了自覚的認識，因而劳动的积極性蓬勃高漲，社会生产力的發展就不像以往社会那样迟緩，而是速度驟增。但是，这种社会生产力的高速度發展，是不是仅憑主观願望就可以实現的呢？是不是可以不依据一定的客观規律呢？不是的。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之一，就是整个国家对于生产是有計划的，而不是像在資本主义社会里盲目而無計划的。也就是說，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高速度發展，正是人們遵循着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客观經济規律，充分發揮了主观能动作用的結果。如果不依照这条客观經济規律，人們即使費了多大的勁，也不能使社会生产力得到高速度的、全面的發展。另外，还必須提到，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高速度發展，也不能脫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質这条对各个社会發展阶段都起作用的客观規律。社会主义制度之所以比以往社会制度优

越得無可比拟，正是由于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高速度發展，为生产力的高速度發展开辟了广闊的道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也是矛盾的对立面的統一体。它們互相制約，互相促进。只有生产力發展到某种狀况才会引起生产关系的某种变革；而当生产关系的变革适合生产力的發展时，生产关系就对生产力的發展起巨大的促进作用。我們党正是根据这条客观規律，領导人民羣众努力發展社会生产力，並且及时調整和变革生产关系，使社会生产水平得到迅速提高。从上面所說，可以看出，社会主义社会人們的主观能动作用之所以得到充分的發揮，正是人們正确地認識和运用客观規律的結果。

我們說，社会主义社会的人，比以往任何社会的人，有更大的可能来充分發揮主观能动性，有更大的可能来認識、掌握和运用客观規律，但这不等于說，从此，人們可憑主观的願望創造規律和消灭規律了。例如，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这一客观規律，是由于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資本主义制度，才作为竞爭和生产無政府狀态的对立物而产生的，是經过馬克思主义者对資本主义經济进行深刻的分析，並且經过苏联社会主义建設的实踐，才被人們充分地認識和运用。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要求国民經济必須协調地按比例地發展，然而，比例又不是死的，而是随着时間、地点、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这里还应当指出，即使人們認識了这条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但要在实踐中一絲一毫也不差地按照这条規律的要求办事，那也是有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因此，人們就应当在实踐中，不时檢查，及时調整，以适应規律的要求。这就是說，人們的主观能动作用在于随时随地有意識去反映客观規律，並且依照客观規律去規划、檢查和調整自己的实踐活动，而不是憑主观願望去創造这一規律和消灭那一規律。人們只有在不断的实踐中，才能眞正發現規律，才能对規律的認識获得驗証，以至發現新的規律。

只要某种客观条件存在，某种客观規律就必然要起作用，人們是不能任意消灭它的。人們如果对它置之不理，胡乱行动，那就要犯錯誤，就不能使自己的行动收到預期的效果。客观条件是在变化的，客观規律的作用也在發生变化。当某一客观規律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其作用由积極变为消極，人們就应当根据这一規律的特性，創造条件，改变条件，限制它的消極作用，發揚它的积極作用。这样做，正是大大發揮了主观能动作用，而不是盲目听憑客观規律的摆佈了。拿与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則密切联系着的物質利益原則来說，人們也应当重視它，而不应当置之不理；应当根据客观条件适当地利用它来促进社会生产力的發展，同时，还应当創造条件、改变条件，来限制它可能發生的消極作用。对于具有高度共产主义覚悟的共产党員来說，为了革命的远大理想，为了集体的利益，必要时生命都可牺牲；他們对于革命工作具有高度的自覚，决不会靠个人物質利益来刺激自己的行动。但是，对广大的羣众来說，当生产力还沒有达到应有的高度，社会产品还沒有極大地丰富，人們的思想覚悟也还不是那么高，就認为个人物質利益已可不必去考虑，那就不对了。在人民公社里，如果沒有实現社会产品極大地丰富这个条件，而去随便否定按劳分配的原則，那就会妨碍人們劳动的积極性，就不利于生产的發展，也就不利于促进共产主义的实現。只有当社会产品極大丰富，人們的共

产主义觉悟極大提高，以及其他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条件成熟时，按劳分配的原則才会在客观上沒有必要，从而讓位給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的原則。这种客观規律的更替，也是根据一条根本的客观規律的，那就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質。这里必須提到的是，上述条件是要通过人的活动来实现的。羣众的覚悟高不高，干勁大不大，也就是說，主观能动性發揮得充分不充分，对于加速或延緩这些条件的成熟，某些旧規律的消失，某些新規律的起作用，有極其巨大的影响。也就是說，在承認社会發展有其固有的客观規律的前提下，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对社会的發展，永远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党在社会主义建設中所采取的在优先發展重工業的基础上实行工業和农業同时並举的方針，重工業和輕工業同时並举的方針，在工業战綫上以鋼为綱、全面躍进的方針，中央工業和地方工業同时並举的方針，大型企業和中小型企業同时並举的方針，土法生产和洋法生产同时並举的方針，以及工業方面的集中領导必須同在工業方面大搞羣众运动相結合的方針，这一系列的兩条腿走路的方針，都是在我国社会主义实踐中摸索出来的具体經济規律的正确反映。正是在党的这些反映我国社会主义建設的客观規律的方針指导下，我們在1958年取得了工农業生产大躍进，並且在1959年將取得更大的躍进。党一面强調最充分地發揚羣众的积極性和創造性，使之敢想敢說敢做，而一面也进行教育，提倡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認識和掌握客观的規律，並且要使兩者很好的結合起来。总之，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只有越是認識了客观規律，依靠它和掌握它，才越能發揮起来，而不是相反。我們承認客观規律是不能創造和不能廢止的，不但对于我們的發揮主观能动作用毫無損害，而且正是我們發揮主观能动作用的前提和先决条件。

馬克思列宁主义者和机械論者不同。后者認为政治变革，如社会主义革命，只要經济条件完全地、充分地成熟和具备了，就自然而然会到来，这是机会主义的看法。馬克思主义者認为，社会主义革命固然要有一定的經济条件，但必須去組織羣众和教育羣众，不断增强其覚悟，促进革命运动的發展以至最后建立起来無产阶級的專政，改变社会制度和生产关系，使生产力获得解放，替經济的迅速發展开辟广大的道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設事業，如果沒有广大人民羣众的冲天干勁，是不可能实現的。正如《紅旗》杂志今年第三期社論所說的："沒有这种干勁，就不会有轟轟烈烈的羣众运动，不会有任何躍进，任何大胆的創造，任何革命。"对上層建筑和經济基础的关系，也不能作机械的了解。不能認为，上層建筑既是經济基础的反映，它对經济基础的發展是沒有什么作用的。也不能誇大上層建筑的作用，以为經济基础是由上層建筑来决定的。馬克思列宁主义者認为，上層建筑决定于經济基础，但它反过来对經济基础的發展起巨大作用。上層建筑和經济基础也是矛盾的对立面的統一体，它們既对立，又統一。正是这种矛盾的辯証关系，才推动社会的發展。馬克思列宁主义者又决不主观主义地盲目行动。每个时期的革命要求，都是根据一定的客观經济条件和政治条件提出来的，当客观条件未成熟时，决不輕举妄动，只是馬克思主义的革命政党对条件的成熟並不采取消極等待的态度，而是必須采取积極爭取的态度罢了。生产关系要适合

生产力的性質，不是机械的。以农業生产合作社發展为人民公社来說，有人覚得好像是生产关系先进于生产力了，这样的說法是不对的；因为人民公社这一社会基層單位形式的出現，不是偶然的，乃是我国的經济和政治發展的产物，是党的社会主义整風运动、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和 1958 年社会主义建設大躍进的产物。就是光拿生产力来說，由于 1958 年的生产大躍进，原有的农業生产合作社已經不能适应生产力进一步發展的要求，这就使得人民公社的新的生产关系得以建立起来。当新的生产关系一出現，它又反过来对生产力的發展起促进和推动作用。对于人的主观反映客观的問題也是这样。思想反映客观实际，有时尽可反映得很远，然而也必須有所依据。科学共产主义思想产生在百年以前，那时不但共产主义社会尙未实現，而且社会主义社会也尙未实現。那么这思想又从何而来呢，难道是憑空而来么？不是的。那时，先进的社会力量——無产阶級已經出現了，資本主义的經济矛盾已充分暴露，無产阶級和資产阶級的斗爭也日益尖銳，社会化的大生产这个物質前提也已出現了。而且，馬克思主义还批判地繼承了过去那些优秀的哲学家、政治經济学家和社会主义者的科学理論。科学的共产主义思想正是在这样的条件下产生的。

我們生活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主观能动性的發揮具有非常充分的条件。所以，党号召我們，必須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尽量發揮主观能动作用。但我們决不能將主观能动作用和反映客观規律对立起来。如果認为，只憑主观願望，不管客观規律和科学眞理，就可"为所欲为"，那就不对了。有人認为，只要發揮主观能动作用，客观規律是可以廢除、可以創造的；这是將廢除本来由人建立起来的制度和廢除客观規律混淆起来了，將創造客观条件和創造客观規律混淆起来了。社会和自然，都是按照辯証的客观規律在运动、变化和發展的。但社会的規律的發現、掌握和运用，离不开人的实踐。正因为这样，所以人們在实踐中，由于自覚性的强弱，可以加速或延緩社会的發展。但加速也好，延緩也好，都是不能改变社会总的發展方向的；而且自覚性的有强有弱，总的說来，也还是受历史發展的規律决定的。社会發展規律，和自然的發展規律，多少有所不同，这就是社会的"新陈代謝"快，所以往往会有旧的規律在失去作用，而新的規律在"取而代之"，比如，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取代竞爭和生产無政府狀态的規律等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質，經济基础决定上層建筑，这些規律都是不会消失其作用的。但是有些規律，如像資本主义社会的剩余价值規律等，只要資本主义制度退出历史舞台，它也就随着資本主义制度的被推翻而消失其作用。無产阶級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虽不是直接消灭这些規律，而是直接消灭了資本主义的制度，但結果也就使这些規律不起作用了。而無产阶級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越是自覚，越是發揮了主观能动作用，恰好越是符合社会發展的規律，而不是違反社会發展的規律。又如价值規律，在現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还起作用（虽然它已受到限制），但是，到將来人們創造了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条件时，它也就不能起作用了。創造条件，并不就是創造規律。創造条件的意思，就是产生某些条件的"可能性"本是存在的，而只要这种可能性在历史發展中是必然的，那么实現这种可能的条件总是迟早会

出現的。所以，我們要随时随地研究情况，注意哪些是有利的东西和哪些是不利的东西，發揮有利的，限制不利的。这也就是創造条件的意思。至于根据現有的条件，爭取对整个社会發展有利的但是可能出現得早、也可能出現得晚的条件的早些出現，那么創造的意义就更明显了。然而，就是創造条件，也不能胡乱行事，而需要根据一定的客观規律。总之，創造条件，只是促使好的条件早些成熟，促使或早或晚总要出現的有利条件早些出現，因而使新的有利于社会的規律多起作用、大起作用，而旧的不利于社会的規律越来越不起作用罢了。

我們說，人們不能創造和消灭客观規律，必須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去对待一切工作；但这决不能理解为我們只能"听天由命"，不必發揮冲天的革命干勁。如果这样理解，那就大錯特錯了。党的八屆六中全会着重指出："我們一定要繼續反对保守，破除迷信，提倡敢想敢說敢做，鼓足干勁，力爭上游，一定要在战略上藐視困难，这是坚定不移的方針。"去年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事業获得史無前例的高速度的發展，各种奇跡不断出現，这首先就是由于党領导六亿人民發揮了冲天干勁的結果。今年的更大躍进，也只有發揮六亿人民的更大的革命干勁才能获得。只有六亿人民"精神振奋，斗志昂揚，意气風發"，具有排山倒海的英雄气概，才能做出排山倒海的英雄事迹，才能使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事業一日千里地發展。我們反对主观主义，反对不根据客观情况和客观規律而胡乱行动，但是，我們却坚决主張在客观条件許可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發揮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作用！

冲天干勁和科学精神

陈正亮

党的八屆六中全会公报指出：我們"在战略上要藐視困难、在战术上要重視困难，既要有冲天的干勁、又要有科学分析的精神。"党的这一指示非常重要，它要求我們在認眞研究客观規律的基础上更好地發揮革命干勁，在勇于实踐、敢于創造的同时，更好地分析客观情况，使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要求相統一，多快好省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設。

人的思想必須符合客观实际情况，主观的能动性必須和客观規律的要求相一致，这是我們在工作中必須遵循的一条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基本原則。客观世界的發展是無限的，主观能正确地認識客观世界並主动地作用于客观世界，因而人的主观能动性也是無限的；但是，人的認識不得不受到历史的社会的各种条件的限制，因而就一定时間和条件說，人的主观能动性又是有限的。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之間永远是处在矛盾統一的复杂过程之中。正是因为这样，所以並不是每一个人在每一个时候都能正确解决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之間的关系問題。常常是兩种相反的思想情况同时存在：有的人片面地强調了主观能动性，使自己的行动超过現实的要求，表現为盲目冒进；有的人片面地强調了客观規律的制約作用，使自己的行动落后于形势，表現为右傾保守。

这兩种人都沒有正确認識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之間的关系。上述党的指示的精神对这兩种人特别有用。

应当怎样認識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之

間的关系？

首先应当充分估計到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

馬克思列宁主义的历史观和一切旧的历史观的根本区别之一，就在于它充分承認人民羣众的社会实踐的意义、承認人民羣众的偉大历史作用，認为社会發展的历史就是人民羣众的历史；認为是人民羣众的生产实踐和阶級斗爭的实踐推动了社会的發展，創造了人类的历史。从此就推翻了唯心主义的唯意志論的各种謬論：如說社会的發展是某种"永恒道德"原則或"人类理性願望"产生作用的結果；甚至認为是某一个人（譬如皇帝）的意志和願望产生作用的結果；等等。这类謬論，不仅歪曲了历史，而且全部抹煞了人民羣众的历史作用。

馬克思、恩格斯、列宁等偉大的革命导师，还特别重視人民羣众在革命时期特别是無产阶級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和革命以后的首創精神和革命毅力。

我們的党和毛主席同样高度地重視人民羣众的作用。毛主席說："除了党的領导之外，六亿人口是一个决定的因素。"（«介紹一个合作社»）党和毛主席在中国的革命实踐中，把历史唯物主义的羣众观点具体化了，制成了一套完整的羣众路綫，作为进行一切工作的根本方針。党和毛主席經常教育我們要相信羣众、依靠羣众、学習羣众、教育羣众。認为低估羣众的作用，忽視羣众的要求，是和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則不相容的。刘少奇同志說："事在人为，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是一个偉大的动力。忽視这个偉大的动力，就会同馬克思列宁主义背道而馳。"（«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向第八屆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議的工作报告»）

充分承認人民羣众的偉大作用，也就是充分承認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这是馬克思列宁主义者的一个基本观点。

我国建国將近十年来的成就，特别是1958年以来全面大躍进的偉大成就，更充分表明了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的偉大作用。我国人民在生产力水平不高、科学技术不發达的条件下，遵循着党和毛主席的指示，用聰明的头腦和万能的双手，創造了各种各样的奇跡。他們用自己的模范行动，打破了許多陈旧的观点，如認为粮食增产每年不能超过百分之十上下；徹底粉碎了帝国主义分子和資产阶級学者的各种謬論，如說我国耕地少，人口多，吃飯問題难以解决，工業化不能迅速發展。1958年的事实証明：改进耕作方法以后，"耕地就不是少了，而是多了，人口就不是多了，而是感到劳动力不足了"（«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决議»）。我們也並沒有因为人多而減低工業化的速度，而是鋼鉄和其他产品都翻了一番到二、三番。我国人民在去年的偉大創造，不仅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和經济意义，而且起了重大的思想解放作用，給人們打开了眼界，同时也为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增添了丰富的內容。

从我国大躍进的經驗和历史事实看，人的主观能动性，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主要表現在下述一些方面。

首先是，人可以通过社会实踐来發現和認識客观規律。例如通过革命的实踐来認識革命的規律；通过战爭的实踐来認識战爭的規律；通过科学的实驗来認識某种物質的运动規律。而且，第一，人在認識了客观規律以后，象斯大林所說的，就能在实际行动中估計到它們，依靠着它們，並且十分自覚地运用它們来为社会謀福利。第二，眞正的革命者和科学家在認識客观規律的过程中，是百折不回的、不达目的不肯罢休的。許多革命的例子和科学实踐的例子都說明这一点。例如"606"的發明，就經过失敗、实驗、再失敗、再实驗的反复过程，最后到606次才終于实驗成功。第三，人的認識过程是从感性認識到理性認識，又从理性認識回到实踐的过程。因此，人在認識了某种客观規律以后，

就可以利用已有的知識去發現和利用其他的客观規律。例如，人們認識了阶級斗爭的規律，就能进一步去研究社会革命的規律，並且根据实际需要制定出斗爭和革命的战略策略、方針政策和行动口号。所以，人認識客观規律不是消極的、而是积極的，不是盲目的、而是自覚的，不是被动的、而是主动的。

人一旦發現和認識了客观規律，就能表現出很大的革命性、創造性。人对客观規律的运用，不是單方面的、而是多方面的，不仅在这种場合运用它、而且要在别种場合运用它。客观存在的某种看起来很"單純"的現象，被認識以后，經过人的主观努力，就能进行創造發明，做出許多有益的事情。例如当人們認識了电的运动規律以后，就能把它使用在生活和生产的許多方面；認識了原子核的运动規律以后，同样能使它具有許多效能；認識了某种机器的性能，学会制造某种机器的知識以后，經过进一步的研究，可以制造出另外一种以至若干种新的机器，例如能制造汽車就可以制造拖拉机，能制造小机器就可以制造大机器，等等。大躍进中，我国出現了許多小厂干大活，螞蟻啃骨头的生动事例，很好地說明了人在客观規律面前的主观能动作用。所以列宁說："人的認識不仅能反映客观世界，而且能改造客观世界。"

人認識了客观規律以后，不仅能直接地利用規律的知識去指导当前的实踐，而且能把自己的經驗条理化、系統化，上升为理論，用来指导其他場合下的社会实踐。这样，人就可以在不超出客观規律允許的范圍內，使自己站在現实的前面，在一定程度上突破时間和空間的限制，而比現实看得更远，不仅提出当前的任务，而且提出將来的任务。馬克思和恩格斯研究了資本主义社会的各种矛盾以后，在19世紀中叶就断定了資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誕生；而且根据对資本主义的研究，探明了人类由資本主义到达社会主义以至共产主义的各种理論問題。我們掌握了馬克思列宁主义理論，不仅可以用来指导革命时期的阶級斗爭，而且可以用来指导社会主义建設；不仅可以用来研究現在，而且可以用来研究过去和將来；不仅可以用来研究中国的問題；而且可以用来研究外国的問題。一切規律性的知識都具有普遍的意义，人在实踐中不断地掌握了規律的知識，也就不断地認識和掌握了客观世界。

人的主观能动性，在符合客观要求的条件下，对于改造自然、改造社会，常常起决定的作用。这就是說，第一，当着不打破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不能进一步發展的时候，革命的阶級和政党的自覚的革命活动，对于推动社会进步和生产力發展，就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革命以后，無产阶級及其政党和領袖的主观能动性的决定性作用，表現得更加突出。这是因为，無产阶級是和現代大生产相結合的、被馬克思列宁主义所武裝的、通曉社会發展規律的一个阶級；社会主义革命是要徹底消灭一切生产資料的私有制、消灭一切剝削阶級和压迫現象的一次革命；所以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作用在革命斗爭和建設事業中必然要象火山的岩漿一样猛烈地进發出来。馬克思預言过的"一天等于二十年"的偉大时代，在我国出現了；恩格斯說的人將成为"自然界眞正的主宰"，"开始完全自覚的自己創造自己的历史"，"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躍"的偉大时代，在我国开始出現了。我国大躍进的事实，証明了馬克思和恩格斯这些論断的正确。第二，在同样的情况下，主观能动性發揮的程度不同，往往会产生不同的結果。在我們的实际生活中，这样的例子是不少的：同一类型的工厂，有的先进，有的落后；技术和工作条件相当的同一工种的工人，有的創造了惊人的奇跡，有的却不能；同样的土地，同样的耕作条件，有的产量高，有的产量低；同样的环境，有的学習好、进步快，

有的学習不好、进步不快。在这类事实中，人的主观努力就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好的是因为主观的努力，差的是因为主观努力不够。

这就是人的主观能动性所表現的范圍和所能發揮的程度。随着社会的进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將越来越大。人在現在支配了整个地球，將来还要漫游于星羣之間，成为許多星球的主人。

但是，絕不应当因为强調主观的能动性，而抹煞了社会規律和自然規律对主观能动性的制約作用。列宁說："从辯証唯物主义的观点看来，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認識的某一个特征、方面、部分片面地、誇大地、过分地……發展……为脫离了物質、脫离了自然、神化了的絕对。"（《談談辯証法問題》）片面地夸大了主观能动性，就会产生列宁所說的这种"神化了的絕对"。

人可以發現和認識客观規律，但还必須以規律的客观存在为前提。是先有客观規律的存在，然后才有人的主观能动性。人永远也不能發現和認識客观根本不存在的东西。許多美丽的傳說和妖魔鬼怪的故事看起来似乎是人的認識反映了並不存在的客观現象，其实不然，那些东西也是人們以現实生活为标本，歪曲地、片面地反映了客观事物，有的是寄以理想，有的是用来吓人的。所以，研究人的主观能动性，一定要首先承認規律的客观存在，不然，人們就可以随心所欲地去創造規律、改造規律或是消灭規律了。这就是說，主观能动性發揮的再大，也不能超出客观規律眞实存在的范圍。

客观規律是离开人的意志而独立存在的，人們承認它也好，不承認它也好，它总是在發生作用的。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質，这是适用于一切社会的一条普遍的規律。这条規律在社会主义产品分配方面的反映，就是必須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則。不到生产力高度發展、产品極大丰富、人民的共产主义覚悟和道德品質極大提高的时候，按劳分配的原則，就不能由人主观决定是实行它还是取消它。如果企圖过早地用"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原則来代替它，那就会影响羣众的积極性，阻碍生产力的發展。

人可以多方面地、創造性地运用客观規律，为社会謀福利。但是，第一，在認識規律的过程中，人的主观能动性首先不能不受到許多的限制。就絕对的宇宙發展过程說，人不可能在历史某一發展阶段穷尽宇宙的一切奥妙。人的能动性所能發揮的程度，是和一定的物質生产水平相适应的。馬克思主义只能产生在資本主义已經發展起来的19世紀，不可能产生在中世紀；人造地球衛星和宇宙火箭只能从今天苏联的土地上發射上天，不可能在落后的沙皇时代創造这个奇跡。就某一具体过程和現象說，人也必須經驗多次，才能逐步地認識規律，深刻地理解規律。例如，掌握革命战爭的規律，掌握社会主义建設的規律，都不是馬到成功的。我們在战爭中曾有过胜利和失敗的交錯过程，在社会主义建設中也曾出現过馬鞍形。第二，客观規律是鉄面無情的，人們必須"繞着規律打圈子"，絲毫不能違背它的"意志"。对規律的任何違背，都会引起不良后果。社会主义革命推翻了資本主义的生产資料私有制，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生产資料公有制，从而使資本主义的竞爭和生产無政府狀态的規律退出历史舞台，产生了社会主义的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如果違背了这一規律的客观要求，不按照具体情况和适当比例来同时發展国民經济的各个部門，那么社会主义的生产即將無法进行。从日常生活看也是如此：人可以加强鍛煉，延年益寿，但不能違背生長老死的自然規律。据說秦始皇曾經叫人到处寻覓仙草，企圖富貴長寿万年，但后来还是死了。这就是說，人的主观能动性，終归是要受到客观規律的約束的。

人認識了客观規律之后，可以把感性知

識能动地推进到理性認識的阶段，並且形成理論，用来指导实踐，但是这仍然沒有超出客观規律的范圍。我們可以运用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論和我們的亲身实踐，研究出我国走向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徑，但是我們終归不能詳尽地知道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各种細节；可以用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場、观点和方法去分析历史，但是也只能大概地、近似地知道历史的狀况，不可能知道它的各个片断、各种事实。这就是說，人的主观能动性，不能不受到空間和时間的限制。

人的主观能动性，在有些时候是起决定作用的，但是無論如何也还有一定的限度。例如，小厂經过人的努力可以制成大机器，一亩水田經过人的努力可以产几千几万斤粮食，但是如果要一个三、五个人的小鉄工厂制造万吨的远洋巨輪，要在一亩田中产几百万斤粮食，那就違背了客观規律所許可的范圍，是必然失敗的。这就是說，不能把主观的决定作用理解为随心所欲。

总之，主观和客观之間，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之間，是互相制約、互相作用的。不应当片面地夸大了主观能动性，也不应当片面地夸大了客观規律的制約作用；我們提倡主观和客观相統一，革命性和科学性相統一，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相統一。但是，另一方面，从本質上講，我們还必須在承認这种相互作用的关系的同时，承認客观規律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承認它的"优先"地位：是主观能动性去适应客观規律，不是客观規律去适应主观能动性。

* * *

在大躍进的今天，我們很需要按照革命性和科学性相統一的精神，好好总結各部門和各方面的工作經驗，作为今后行动的依据，爭取更大的躍进。

有一种片面的看法：似乎大躍进中各种奇跡的出現，是無規律可寻的，是沒有物質原因的，只是人民羣众一鼓作气闖出来的；因此，似乎可以不管客观規律的要求，由主观来决定一切了。这是一种不正确的看法。我国大躍进形势的出現，是經济战綫和政治思想战綫上进行了一系列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必然結果，是完全符合社会主义革命的發展規律的。1955 年 12 月，毛主席看到当时农村合作化运动澎湃發展的新形势，就曾經指出："中国的工業化的規模和速度，科学、文化、教育、衛生等項事業的發展的規模和速度，已經不能完全按照原来所想的那个样子去做了，这些都应当适当地扩大和加快。"（《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序言）党和毛主席及时發現了我国必將出現大躍进的新形势，提出了許多鼓舞人心的动員口号，制定了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綫，这表明了党和毛主席在領导革命中的巨大能动作用，但这是建立在客观規律基础上的能动作用；我国的人民羣众同样表現了巨大的主观能动作用，但这也同样是建立在客观規律基础上的能动作用，並不是毫無憑据的。

不应当抽象地理解多快好省的口号、破除迷信解放思想的口号、树立敢想敢說敢做的共产主义風格的口号。这些口号，都有它客观的根据。多快好省这一口号的提出，是因为党中央和毛主席看清了我国人民中蘊藏着加速建設社会主义的巨大潛力，經过整風、反右和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以后必然要發揮出来；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树立敢想敢說敢做的共产主义風格这些口号的提出，是因为党中央和毛主席看清了我国人民革命以后的必然趋势，同时也看到了不少人的精神狀态还帶着被压迫者的烙印，头腦里还裝滿了种种迷

信、恐惧和自卑感，需要加以啟發。这些口号的提出，不仅有重大的現实意义和战斗意义，而且是符合我国六亿人民的要求的，所以在实际生活中都起了巨大的动員和組織作用。

党的一切活动，都有严格的客观根据。党和毛主席历来都是既重視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又重視客观規律的。这只要回想一下毛主席一再强調进行調查研究的必要，回想一下党的各項政策方針的精神，就可以明白。但是，有些同志在研究問題的时候常常直接地違背了党和毛主席的这一精神。例如，說我国的人民公社現在就已經是全民所有制的了；現在就应当取消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則，实行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原則了；現在就应当取消商品生产了，等等；实际上都表現了对客观規律的忽視，因为这些同志忘記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質这条基本原理。有的同志还在强調主观能动性的同时，提出了"消灭"規律的观点，說"消灭"了产生規律的前提，就可以"消灭"某种規律。例如，"用开展大規模的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方法"，就可以"完全消灭""劳动者从物質利益上关心生产成果的規律"。这种說法，在理論上是講不通的，对实际工作是有害的。

列宁說："世界就是物質的合乎規律的运动。"一切事物都是按照一定的規律向前發展的。規律是事物內部的本質联系，是事物發展过程中的客观反映。人只能变换物質的形态，不能从根本上消灭物質，也就無法"消灭"自然規律。同样，人只能發展生产力，逐步改变生产方式，使旧的規律失去作用，不可能主观随意地"消灭"某种社会規律；社会規律是社会斗爭和阶級斗爭过程的反映，我們不能随意地选擇或排斥某种生产方式，也就無法按照主观的心願去"消灭"某种社会規律。我們很希望早日到达共产主义，但一时办不到，因为我国現在的生产力發展水平离开共产主义的客观要求还有相当大的距离。更不能希望用开展教育的方法来"消灭"規律。教育是由物質生产决定的。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識，而不是社会意識决定社会存在。

不能把規律和条件混为一談，規律是事物內部的最本質、最一般的东西，条件是事物外部的部分的、个别的屬性。規律不能創造也不能消灭，条件却是可以創造也可以消灭（改变）的。也不能把規律和規章制度混为一談。規章制度是客观規律的反映，例如工厂里的操作規程是工業生产規律的反映，农業的土、肥、水、种、密、保、工、管"八字宪法"是农業生产規律的反映，等等。但反映規律的規章制度不等于規律本身：第一，規章制度是客观反映于主观的东西，当人們發現某一种規章制度不能正确反映客观規律的时候，就可以修改它或是全部地廢除它；第二，当着本来是正确的規章制度已經显得落后了的时候，人們就可以創造新的規章制度或是改变旧的規章制度。不过，任何时候，人們都不可能全部廢除規章制度，因为它是客观規律的反映，而客观規律总是存在的。

忽視客观規律的作用，是产生盲目行动和"左"傾冒險行为的主要認識根源。因此，不应当低估了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也不应当忽視了客观規律对主观能动性的作用。这才是辯証唯物主义者的正确态度。

談党的領导和人的能动作用問題

楊 堅 白

一个規模壯闊、声势浩大、史無前例的社会主义建設大躍进，从1957年冬季开始，在我国960万平方公里的国土上展开了。

我国生产大躍进的最大的特点是：以鋼为綱，全面躍进；农業逼工業，工农業同时並举；而且無論哪个部門，都表現为速度快，規模大。

为什么在我国这样一个經济落后的国家会出現这样的大躍进呢？这是很值得人們深思的。

这就是由于在第一个五年計划期間，胜利地完成了生产資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建立起来了社会主义工業化的初步基础；这就是由于从1957年以来，开展了全党全民整風、反右派斗爭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运动，从而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在政治战綫和思想战綫上的决定性的胜利，普遍地提高了全党全民的社会主义覚悟；这就是由于在上述的物質基础和思想基础上，党又提出了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綫，从而把亿万人民的能动性都調动起来了。

我国的生产大躍进，不單是一个大生产运动，它同时是一个大規模的羣众运动和共产主义思想运动。無数的事实和經驗証明，哪里实行了政治掛帅即加强了党的領导，哪里的共产主义思想占了上風，哪里的羣众徹底發动起来了，哪里就出現热火朝天，轟轟烈烈的大躍进，即使他們的物質条件比較差一些；反之，哪里沒有很好地实行政治掛帅，哪里的共产主义思想沒有得到發揚，哪里的羣众还沒有眞正發动起来，哪里就暮气沉沉，冷冷清清，沒有躍进或者只有小躍进，尽管他們的物質条件还比較优越。更多的举例是不必要的。就以1956年、1957年、1958年来說吧，这三年，在物質条件方面並沒有很大的差别，但在我国經济發展上却出現了馬鞍形的变化。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思想的先进或保守，以及羣众的發动或未發动的緣故，而不是用物質技术条件所能說明的。

但是，物質生产畢竟是要靠物質力量来实現的，而党的領导、理論、政治、思想等等都是一些上層建筑，它們究竟怎样轉化为物質力量呢？人是怎样作用于生产的？人和物的关系又是怎样呢？这些，从政治經济学方面应該如何理解？这就是本文所要論述的問題。

* * *

首先来談談为什么党的領导对于社会生产有如此强大的作用？

第一，是由于我們的党能够正确地認識社会發展規律和各种經济規律，並且依据客观規律制訂出正确的政策，用以指导生产实踐。

我們共产党是以馬克思列宁主义为理論基础的，我們党的最大的特点是：尊重羣众的实踐，尊重羣众的創造性，善于把馬克思列宁主义应用到实际工作中去，也就是善于把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眞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踐結合起来。毛澤东同志說："共产党領导机关的基本任务，就在于了解情况和掌握政策兩件大事。前一件事就是所謂認識世界，后一件事就是所謂改造世界。"①把这个原則应用到社会主义建設方面，就是正确地認識社会經济發展規律，並依据客观規律制

① 《毛澤东选集》，第3卷，第822頁。

訂出正确的政策方針，用以指导社会生产。

社会生产是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对立統一中进行的。因此，党在領导社会主义建設过程中，除了依据客观規律估計物的作用之外，还必須足够地估計人的作用。我們党所制訂的一切政策，都是这样。以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綫来說，正是一方面估計到社会主义經济制度的优越性，有可能使我們的社会生产以資本主义所望塵莫及的高速度向前發展；另一方面也足够地估計到人的主观能动性这个偉大的动力。在我們这个朝霞滿天、金光燦爛的社会主义时代，人类正在从"必然的王国"走向"自由的王国"的飞躍。我国亿万人民不但从解放前長期遭受政治的、經济的和精神的重重压迫中解放出来了，而且开始从盲目地受客观規律支配和作自然界的奴隶中解放出来了，因而人們开始能够充分發揮革命創造力来进行生产斗爭了。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一經公布，付之实施，就迸發出無穷無尽的威力，接連出現一浪高过一浪的建設高潮，不正是由于它符合于社会主义社会經济發展的客观規律，並且体現了亿万人民的意志、願望和要求嗎？

第二，是由于党善于总結和推广經驗。

党不仅善于依据客观規律制訂出全国經济建設的总方針、总路綫，而且善于从人民羣众的生产实踐中总結和推广具体經驗，善于使干部与羣众密切地結合。

在水利建設上，以蓄为主、小型为主、羣办为主的方針，以及葡萄串、滿天星、長藤結瓜的治水經驗，是各級党委从水利建設的实踐中总結出来的；在农業生产上，必須大搞土、肥、水、种、密、保、工、管，以达到丰产，这套完整的經驗也是党从生产实踐中总結出来的。正由于总結出了这样一些完整的、符合于生产發展規律的具体經驗，我国才在水利史上創造了奇迹，获得了史無前例的农業大丰收。

在鋼鉄战綫上，为了完成1070万吨鋼的生产任务，各級党委都是第一書記掛帅。書記們不怕雨、不怕風、吃在爐边、睡在爐边，及时总結經驗，指出方向，解决工作上和技术上的困难，而一經取得經驗，就立刻广为傳播，于是高爐轉爐遍地开花了，鋼鉄"衛星"騰空而起了，1070万吨鋼的任务超額完成了。

在农業战綫和鋼鉄战綫上是这样，在其它各个生产战綫上也都是这样。

在这里值得一提的是党不但善于总結經驗，而且善于推广經驗。

突破一点，指导一般，这是我們党在領导方法上的宝貴經驗的总結。自从紅安县在农業生产方面取得了种試驗田的成功經驗之后，各个部門的試驗田就雨后春筍般地建立起来了。当从試驗田中取得經驗之后，就立即召开現場会議，大力推广。同时党委还經常进行檢查評比，通过抓两头、帶中間的方法，互相鞭策，共同提高。这样，很快地就把部分的經驗变成了全民的經驗，造成全国范圍內大躍进的高潮。

第三，是由于党能經常地进行政治思想工作。

政治思想工作永远是一切工作的灵魂和統帅，任何工作，任何时候，都不例外。有人認为社会主义建設只能依靠物質条件和科学技术来进行，並不需要什么政治思想工作，这是完全錯誤的。

在人們的思想中，任何时候都有革新和守旧，先进和落后，积極和消極这类矛盾，即使到了將来的共产主义社会高級阶段，这类矛盾也將在不同的条件下，以不同的形式出現。政治思想領导的根本任务就在于不断的發現矛盾，不断解决矛盾，不断革命。以这样的政治思想来指导生产，則生产就將永远是不断躍进的。

具体說来，社会主义經济建設中的政治思想工作，就是要在生产發展中不断地反对

右傾保守思想，和不从实际出發的浮誇作風，树立起积極主动和实事求是的作風。根据总路綫多快好省的要求，破高不可攀的專家路綫，立"六亿神州尽舜尧"的羣众路綫；破宿命論，立人定胜天論；破生产到頂論，立生产潛力無穷論；破唯心論和形而上学，立唯物論和辯証法。我国的生产大躍进，正是在这样不断地又破又立的斗爭中發展和形成的。

例如，大冶鋼厂，很長时間以来，总是处于全国倒数第一的局面。但是，近年来由于实行了政治作統帅，思想大解放，已經从全国倒数第一的被动局面躍进到全国先进的水平；产品質量已經从"頂風臭四十里"变为質量翻身，訂戶爭上門；鋼的年产量从过去的10万吨躍进到1958年的50万吨，1959年更將躍进到100万吨。他們最根本的經驗就是在党委領导下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破除了迷信思想、教条主义和保守主义，發揚了大胆怀疑，大胆試驗，大胆創造的精神。（見《七一》1958年第2期）

这說明，只要加强党的領导，实行政治掛帅，把人的能动性發揚起来，实干、苦干、巧干，則政治可以出鋼鉄，可以出技术，可以促进国民經济的高速度發展。

第四，是由于党是社会生产的最坚强有力的組織者和領导者。

社会生产就是人們組織起来同自然界进行斗爭的过程。在資本主义社会，生产是無政府狀态的，而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則是有計划、有組織地进行的。組織就是力量，有了党的坚强領导，就可以把千百万人組成为劳动大軍；有了党的領导，就可以把全国各个地区、各个部門組成为一盤棋，按照統一的意志，統一的計划，共同进行生产斗爭。

毛主席在1943年的时候，就曾經号召每一个党員必須学会組織羣众的劳动。他說："我們共产党員应該經風雨，見世面。这个風雨就是羣众斗爭的大風雨，这个世面就是羣众斗爭的大世面。"① 在1958年的生产大躍进中，許多共产党員都在組織和領导羣众劳动方面起了巨大的作用。

总的說来，党的領导体現在經济建設方面，就是根据客观規律制訂方針政策和总結生产斗爭經驗，用以推动生产大躍进，而党的政治工作則主要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發揚人們的主观能动作用。只要人們树立了正确思想，鼓足了干勁，实干苦干巧干，提高劳动效率，这种实际行动就会成为巨大的物質力量。

* * *

現在再来談談党的羣众路綫和人的作用問題。

在这里，首先是如何看待人的作用和如何發揮人的作用的問題。历史唯物主义者認为劳动創造世界，人民羣众是历史的創造者。因此，是否相信人民羣众的力量，这是無产阶級和資产阶級的根本界綫，也是馬克思主义者和反馬克思主义者、眞馬克思主义者和假馬克思主义者的根本界綫。

既然承認人民羣众是創造历史的动力，那就必須充分地信任羣众、依靠羣众、發动羣众、領导羣众去进行斗爭。我們党的一切政策主張一貫是从羣众中来到羣众中去的；我們党的組織工作也是从羣众中来到羣众中去的；我国革命的一切胜利都是在党的領导下，通过發动羣众而取得的。我們党長时期以来把这种从羣众中来到羣众中去的羣众路綫，当做根本的政治路綫和組織路綫。經驗証明，依靠羣众，發动羣众的羣众路綫，不仅在战爭和革命中是适用的，在和平建設中也是适用的；不仅在农村工作和农業生产方面是适用的，在城市工作和工業生产建設方面也是完全适用的。

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是从六亿人口出發的。所謂从六亿人口出發，一方面是一切为了六亿人民，另一方面是一切依靠六亿人民。大躍进中的無数事实，揭示了一个顚扑

① 《毛澤东选集》，第3卷，第956頁。

不破的眞理：这就是六亿人民是进行社会主义建設的基本力量，而且他們的智慧和力量是無穷無尽的。惟有貫徹羣众路綫，即大搞羣众运动，才能够不断地形成生产大躍进。而在經济建設方面貫徹羣众路綫的基本經驗則是：兩条腿走路——五个"並举"，和四大——大鳴、大放、大辯論、大字报；兩参——干部参加劳动和工人参加管理；一改——改革不合理的、过时了的規章制度；三結合——干部、工人和技术人員結合起来。

發动羣众，大搞羣众运动能够促进生产大躍进，从政治經济学方面来看，应該怎样理解呢？我認为主要之点是应該把人看做是最基本的生产力，把人的主观能动性看做是最偉大的动力。

如所周知，在社会生产中生产力是最活动最革命的因素。但是，在社会生产力中不只是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而首先是具有生产經驗、劳动技能，能够制造生产工具，並且能够使用和操縱生产工具以作用于劳动对象的人。可見，人是最基本的生产力。

毫無疑問，"区别各个經济时代的，不是生产什么，而是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資料生产。"① 所以，只有生产工具才是衡量人类社会所达到的經济發展阶段的标志。誰不承認这一原則或者是离开了这一原則，誰就不是唯物主义者。但是，我們是辯証唯物主义者，而不是唯工具論者，所以我們在承認生产工具的重要性的同时，又必須承認人对于社会生产的能动作用。

生产工具是人們在劳动过程中积累起来的經驗、技能和智慧的具体体現。人們是在生产斗爭中不断进行技术革命和改进生产工具的。人类的生产經驗和技能越高，則制造出来的生产工具越进步，生产效率也就越大。从生产方面来說，生产过程实际上是生产力的活动，是人們为了創造物質資料而同自然界进行斗爭的过程。也就是要經过人的腦和手，把生产工具安置在人和劳动对象之間，並且进行必要的活动，才能使劳动对象發生变化，最后把产品生产出来。由此可見，不論生产工具在社会生产过程中多么重要，但是离开了人，它不过是一堆死东西，並不能成为社会生产力。还是馬克思說得好："不参加劳动的机器是無用的，不仅如此，它还要遭受到自然的物質变化的破坏。鉄会生銹，还会腐朽……必須活的劳动掌握这些东西，使它們变活，把它們是仅仅可能的使用价值，变成眞正的，实在的使用价值"。②

辯証唯物主义者完全承認物質基础对于社会生产的必要性，从来不滿足于已經达到的物質技术水平。我国目前的实际情况是技术水平还很低，更不允許故步自封。正是因为这个，所以，我們党才大力倡导技术革命，目的就是为了要大大提高科学技术水平，制造出最优越的生产工具，以加速建設。但是"物"畢竟是死的东西，而人才是最活躍的因素。物的作用的發揮，首先取决于人对于物的認識和掌握。經驗証明，生产好或坏的关鍵，並不完全在于物質条件好些或差些。譬如說，上海鋼鉄公司三厂的平爐，論設备和生产条件，都比鞍鋼的平爐差得很多。但是全国平爐利用系数的紅旗，長时期以来，插在上鋼三厂而不插在鞍鋼（1958年9月份，上鋼三厂的利用系数是14，而鞍鋼各煉鋼厂，最好的只有9.98）。

既然承認人是生产力中最根本的因素，那就必須充分發揮人的潛力，而人越多，投入的劳动量越多，劳动生产的效率越高，則生产力量越大，創造的財富也越多。我国有六亿多人口，把男女老少，整劳动力和半劳动力，凡是可能的，都調动起来，那就是一个巨大無比的力量。一年来我国的大躍进，最根本的力量就是依靠这一支劳动大軍，而不是依靠过多地新增加生产設备。可以想象，在經过技术革命，掌握了現代的、最新的科学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194頁。

② 同上，第199頁。

技术之后，这支队伍將会創造出更大的奇迹。

人在社会生产中的作用，还在于人有主观能动性。人类的劳动是有目的的劳动，它不同于动物的本能劳动。人的兩个主要器管——腦和手，在几万年的劳动生产鍛煉中，一代一代地进化了。在生产斗爭中，腦越發展，人对自然界的規律和情况認識得越清楚；手越灵巧，人所制造出来的生产工具就越先进，因而人类影响和改造自然的办法和手段就越来越增加，越来越高明。人类的劳动生产固然是有意識、有目的的，然而仅仅依靠思想意識並不能生产出物質財富来，物質生产还要靠物質力量来实現。人的思想怎样轉化为物質力量，並成为社会生产的动力呢？原則地說，这是一个实踐、認識、再实踐的循环往复过程。具体地說，这就是人們首先根据他們在生产实踐中积累起来的生产斗爭知識、經驗和技能，逐漸增加了对客观規律的認識，然后有目的地制造生产工具，或者是运用他們已有的經驗和技能，改进操作技术，改善劳动組織，再进一步向自然作斗爭。人們就是这样在生产斗爭中，不断地提高認識，不断地增加生产斗爭經驗和改进生产工具、提高技术水平的。人对于自然界的規律認識得越准确，制造出来的生产工具越先进，人就越能使自然界听从調动，並且生产出更多的財富来。同时，人还能通过改进技术操作方法、改善劳动組織或者發揮人的潛力，以提高生产效率。

共产主义者是要改造世界的，这就要最大限度地去發揮人的主观能动作用。

毛澤东同志在《論持久战》中指出："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們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别于动物的特点。一切根据和符合于客观事实的思想是正确的思想，一切根据于正确思想的做或行动是正确的行动。我們必須發揚这种思想和行动，必須發揚这种自觉的能动性。"① 我們党就是根据人有自觉的能动性这个特点，一切事情都要人去做这个道理，大大提倡發揚敢想、敢做的共产主义風格，因而几亿人民羣众的主观能动性一旦变成为冲天干勁而作用于生产上，就成为雷霆万鈞的偉大动力了。

我們党从来反对那种不根据和不符合于客观事实的想法和做法，我們把它称做主观主义。但是另一方面，我們却提倡根据客观事实，引出思想、道理、意見，提出計划、方針、政策，發揮人的主观能动性。党的領导、政治掛帅、人的主观能动性等等都屬意識形态的范疇。馬克思主义認識了人的能动作用，把这种能动作用导入于唯物主义哲学，而且用唯物主义的观点去發展其能动的方面，也就是充分估計到人民羣众在生产斗爭和阶級斗爭中的实踐作用。这样，就給予"这些能动力以唯心主义所不能承認的实在的和感性的特質"。②

馬克思主义者是在承認物質是第一性的、意識是第二性的、物質决定意識的前提下来承認意識的能动作用的。毛澤东同志說："我們承認总的历史發展中是物質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識；但是同时又承認而且必須承認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識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層建筑对于經济基础的反作用。这不是違反唯物論，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論，坚持了辯証唯物論。"③

总之，我們必須在承認外間世界的前提下，在可能的客观条件限度內，在一定的物質基础上去發揮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只要方向正确，根据于和符合于客观实际，那么，越是自觉地、充分地去發揮人的能动作用，則所得的效果就越大。一年来大躍进的經驗完全証实了这一点。

① 《毛澤东选集》，第2卷，第440頁。
② 列宁：《唯物主义与經驗批判主义》，1956年人民出版社版，第94頁。
③ 《毛澤东选集》，第2卷，第792頁。

胆与識的統一

关 鋒

胆，指的革命的胆量；識，指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即認識客观規律和利用客观規律的本領。胆和識是对立的統一。对立，这里指的：胆不是識，識不是胆，它們各有自己的質的規定性，不能混同。胆与識又是統一的：兩者互相依存，胆离不开識，識离不开胆，有識才能有眞正的坚实的胆量，有胆才能有眞正的而不是教条主义的識。

但是，有时候看来却似乎是背离的：識多了反而胆小，胆大並用不着有識，有識也無需胆量。这不是眞象，而是由于人們把虛胆当作了实胆，把"紙上談兵"之識当作了眞識。

無識之胆是虛胆

讓我們从三国的一个故事說起吧。

曹兵号称八十三万，摆在了东吳的門口。孙权吓坏了，他想抗战而缺乏抗战的胆量。于是，魯肃过江把諸葛亮請来，說服孙权。魯肃在船上就囑咐諸葛亮："先生見孙將軍，切不可实言曹操兵多將广。"到了东吳，魯肃引諸葛亮去見孙权时又囑咐說："今見我主，切不可言曹操兵多。"待走到孙权門口，魯肃又对諸葛亮說："适間所囑，不可有誤。"可是，諸葛亮見了孙权还是說，曹操兵多將广。魯肃在旁，"聞言失色"，目視諸葛亮，而諸葛亮裝作不見，只管說他的。而結果却是諸葛亮对敌情、我情的相当精确的分析，說服了孙权，長起了孙权的抗战胆量。

照这段故事看来，魯肃是把胆、識分割的。他以为長孙权的胆量，其要領就是"切不可实言曹操兵多將广"，而要"虛言曹操兵寡將微"。照魯肃的办法去說，也許在一个晚上的时間里生效——孙权胆大起来了。然而，那是虛胆，不是实胆。虛胆是靠不住的，一有風吹草动，就必然变成"心惊胆碎"。

对于革命者說来也不例外。缺乏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胆量不是建筑在認識客观規律、利用客观規律的基础上，那就是建筑在盲目性的基础上。那样，从一时的表面的現象看来，也好像具有大無畏的胆量，但实际上那是莽撞。莽撞和盲目性結了不解之緣。盲目，既不了解客观情况，也不了解主观力量，是不可能有眞正的坚实的胆量的。所以一碰到困难——困难，在任何变革客观世界的过程中都是不能沒有的——就要沒气，一有風吹草动，就胆怯起来。無所不能的莽撞的"胆量"，是沒有根基的。

有的人，在順利的时候，"胆大"無边，認为無所不能，一切困难不在話下，連看也不看它一眼。然而一碰到困难，或是客观过程並不如他想的那样"一帆風順"，就要轉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弯，片面誇大困难，看不見主观力量。胆怯的很！

由此可見：建筑在盲目性上的胆量是虛胆，是莽撞，它在一定条件下必然轉化为胆怯。

無胆之識是"紙上談兵"

反过来也是一样：沒有革命的胆量，也不会有眞正的关于認識和利用客观規律的知識；有时从表面看来滿有識，然而那識，不过是"紙上談兵"。

作者曾有机会到过三門峽，在那里听到了一个富有哲学味道的故事：

三門峽，水流湍急，在很狹窄的河道上，就有六个石島，隐在水中的礁石还不算。那里不仅是波浪高，而且在石島之間波浪廻旋，来回激盪。在此行船，危險極大。而有胆有識的老艄公，却摸到了在这里行船的客观規律：坚决地把稳舵，向"中流砥柱"（亦名"照我来"）而發；常常眼看就要碰上礁石了，而不稍改方向，結果是廻浪一激，船就沿着礁石的旁边安全的过去了。而沒有胆量的水手，在眼看碰上礁石的一刹那，沉不住气，改变方向，要想繞过去，結果加上廻浪一激，不可避免地碰在另一塊礁石上，連船帶人"粉身碎骨"。因此，艄公們說："胆小的人，黄河上是沒有他的路的。"

在三門峽行船，不用說，不識此地水性，莽撞是不行的。然而，沒有胆量，在口头上懂得了在这里行船的規律，也是不行的。其实沒有胆量的人，也不过是口头上懂得行船規律，並不是眞正懂得，只是听别人說过而已；当然更談不到利用这个客观規律的本領。

这个故事，說明了胆与識的統一，沒有胆量是难以眞正認識和利用客观規律的。

对于革命者利用社会規律进行革命說来，更是这样。

利用社会規律进行革命，更要有大無畏的胆量。因为革命並不像搭京汉鉄路的火車那样：买一張車票，又不誤点，上了車过二十四小时就到汉口車站下車了。革命是激烈的阶級斗爭，就是完全符合社会發展規律，也要克服反动力量的抵抗。这是实实在在的斗爭，不是舞台上的打仗。而革命力量又經常是从小到大的。革命总归是要胜利的，但是却不能保險沒有一时的挫折，个别地方的失敗。而且，革命符合总的社会發展規律，並不是說每一个行动都一定能完全符合了各个具体規律，有时候免不了对具体規律有所違背，熟悉和有把握地利用客观規律常常需要一个实踐摸索的过程，那怎能保險一帆風順而無任何挫折呢？

温習一下我們革命的历史，这个道理不是很明白的么？

就是革命力量非常巨大，而革命行动又是完全符合客观規律的，有时候也会出現类似向"中流砥柱而發"的那种情形，出現似乎有危險的假象。在經济建設中也会有这种情形。例如平衡和不平衡吧，平衡——打破平衡——建立新的高一級的平衡，然后再打破这个平衡，出現不平衡……这是社会主义經济前进运动的規律。我們的不平衡，决不会像資本主义那样的不平衡，造成比例严重失調，經过經济危机，才能再达到平衡。但是，在經济發展中出現一定程度的不平衡（这是正常的好現象）的时候，也会在若干环节上出現紧張的情形。如果在主观安排上再有个别錯誤，某些环节的紧張还会相当厉害。有胆有識的革命者，会毫不惊慌地利用客观規律，發展經济，組織新的平衡。而缺乏胆量的人，这时往往惊慌失措，在紧張面前胆怯，如有个别錯誤則誇大之，甚至把正常現象当作錯誤，而要后退；客观規律云云則忘在腦后了。

馬克思列宁主义是革命的"中流砥柱"；而只有具有大無畏的革命胆量的人，才能在任何情况下坚定地向这个"中流砥柱"前进。当然能够有大無畏的革命胆量，又必須是用馬克思列宁主义武裝起来。

革命的胆量必須建筑在認識和利用客观規律的基础上

要有大無畏的革命胆量，当然首先是要有坚定的無产阶級的阶級立場，对無产阶級的革命事業具有無限的忠心。斤斤計較个人得失的人，是难望他有革命胆量的。可是光有这一条还不够。如果缺乏关于客观規律的眞正知識，那还是不能有經得住考驗的革命胆量的。

不懂得客观規律，那就是盲目性。如果

对主观力量、客观条件是盲目的，不知道前进道路上的困难，沒有克服困难的准备，不知道事情發展的方向和規律，那怎么能有革命胆量呢？那只能作乱碰乱撞的魯莽家。魯莽家並沒有眞正的坚实的胆量。

从現象上看，事情有时很奇怪：無識之人，有时看来很大胆；而有識之人，有时看来又像很胆小。有識之人，在采取一項重大措施的时候，总是多方考虑，不但根据現实情况分析有利条件、困难条件，想出克服困难的办法，而且还要考虑意外的情况發生，如果發生了預料不到的意外情况怎么办……他們絕不把事情想像为老是"一帆風順"。这不是"前怕狼，后怕虎"；而是研究那里有沒有"狼"，有沒有"虎"，有"狼"就是"有狼"，有"虎"就是"有虎"，絕不諱言；但是並不怕它，而是弄清"狼"性、"虎"性，作好思想准备、物質准备，准备好打"狼"、打"虎"的武器，組織好打"狼"、打"虎"的队伍，以勇往直前。这是識。正因为有了这种識，所以就能有眞正的坚实的胆量。

"困难也是紙老虎"。具有大無畏的胆量的革命者，在"战略"上藐視困难，而在"战役"、"战斗"上重視困难——这是"識"。正因为有这种"識"，才可能具有不怕任何困难之胆。

一眼看来便是胆小的人，不懂得"困难"是"紙老虎"，看到困难便想后退。这是無識，正因为無識，所以不可能有胆。

而魯莽家，則否認困难，"一切不在話下"。这也是無識。正因为無識，所以魯莽，所以在一定条件下会轉化成胆怯。

用客观規律的知識武裝起来，把行动建立在客观規律的基础上，才能有大無畏的革命胆量。俗話說："艺高胆大"，这是不錯的。

要有革命的胆量才能有客观規律的眞識

反过来也是"胆大艺高"——当然，这里說的胆，是坚实的眞胆，而不是魯莽。

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並不是关死門讀書就能眞正得来的。当然，讀書是重要的。書本上的科学道理，是前人从实踐基础上总結出来的客观規律的知識。讀書，接受这些知識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光是讀書，並不能眞正掌握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而必須有一定的实踐經驗作基础。把从書本上学来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应用于当前实踐斗爭中，並不是一套就行，而必須有創造性。創造就必須有勇气，有革命的胆量。而把从書本上学来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創造性地应用于实踐斗爭中，才算有眞識，才算眞正掌握了書本上講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否則，就不能叫做有眞識。

而且，革命者絕不能限于書本上記載下来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因为客观情况是不断發展的，实踐是不断提高的。人类已有的客观規律的知識，絕不是眞理的全部。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也应該随着实踐的發展而不断發展。这就更需要有創造性，更需要有革命的胆量。做前人沒有做过的事情，在这样創造性的实踐基础上發展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常常是免不了犯錯誤的，即在某种程度上違背某些具体規律。这是因为人們的認識常常受到客观过程的內部矛盾、本質尙未充分暴露的限制，如毛澤东同志在《实踐論》中所指出的。具有革命胆量的革命者，决不畏惧这种錯誤而裹足不前。因为，第一，他沒有个人得失的計較；第二，他相信無产阶級革命事業总的方向正确無誤，也就是說，相信其行动是符合总的規律的。因此，即使在摸索过程中，違背了某一具体規律，犯了錯誤，也是不难糾正的。也正因为这样，他們就能不犯大錯誤，及时糾正个别錯誤，不断發展和充实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如果沒有革命的胆量，畏惧摸索过程中可能犯的个别錯誤而裹足不前，那当然就不能在創造性的实踐中發現关于客观規律的新知識了。而且这本

身就是無識的表現，因为它違背了認識發展的規律。例如这样兩种可能的想法吧：(一)这件事，沒有經驗，可能犯錯誤的，讓別人先去做吧——不用說这种态度是要不得的。而且就是別人摸出經驗教訓来，他也往往难以正确的接受。(二)还是等着客观过程內部矛盾充分暴露出来，百分之百地掌握了这件事的客观規律再做吧——这就違背了《实踐論》的精神，違背了实踐和認識的辯証法。不做，是永远不能眞正掌握它的規律的。

在摸索过程中由于受客观过程內部矛盾、本質还沒有充分暴露的限制，在某种程度上違背了某一具体規律，犯了个别錯誤，只要（一）肯于接受經驗教訓，（二）一切經过試驗，不要盲目推广，是沒有什么可怕的。而且应該把这种情形看作是正常的。

沒有革命的胆量，不敢去实踐，是不能有眞知灼見的。

不过，从表面現象看来，却有点奇怪：好象沒有革命胆量的人有較多的关于客观規律知識；而有革命胆量的人，似乎客观規律的知識反而少些。

例如这种情形：只会背誦、复述書本上的道理，而不肯用書本上的道理去說明实际問題，于是就永远不会在說明实际問題上犯錯誤；对于沒有經驗的事不沾边，不肯創造性地去实踐，于是也不会發生摸索过程中的錯誤。这就叫做：不走路摔不倒。而犯这种毛病的人当中，有些人又常常爱作事后“諸葛亮”——其实就在事后也算不得諸葛亮——因此倒显得似乎比別人多一些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別人犯了錯誤，他沒有犯。其实革命者犯这一条錯誤就够了：書呆子，右傾保守。其实，他們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只能在口头上講得头头是道，而不能付諸实踐，其識不过是“紙上談兵”。

因此，我們說：有革命的胆量才能有关于客观規律的眞識；离开它，要想得到眞正的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那是不可能的。沒有冲天的干勁，也就不可能有掌握、利用客观規律的本領。当然，要有客观規律的知識，必須認眞閱讀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澤东同志的著作，这是很重要的。但是，正如毛澤东同志所說，“讀書是学習，使用也是学習，而且是更重要的学習”，必須敢于革命，敢于进行变革客观世界的艰巨斗爭，才能眞正地、越来越多地掌握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

* * * * *

1958年是大躍进的一年。为什么会获得大躍进？就是因为，在党中央的正确領导下，（一）躍进計划符合了客观規律；（二）广大人民發揮了冲天干勁。計划符合客观規律是重要的。符合客观規律的計划，总得加上冲天的干勁才能完成。如果沒有冲天干勁，也就不会有大躍进。有了1958年的大躍进，我們工作的基础更好了，經驗也更多了。我們繼續鼓足干勁，就能在已經达到的成就的基础上，爭取更好、更大、更全面的躍进。我們要在党中央的領导下，發揮冲天干勁，在干中学習，在干中充实关于客观規律的知識，在干中鍛煉大無畏的革命胆量，把自己鍛煉成智勇双全、有胆有識的革命者。这里最重要的，就是要以毛主席的《实踐論》充分把头腦武裝起来，並按照《实踐論》的道理去实踐。

如何正确認識社会主义制度下上層建筑的作用

——与德麟同志商榷——

德麟同志写的《發揮上層建筑的力量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的文章，撇开了生产力發展对經济基础的决定作用，片面地强調上層建筑对經济基础的作用；誇大了人的主观能动性，甚至提出客观規律可以消灭的論点，从而实質上否定了客观規律的存在。我們認为这些論点在理論上是錯誤的，对实踐活动是有害的。

經济基础的發生和發展，归根到底是由社会生产力的發展决定的

馬列主义关于經济基础与上層建筑的理論，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組成部分，它告訴我們，不是社会的思想意識形态、政治形态决定社会的經济基础，而是社会的經济基础决定着政治、法律、道德、哲学等观点，以及适合于这些观点的政治、法律等制度。上層建筑决定于基础，但它又反作用于基础。社会主义的經济基础与上層建筑虽有自己的若干特点，但並不違背馬列主义这个普遍原理。

德麟同志在文章中虽然承認这是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基本观点，但是在具体分析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發生、發展时，却把这个观点否定了。他强調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發生和發展一步也离不开政治和思想"。当然，基础和上層建筑是矛盾的統一体，是不能割裂的。但問題在于社会主义經济基础單憑政治、思想的作用能不能产生、發展呢？我們認为，經济基础的發生、發展，归根到底是由社会生产力的發展来决定的。而德麟同志在片面强調思想、政治对于經济的偉大作用的情况下，却根本沒有提到生产力發展对于經济基础發展的决定作用。在分析人民公社这种新的生产关系出現时，他也只是强調党"运用政治上層建筑的力量調整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这一面，根本看不到生产力的發展对于促进新的生产关系的决定作用。这实际上是認为社会主义的政治、思想等上層建筑决定社会主义的經济基础的發生和發展，因而違背了馬列主义經济基础决定上層建筑的原理。

的确，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产生，具有和以往社会所不同的特点。資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在封建社会內部已經产生和成長起来，資产阶級革命的任务是在于夺取政权，而不需要重新建立資本主义的經济基础。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是以生产資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它不能在資本主义社会內部孕育成長起来，因此，無产阶級在取得政权后，不得不运用政权的力量，在"空地上"建立社会主义的經济基础。社会主义的上層建筑对于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产生显示了巨大的作用。但这並不等于說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产生是由社会主义的政治、思想等上層建筑所决定的。因为社会主义上層建筑的产生，是由于生产力的發展与旧的生产关系相矛盾，是根据社会物質生活条件已經成熟的需要产生出来的，它的进一步發展，也是依据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發展为轉移的。任何社会革命的發生，首先是由于生产力發展的要求，是由于旧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發展相矛盾的結果。旧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官僚資本主义的和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阻碍了生产力的發展；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这种矛

盾，即經济矛盾，乃是我国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根本原因。正是由于这些經济上的原因，因此，在革命胜利后，無产阶級国家政权領导人民沒收了帝国主义的、官僚資本主义的財产，变成为社会主义国营經济，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經济基础，並且进行了土地改革，改变了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使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發展的要求。这就說明，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产生过程中，政治上層建筑是起了巨大的作用，但並不是單純由于政治和思想的原因，而首先是由于生产力發展的要求。

对于我国人民公社的出現，也不能像德麟同志所了解的那样，只片面地强調政治上層建筑的作用，而根本忽視生产力發展的决定作用。大家知道，人民公社的出現是生产关系的重大变革，这一变革所以出現，首先是由于 1958 年我国农業生产的大躍进，加上农村工業的迅速發展。生产力的这种飞躍發展，使广大农民認識到原有規模比較狹小的、經营項目比較單純的农業生产合作社的組織形式，已經不再适应生产力發展的需要，于是农民就自己动手来改变原有的生产关系。党中央和毛主席及时抓住这个形势，在去年八月作出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問題的决議》。在党中央的正确領导下，經过短短的几个月，在全国农村实現了人民公社化。从这一运动的出現和發展中，可以看出生产关系的变革（也即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發展），首先是决定于生产力的發展，而同时社会主义的政治、思想等上層建筑也發揮了巨大的能动作用。不仅人民公社化如此，我国整个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形成和發展过程也都是这样。

德麟同志在談到向共产主义过渡准备条件时，也是片面地强調上層建筑的作用。他在列举了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几个条件后說："所謂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就是运用上層建筑的力量，使上述各点逐步地尽快地实現起来。"难道單純运用上層建筑的力量，共产主义社会就会到来嗎？不会的。因为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仍然决定于生产力的發展。党的八屆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决議》說得很明确："無論由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向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过渡，还是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都必須以一定程度的生产力發展为基础。"为什么必須以生产力發展为基础呢？因为"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質，只有生产力發展到某种狀况才会引起生产关系的某种变革，这是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原理"。基于这样一个道理，"因此，我們既然热心于共产主义事業，就必須首先热心于發展我們的生产力"。而德麟同志根本沒有考虑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質的規律，而是片面地强調上層建筑的作用，这就本末倒置了。

把經济基础和生产力分离开来，而片面强調上層建筑的作用，那就会导向唯心主义。因为生产关系既然不是以生产力为轉移，是由上層建筑决定，这实質上也就是社会生活現象中第一性的东西决定于第二性的东西。德麟同志正是犯了这样的錯誤。

社会主义上層建筑的巨大作用不能消灭客观經济規律

在批評上層建筑决定經济基础这种錯誤理論的同时，我們一点也沒有否定或忽視社会主义上層建筑对于經济基础的积極能动作用，如果看不到上層建筑的这种作用，那也会犯机械唯物主义的錯誤。

在一定的經济基础上产生的上層建筑，对于經济基础並不是消極的、中立的、無能为力的。不論是政治或思想等上層建筑，对于巩固和發展經济基础是有重大的作用的，它能加速或延緩經济基础的發展。

社会主义的上層建筑对于經济基础具有巨大的能动作用，这是应該肯定的。但是，为什么社会主义的上層建筑具有这样巨大作

用？它如何發揮作用？在这个問題上，我們和德麟同志的看法却是完全不同的。德麟同志認为：如果强調“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是不依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物質关系”，那就暗示着“上層建筑的作用并不是那么大的”。那么上層建筑应当怎样發揮巨大的作用呢？他認为，“应該运用上層建筑的力量，推动經济的發展，对于那些妨碍我們迅速地过渡到共产主义去的‘規律’，应当創造条件，使它們归于消灭。”

我們認为，社会主义的上層建筑所以对經济基础有巨大的作用，是由于社会主义社会和以往的社会根本不同。例如，在資本主义社会，經济的發展是自發的，它是受竞爭和生产無政府狀态的規律所制約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是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这是由于党和国家自覚地运用了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客观經济規律。作为上層建筑的党和国家对于經济基础的發展所起的巨大作用，正是由于自覚地依据和运用了社会主义的客观經济規律，而不是違背了这种客观規律。恩格斯說，人类社会进入社会主义后，“人类从必然的王国进于自由的王国的飞躍”。这也就是說，在私有制的社会里，人們盲目地受客观規律的支配，而只有在实現生产資料公有制的社会主义社会里，人們才能自覚地运用社会規律和自然規律去改造客观世界。所以，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以精通馬克思主义的共产党为核心的上層建筑有可能自覚地运用客观規律来促进經济基础和整个社会的發展。这就是社会主义上層建筑具有巨大作用的源泉所在。而德麟同志却錯誤地認为是由于社会主义上層建筑能“消灭”客观經济規律。

德麟同志認为，人們只能發現、認識、依靠和利用客观規律，而不能消灭規律或創造規律，“这些話用来反对主观唯心主义是正确的，但是有片面性”。那么，他認为全面的看法是什么呢？他說，“事实上，規律是可以消灭的，消灭的办法就是消灭产生这个規律的前提。如果我們能够消灭产生某种規律的前提，我們就完全可以消灭这种規律”。

我們認为，上層建筑的巨大作用既不在于“消灭”客观規律，並且也不能够“消灭”規律。規律是各种物質运动的現象間的本質联系。这种联系决定事物必然的、合乎規律的發展。而物質是客观的。如果我們承認物質是客观的，那么作为物質运动所依据的規律也必然是客观的。否認規律的客观性，实际上也就是否認物質的客观性。

德麟同志不仅否認規律的客观性，並且認为只要能够“消灭产生这个規律的前提”，規律也就可以“消灭”。他举出所謂“劳动者从物質利益上关心生产成果”的規律来說明这个論点，認为这个規律存在的前提是由于人們的覚悟不高，因此，“如果我們用开展大規模的共产主义思想教育运动的方法，把大多数劳动者变成了具有共产主义覚悟的人，我們不也就消灭了这条似乎不可侵犯的規律嗎？”难道規律存在的条件（或称为前提），是可以以人們的主观意志为轉移的嗎？

我們認为，任何規律都是在一定条件下發生作用的，当条件不存在时，規律也就不發生作用，但这些条件的是否存在，也並不是依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它也是客观的。如按劳分配的原則（所謂“劳动者从物質利益上关心生产成果”的規律，也是与这一原則有关的），它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起作用的。这个規律之所以發生作用，而暫时不能被按需分配原則所代替，人們的共产主义覚悟当然是重要的原因，但社会生产力水平不高、社会产品还沒有达到極大地丰富，則是最根本的条件。“沒有这个条件而否定按劳分配的原則，就会妨害人們劳动的积極性，就不利于生产的發展，不利于社会产品的增加，也就不利于促进共产主义的实現。”（《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决議》）因此，按劳分配原則

存在的条件也是客观的。德麟同志在分析这一問題时，只看到思想条件，而忽視了物質条件，并且得出这些条件可以"消灭"因而規律也可以"消灭"的結論，这就大錯特錯了。

当然，我們强調規律發生作用的条件也是客观的，並不像机械唯物論(如唯条件論)那样認为条件是不能改变的，人在条件面前是無能为力的。我們指出条件的客观性，正是要求人們去正确認識它，从而去改变它。例如，当我們認識到"按劳分配"和"按需分配"原則發生作用依据于不同的条件时，就可以通过大力發展生产和开展全民的共产主义教育，早日实現社会产品的極大丰富以及全体人民共产主义覚悟的極大提高等条件，从而使"按需分配"代替"按劳分配"原則。这說明，我們既不是客观条件的奴隶，也不能"消灭"客观条件。

德麟同志認为，如果人們的主观能动作用仅仅表現在能够"利用"客观規律的这一点上，而不能"消灭"規律，那就很不够了，那就是"繞着規律打圈子"。难道不"消灭"規律，人們就不能充分發揮主观能动作用嗎？当然不是的。强調規律的客观性，正是要求我們很好地研究認識客观規律，运用客观規律。社会規律和自然規律不同，社会規律总是要通过人的活动来实現的。我們不能只看到人的活动，而忽視了人的活动是依据于客观規律的。当我們認識了社会規律以后，"依靠它們，就能限制它們發生作用的范圍，利用它們来为社会謀福利，并'駕馭'它們"(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济問題》)。例如，当我們研究了按劳分配原則之后，一方面認識到它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發生作用具有必然性，因此我們就要很好地利用它来促进生产力的發展；但另一方面，把它和共产主义的分配原則相比較，它又不是最合理的，它反映了人們存在着实际上的不平等，因此在生产力有了一定發展的情况下，在人們的覚悟有了一定提高的情况下，就在农村人民公社开始逐步实行工資制与供給制相結合的分配制度(人民公社实行的供給制，开始帶有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原則的萌芽)。这种分配制度的改变，并不是說明人們可以消灭客观規律，也不是說明人們在規律面前無能为力，而正是說明了人們正确認識客观規律后就能利用規律，充分發揮人的主观能动作用。

要充分地發揮上層建筑的作用，就要認眞研究和掌握客观規律

从前面的分析中可以看到，德麟同志的基本思想在理論上是錯誤的，如果用它来指导实踐活动，將会有很大的危害性。

今天，我国人民正在党中央和毛澤东同志的領导下，为早日建成社会主义并为將来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而奋斗。为了完成这一偉大的历史任务，必須深入地研究和掌握社会發展的客观規律。正如《前綫》發刊詞中所說的那样："我們必須从事物的萌芽形态中，从新鮮事物的典型研究中，从新的典型經驗的总結中，看出一般，抓住关鍵，抓住主流，探索出事物發展的規律、方向和前途，以便形成从本質上概括情况的若干概念，形成科学的政治預見，用来指导自己和羣众的实踐。"如果按照德麟同志的意見，我們可以"消灭"規律，那末进行科学研究、掌握客观規律，也就成为多余的了，理論工作、馬克思主义的科学也就是可有可無的了。而沒有馬克思主义思想作为指导，不去掌握客观規律，其結果只有造成混乱，使我們偉大的事業遭到失敗。因此为了更好地發揮上層建筑的作用，不是去消灭規律，而正是去掌握規律。

我国由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的过渡、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必須依据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質的規律，都必須以一定程度的生产力發展为基础。如果認为这些規律是可以"消灭"的，只憑人們的主观願望，想迟就迟，想早就早，就可以

"立即实行全民所有制"，甚至"立即进入共产主义"；这样做，"不仅是一种輕率的表現，而且將大大降低共产主义在人民心目中的标准，使共产主义偉大的理想受到歪曲和庸俗化，助長小資产阶級的平均主义傾向，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設的發展"（《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决議》）。

为了使社会主义早日建成和共产主义早日到来，眞正地充分發揮上層建筑的作用，就必須深入地研究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發展的客观規律，而不要妄談什么"消灭"規律吧！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研究班：樊期曾、夏　翬、刘邦富、宋一秀、王墨村、岳　田、范励行、郝尉揚、余丽嫦）

武汉哲学学会
座談关于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

文　刀

1958年第9期的《理論战綫》杂誌，發表了德麟同志一篇題为《發揮上層建筑的力量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的文章。作者在文章中对于主观能动作用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提出了一些不正确的論点，認为人可以"消灭"客观規律，"廢除"客观規律。武汉哲学学会为了对这一理論問題进行探討，以达到提高認識改进工作的目的，于1月23日邀集了部分会員，圍繞德麟同志所發表的論点，进行了关于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的座談。座談中，对这一問題的認識基本上是一致的，但在个别問題上也有不同看法。現將座談会上关于这一問題所提出的主要論点，綜合概述如下：

一、当前深入研究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具有很大現实意义

大家認为，德麟同志認为人可以"消灭"客观規律的观点，归根結底是对于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的錯誤認識，是过分片面地誇大了人的主观能动作用。有些人，認为似乎不顧客观可能性，只要發揮主观能动作用，就可以無所不能。甚至有人提出这样問題："根据1958年大躍进的結果来看，不应該再說客观世界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轉移的客观存在，应当說它是以人的意志为轉移的。"他們不曉得，1958年的偉大成就，正是由于党的方針政策完全从客观条件出發，完全符合客观規律的前提下，充分發揮了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的結果。党的八屆六中全会指示我們，既要鼓足干勁、充分發揮主观能动性，又要有科学分析态度，要冷热相結合，也就是主观能动性要和客观規律很好地統一起来。如果不正确地認識和解决这一問題，片面地强調了任何一面，都对革命工作不利。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对这一問題負有正确研究和宣傳的責任，因此，进行深入地討論，是具有很大現实意义的。

二、客观規律是永远不能被人消灭的

大家認为德麟同志把人的主观能动性强調到可以"消灭"客观規律的程度，这种思想实質上是主观唯心主义。

大家認为，德麟同志所以認为人能"消灭"客观規律，除了是他用唯心主义观点去看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外，还由于他把以下兩个問題混为一談的結果。

他把客观規律的自身"消失"与人为的"消灭"混为一談了。客观規律是反映不以人的意志为轉移的客观过程。某一規律，在一定客观条件下，是可以失去作用讓位給新的規律；但这是規律自身消失的

問題，不是人們"消灭"它的問題。規律的消失，是客观事物發展变化的結果，不是人們憑主观願望所"强制"的結果。客观規律只能被人發現、認識、运用、依靠和限制它發生作用的范圍，而不能消灭。

討論中，大家指出：德麟同志認为客观規律可以"消灭"的論点，主要是立論在产生某种規律的前提可以被"消灭"这一点上。其实，这条論据是不能成立的。产生規律的"前提"，也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轉移的客观存在，它只能被事物本身所产生的新的条件所否定，人可以促进它的否定，但不能随心所欲去消灭它。

三、关于主观能动作用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

会上發言的同志指出：要弄清人的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关系問題，首先要抓住兩点：即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規律的相互联系与区别；怎样才能更大地發揮主观能动作用。

第一，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規律有何区别与联系呢？所謂主观能动性，就是毛主席所講的："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見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所謂客观規律，就是事物內部的本質联系，它是反映不以人的意志为轉移的客观过程的，旣要把二者区别开，又要把它們統一起来。客观規律是第一性的，人的主观能动性是第二性的。沒有人的主观能动性，就不能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这是人区别于物的重要标誌。但主观能动性，如果不符合事物客观規律，就不成其为能动性，不但不能發生作用，反会遭到失敗。这兩者始終是对立的統一，只看到客观規律的作用，看不到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就是机械唯物主义；相反，看不到客观規律，只看到主观能动作用；就是主观唯心主义。

第二，怎样才能發揮人的主观能动作用？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始終是受客观条件和客观規律制約的。人發揮主观能动作用的前提，就是符合客观規律、在客观条件許可的限度之內。一件事情做的好坏，首先要看是否符合客观規律，其次再看干勁大小。如果坐在屋里空想，不顧客观条件和規律，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这种"能动作用"發揮的越大，坏事也就越多。我国人民的主观能动作用所以發揮的大，就是因为党依据了客观条件和規律进行正确領导的結果。归根結底，主观能动性必須符合客观規律，否則就是無源之水、無本之木。敢想敢干，如果离开客观条件和規律，就成了胡想乱干，不但無益，反而有害。

四、怎样理解上層建筑的偉大作用

大家在座談中，还指出德麟同志在上層建筑与經济基础的关系問題上也存在着不正确的观点。德麟同志过分誇大了上層建筑的作用，似乎認为上層建筑可以脫离基础任所欲为、决定一切。大家指出：关于基础与上層建筑的关系問題，必須正确認識如下兩个問題：

（一）上層建筑对經济基础的形成、發展和巩固，是具有巨大作用的，但它始終是为經济基础所决定的这条眞理，永远不能顚倒。按德麟同志意見，似乎社会主义經济基础的产生，人們可以不考虑客观条件和生产力水平，只要發揮主观能动性，就可以建立起社会主义經济基础，这显然是"上層建筑决定經济基础"的錯誤观点。

（二）上層建筑在一定条件下，对經济基础是可以起决定性作用的，但必須是以客观物質条件作基础，必須符合客观規律。像德麟同志那样，認为只要加强思想教育，只要發布指示与号召，其它一切都不管，就可以無条件地創造出准备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条件，这是片面的。党的一切号召、指示和思想教育，所以能起巨大作用，首先是因为它符合了客观規律，是从客观条件出發的。

1959.1 24.

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的統一

赵鳳岐　吳仕康

党中央和毛主席創造性地把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应用于我国革命和建設实踐，領导我国人民从胜利走向胜利。

在我国"一天等于二十年"的日子里，用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統一的观点来武裝我們的头腦，对正确認識我国当前社会主义建設的形势，正确認識摆在我們面前的主要任务，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这里，我們就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論的哲学基础，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的辯証关系，以及这一理論的实踐意义等方面，發表一些不成熟的意見。

不断革命論的哲学基础是辯証唯物主义，是無产阶級在改造世界的斗爭中世界观和方法論的統一。辯証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唯一正确的世界观，它反映了物質世界不断变化、不断發展着的客观規律。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处于不断發展、不断变化的过程中；这种發展变化的內在动因，就是事物的內在矛盾。旧的矛盾解决了，又产生新的矛盾，旧的过程完結了，又出現了新的过程。無产阶級在改造世界的斗爭中所以能够取得不断的胜利，正因为它是用这种科学的世界观武裝起来的。用这种科学的世界观来观察和处理一切問題，就是方法論。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論，就是这种世界观和方法論的統一。一切事物都是按其本身固有的、不以人們的主观意志为轉移的客观規律不断地运动着。因此，人們改造世界的斗爭，就不能随心所欲，而必須按照客观規律办事。客观事物的發展和变化是不断的，那么人們改造世界的革命活动，也必須是不間断的。这就是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論的理論基础。

然而，不断革命論的巨大力量，不仅在于它是反映革命發展的客观規律的科学理論；还在于这一正确的理論为革命羣众所掌握，成为指导他們的思想和行动的指南。人民羣众是历史的創造者，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性力量。因此，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的理論，同样是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关于人民羣众在历史上的偉大作用的原理为依据的。

如前所述，無产阶級变革世界的斗爭，乃是一个不断革命的过程。而当我們談到革命的过程一个接一个，革命的阶段一个接一个地向前發展的时候，同时也就肯定地承認了革命發展过程中的阶段性。如果革命發展沒有阶段之分，那么，也就談不到什么革命的不断性了。革命發展的阶段論和不断革命論，乃是辯証的統一。二者互为前提，互为因果。不断革命論所表明的是各革命阶段之間的联系性；革命發展的阶段論所表明的則是各个革命阶段之間的区别性。肯定前者並不以排斥后者为前提，恰恰相反，二者是密切相联，相互依存的。这里，联系性和区别性，也是辯証的統一；它們辯証地統一于客观事物的發展变化过程中，統一于人們变革世界的革命斗爭的实踐活动中。

任何一个革命發展阶段同其前一阶段和后一阶段都是互相联系着的，它們之間沒有隔着不可逾越的鴻溝。眞正的革命者不应該在一个革命阶段上踏步不前，应該使革命不断推向前进。

革命阶段的联系性，不仅表現在革命阶

段的轉化，而且也表現在革命阶段的相互滲透。任何發展阶段既是前一阶段發展的必然結果，同时又是后一阶段的必然准备。某一革命發展阶段，在初期，既有前一阶段的旧的殘余遺留，在后期，又有后一阶段的新因素的萌芽。这种情况要求我們既要澈底完成前一阶段的革命任务，又要积極培育、促进新因素的成長；一方面，巩固、扩大、發展前一阶段所取得的革命成果，另一方面，促使新的革命阶段早日到来。

革命發展的各个阶段固然是相互联系的，但它們又是互相区别的。各个阶段都有它自己的、不同于其他阶段的質的規定性。党的八屆六中全会决議中指出："我們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断革命論者，我們認为，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之間，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間，沒有隔着、也不允許隔着万里長城；我們又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發展的阶段論者，我們認为不同的發展阶段反映事物的質的变化，不应当把这些不同質的阶段互相混淆起来"。

我們所說的革命，就是人們在改造世界的斗爭中，根据客观世界本身所固有的量变質变規律而进行的自覚活动，就是由量变过程中所引出的質变。不同性質的質变，就是不同性質的革命。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这是兩种不同性質的革命，即兩种不同性質的質变。它們各有自己的質的規定性，这种質的規定性使它們相互区别开来。客观事物本身既然是个矛盾不断斗爭的过程，既然是个由量变到質变的过程，因而在对立面之間的不断斗爭、不断發展的長河中，就会显現出發展的阶段性来。这种發展过程的阶段性，表明着事物的質的規定性；这一阶段和那一阶段之間的关系，表明着不同質之間的界限。这种界限既然是客观存在，那么就誰也抹煞不了。革命的阶段論，就是这种客观过程本身發展的阶段性的反映。革命發展的某一过程，都为其特定的矛盾所規定，而任何过程中的矛盾，都不能是單一的，是由諸多矛盾構成的。但是，在同一过程的諸多矛盾中，又一定有一个根本的矛盾；这一根本的矛盾規定着这一过程的本質。这一根本矛盾一天沒有解决，这一过程也就一天沒有完結，而当这一根本矛盾一經解决，这一过程也就完結。以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为例来說，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前一革命过程的基本結束和后一革命过程的同时开始。这种前一过程的基本結束和后一过程的同时开始的情况，既表明了这兩种革命过程的联系性，同时也表明了它們之間的区别性。在每一革命过程中，都有其各自所要解决的特定矛盾。民主革命主要解决中国人民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資本主义三大敌人之間的矛盾，社会主义革命主要解决（就国內而言）無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之間、社会主义和資本主义之間的矛盾。这就把兩个革命过程明显地区别开来。这里还值得提出的是，在同一过程中，虽然根本的矛盾不变，但由于矛盾斗爭的發展情况有了变化，因此，同一过程中也会显出不同的阶段性来。"这是因为事物發展过程的根本矛盾的性質和过程的本質虽然沒有变化，但是根本矛盾在过程中的各个發展阶段上采取了逐步激化的形式。並且，被根本矛盾所規定或影响的許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暫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緩和了，又有些是發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如果人們不去注意事物發展过程中的阶段性，人們就不能适当地处理事物的矛盾"。（《毛澤东选集》，第2卷，第780頁）由此可見，为了正确地認識矛盾和解决矛盾，不仅要从大的革命过程方面，把不同的过程区别开来，而且也要把在同一过程中的各个發展阶段区别开来。

在每一个特定的發展过程中，在發展过程的每个特定阶段上，構成这一过程（或阶段）的矛盾都有所不同，都有自己的特点。

在特定过程（或阶段）中的对立面的双方，何者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何者居于統治地位，决定着这一过程（或阶段）的質的規定性。前面說过，民主革命所要解决的矛盾，和社会主义革命所要解决的矛盾不能混淆。前者是打倒三大敌人的問題，后者是消灭資产阶級、消灭剝削和建成社会主义的問題。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虽然同屬于公有制社会形态的范疇，但也是不同性質的兩个阶段。由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也是一种質变，因而也是革命；只是这种質变（革命）和由資本主义到社会主义那种質变（革命）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質罢了。即使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也仍然会不断出現各个不同的發展阶段，也仍然会有革命，只是那时的革命不具有阶級斗爭的性質罢了。那时，每个阶段之間，也都有一定的界限，每个阶段本身，也都有自己特定的質的規定性。

革命發展的过程，如同任何其他事物的發展过程一样，也是由量变到質变的过程。在同一个革命过程中，之所以会出現不同的發展阶段，在一个大的發展阶段中，又会出現許多小的阶段，这是由于整个量变过程中的部分或局部的質变引起的。局部的質变在整个量变过程中进行，局部的質变又促进整个量变过程的發展，最后，实現总的飞躍（大質变）。

現在，摆在我国人民面前的任务是建設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就是現阶段建設任务的質的規定性。無疑，社会主义建設本身就是为將来向共产主义过渡准备条件；但是，並不能因此就混淆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兩者之間的界限，就模糊了我們当前的最現实最迫切的任务。在我們走向共产主义社会的長途中，还要經过一定的必經的阶段。这些阶段乃是奔向共产主义未来的客观历史發展过程。人們只能“走历史必由之路”。人們只能在認識、掌握和利用社会發展規律的条件下，最大限度地發揮主观能动作用，推动历史的發展；而不能离开客观規律，主观随意地超越历史發展的阶段。

我国农村从农業生产合作社到人民公社的轉变，是一个質变，虽然兩者都是集体所有制，但二者之間有一定的界限，各有自己的質的規定性。这种質的規定性由人民公社的“一大二公”的特点中可以明显地看出来。人民公社不仅在生产資料所有制方面最后剷除了私有制残余，而且还帶有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但是，我国現阶段的人民公社，仍然是集体所有制。这种集体所有制的質的規定性，不允許把它和全民所有制混淆起来。在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之間沒有也不可能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鴻溝；目前人民公社中所帶有的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正是实現由集体所有制到全民所有制过渡的桥樑。但是，有了“桥樑”並不等于就是到了“彼岸”，有了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並不能概括集体所有制的本質。由集体所有制向“彼岸”——全民所有制的过渡，尙須一定的条件。有一个根本性的条件就是生产力的發展。

目前我国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的这种性質，是由矛盾的主导方面所决定的。人民公社所有制中虽已有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並正在逐步增長；但所有制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即佔主导地位的方面，仍然是集体所有制而不是全民所有制。因而基本性質也只能說是集体所有制。当然，我們不能坐以等待全民所有制的到来，必須以不断革命論的精神积極地創造条件，准备和实現由集体所有制向

全民所有制的过渡。

由农業生产合作社到人民公社的轉变，由集体所有制到全民所有制的“过渡”，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所有这些，都是我們在奔向共产主义社会的革命历程中所必經的若干阶段，这也就是在整个量变过程中的部分的、局部的質变。这种部分的、局部的質变將加速整个量变过程，促使总的飞躍的及早实現，使共产主义早日到来。为了加速上述整个的量变过程，就需要我們在每个特定的阶段上，对当时最迫切的任务作充分自覚的努力，为实現上述那些“过渡”积極地創造条件。这就需要以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統一的观点来指导我們的实踐。

我們懂得了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的辯証統一关系，就能更全面、更深刻地理解革命發展的辯証法。

如前所說，我国人民現阶段的任务是建設社会主义，而不是开始了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我們固然不能在社会主义建設中停頓不前，而要在社会主义建設的过程中使共产主义因素不断增長；但也不能超越社会主义阶段而跳入共产主义阶段。这是因为生产力的發展还沒有达到那样的高度，物質条件和精神条件还不具备。我們要踏踏实实地建設社会主义，同时也为將来向共产主义过渡，积極准备物質条件和精神条件。这就要求我們既要有高度的革命热情，又要有科学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在实际工作中既不能保守，又不能急躁。

在我們建設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强調以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阶段論相統一的观点来武裝头腦、指导实踐的时候，就必須进一步明确地树立起大躍进的思想，繼續坚持反对右傾保守思想的斗爭，进一步破除迷信和解放思想，树立敢想敢說敢做的共产主义風格。我們之所以要防止急躁情緒，是为了更好地發揮人民的冲天干勁，是为了更好地实現大躍进。同样我們必須繼續坚持反对右傾保守思想及其体現者——观潮派、保守派、算賬派等的斗爭，也正是因为他們的观点根本不符合于客观实际、根本違反了加速社会主义建設的客观規律性和根本違反了六亿人民的願望，因而在根本上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設，不利于大躍进。这里，必須强調指出，我們說不应該急躁，同保守派、观潮派以及算賬派企圖借此来否定我們的成就，怀疑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正确性，以及其它錯誤的想法和做法，都毫無共同之处。右傾保守思想永远是大躍进的障碍，我們仍然必須对它进行反复地坚持不懈的斗爭。

党的八屆六中全会的决議，是我国人民在建設社会主义过程中和准备將来向共产主义过渡中的指路明灯。它所特别强調的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断革命論和革命發展的阶段論，对繼續反对右傾保守思想的斗爭以及其他錯誤思想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認眞地深入地学習这一决議，用以指导我們的实踐，乃是摆在我們面前的一个十分迫切、具有重大現实意义和深远影响的政治任务。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問題

千家駒

最近我国学术界正展开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作用的討論，現在我想就下列几个問題表示我个人的一些看法。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的必要性問題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根本不同于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它是沒有資本家参加的，为巩固和發展社会主义經济所必需的商品生产。这种商品生产不可能發展成为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这一点，大家是沒有爭論的。問題是：为什么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还要繼續保持和發展商品生产？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必要性的根据在哪里？这就有种种不同的理解。多数同志認为主要是由于社会主义經济还有兩种不同形式的社会主义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在国营企業中，生产資料和产品都是屬于全民所有，也就是国家所有的；在农業生产合作社或現在的农村人民公社中，生产資料和产品基本上是屬于农民集体所有的。这兩种所有制之間的产品交換，除了通过商品交換形式之外，是沒有别的更好的办法的。我們不可能設想，国家無代价地征用农民生产的粮食、原料以供城市居民和国营工業的需要，那样做就会破坏工农联盟的基础，这是为农民羣众所不能接受的。反之，不通过买卖，国家把工業品大量地免費地供应农民使用行不行呢，也不行。因为我們的工業生产力还沒有發达到能实行共产主义“按需分配”那样的高度。所以我們通过商品交換的办法来密切工業和农業、工人阶級和农民阶級之間的联系，来加强工农之間的联盟，这是最正确的办法，也是唯一可行的办法。

但是，社会主义制度下所以要保持商品生产是不是仅仅由于存在着兩种不同形式的公有制呢？假如这样的話，那么，一旦集体所有制进一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以后，也就是說，当社会上只存在一种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的时候，商品生产就要随之而消灭了。事实决不会是这样。根据我国客观發展的情况，我国农村人民公社向全民所有制的过渡，有些地方可能較快，三、四年內就可完成，有些地方可能較慢，需要五、六年或者更長的时間。照某些同志的邏輯推論，我国商品生产的命运，最多也不过五、六年或稍長一点的时間罢了。这显然是不正确的。可以断言，我国商品生产不要說五、六年之內不会消灭，就是十年、二十年之內也不会消灭。我認为，只要我国的全民所有制还是社会主义性質的，只要我国社会还沒有进入到“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社会，商品生产就一天不会消灭。因为社会主义国家商品生产所以要繼續保留，除了兩种所有制的不同形式外，更主要的还是由于生产力的發展水平还需要貨幣和商品形式繼續为它服务。首先，在按劳分配的原則下，商品和貨幣是必不可少的。按劳分配与商品生产虽無直接的因果关系（所謂無直接的因果关系，是指就理論上言，按劳分配也可以按劳动时間来計算劳动的数量和質量，有如过去的农業社記工分那样），但实际上，要計算簡單劳动和复杂劳动、熟練劳动和非熟練劳动，即

計算社会必要劳动消耗量，非利用价值形式，通过商品和貨幣不可。事实也正是如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关系不仅存在于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間、集体所有制相互之間（即国家和公社、公社和公社之間产品的交换），同时还存在于国家和国营企業、机关的职工之間。应該說，工資的貨幣形态是商品繼續存在的一个重要理由。一方面，国家按照"按劳分配"的原則付給国家机关工作人員和国营企業职工以等級不同的貨幣工資；一方面，国家把所生产的消費品和收購来的农副产品以商品形式拿到市場去出售，通过了交换，工人領回他所創造的"必要劳动"的产品。在共产主义的高級阶段到来之前，即当我們还沒有可能直接以劳动时間来計算社会劳动量，我們生产力的發展水平还沒有达到可以实行"按需分配"的原則之前，就有必要通过商品和貨幣来实現消費品在社会成員之間的分配。其次，即使农村人民公社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以后，只要这种全民所有制还是社会主义性質而不是共产主义性質的，只要社会产品还沒有極大的丰富起来，公社也不可能对社員完全采取供給制的办法，其中有一部分仍需繼續采取工資的形式，这样就必須有商品存在。第三，即令是供給的部分，也不一定都發給实物，还可以采取"代金"的形式，采取"代金"有时还是很必要的，因为領得代金之后，社員就可以去購买他所需要的同等价值的不同产品，或購买同类物品的不同品种。这是使社員有适当选擇自由的一种好方法。第四，农村人民公社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以后，在社会还未进入共产主义以前，国家和公社、公社和公社之間的产品交换是不是会有如某些同志所說就不再保留商品关系了呢？①也是不会的。不但国家和公社、公社和公社之間的产品交换，甚至国营企業与国营企業之間的交换，如完全廢除商品形式，將不利于經济核算，不利于計算各公社的盈亏，即不利于国家和羣众的监督和檢查。这对于發展全民所有制的公社經济是不利的。自然，也有人說，国营企業与国营企業之間，国营企業与公社之間，公社与公社之間，既然都是全民所有制，产品交换通过內部調撥就行了，这种內部調撥，虽然还要算賬，但是仅仅具有商品的外壳，实質上已經不是商品了；我認为不然，这种产品交换既然要算賬，而且还要通过貨幣形式（規定价格，收欵付欵）来进行，那它实質上就是商品（这也就是回答了全民所有制內部的生产資料是不是商品的問題）。如果有人認为这时候貨幣已不需要了，只要通过簿記就解决問題了（这要到了共产主义社会才有可能）。这种看法显然是企圖"过早地否定商品、价值、貨幣、价格的积極作用"，那就更不正确了。

总之，社会主义制度下为什么还要保留商品生产，我認为，与其从兩种不同形式的所有制来解釋（这种解釋是正确的，但是不够全面），不如从社会生产力發展水平来解釋，即由于社会生产力还沒有發展到極高度，社会产品还沒有極大地丰富起来，还需要商品和貨幣繼續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在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都是要繼續存在的。

人民公社化以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發展趋势問題

关于人民公社化以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还須有一个很大的發展，这一点自从党的八屆六中全会决議公佈后，大家思想認識上是明确了。問題是：为什么人民公社还要繼續發展商品生产；以及商品生产如何向着产品交换和产品的直接分配制过渡？从發展商品生产到消灭商品生产是一个辯証的發展过程，这一过程是如何进行的？这些問題，大家就有不同的認識和理解。

首先，关于人民公社化以后商品生产的

① 見《經济研究》，1959年第1期，張翼飞著《社会主义阶段商品的發展和消亡問題》。

發展趋势，我們可以这样說：人民公社化有使商品生产縮小的一面，同时又有使它扩大的一面。縮小的一面是过去农業合作社和手工業社的社与社之間通过买卖交換的产品（即商品），併社之后变为公社內部自产自用，直接在社內分配了。实行供給制部分的粮食，也退出了商品流通的范圍。以后由于实物供給部分的逐步扩大，商品交換的部分还会繼續縮小。但另一方面，由于各个公社同别的公社和国营企業实行必要的生产分工；还要大大發展生产；还要大搞工業；还要大大改善社員生活；还要实現农業机械化，电气化，这样就会相应地扩大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的范圍。

縮小一面和扩大一面相比較，扩大的趋势肯定是主要的一面。同时又由于公社是工、农、林、牧、副、漁的綜合性的經济組織，对于扩大商品生产又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

其次，关于商品生产如何向着产品交換和产品的直接分配过渡，亦即如何向着它的对立物，即消灭商品生产过渡的問題，这在目前討論起来我認为是不現实的。因为今天还不是如何消灭商品生产，而是如何尽可能广泛地發展商品性生产的問題。从商品交換到产品交換和产品的直接分配过渡，要看將来發展的具体情况来决定。憑主观想象是很容易犯錯誤的。現在我們可以断言的是：

第一，發展商品生产可以大大提高社会生产力，促进社会主义經济的發展，从而为將来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創造条件。由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最主要的决定于社会生产力的巨大發展和社会产品的大大增加。只有当社会产品極大地丰富起来之后，我們才有可能实現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原則。因此發展商品生产是为了消灭商品生产創造物質基础。商品生产愈發展，人民生活愈丰富多采，愈能刺激社会主义生产力的發展，也就愈有利于向共产主义的过渡。

第二，正如共产主义社会不会是一个晚上出現一样，商品生产也不可能一天之內消灭的。从發展商品生产到消灭商品生产需要一个相当長的历史过程。随着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的过渡和社会主义向着共产主义过渡的进行，商品交換將逐步为产品交換和消費品的直接分配所代替。这一方面需有極为高度發展的生产力和極为丰富的社会产品，同时也是一件極为复杂極为細致的工作。看来最大的可能是，国家对某种产品实行"按需分配"，这种产品將首先退出商品市場。实行"按需分配"的产品愈增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的范圍愈縮小。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应該比現在公社中所实行的供給制，不仅标准要高得多，而且必需是包括全体居民在內的。例如以粮食来說，目前农村人民公社对粮食一般实行"吃飯不要錢"的供給制，这部分粮食自然就退出了商品市場，但由于在城市居民中尙未实行，粮食在城市就必須繼續保留商品形态。

目前我国生产力發展的水平畢竟还是很低的，离开"按需分配"还有一个不小的距离。所以就商品生产發展的趋势来說，在相当長的一个时期內，不但絕对量会增加，而且所佔比重也决不会小。但就总的長期的趋势来說，随着兩个过渡的进行，随着公社中实物供給部分的扩大，商品生产的相对比例甚至絕对量也是会逐步趋于縮小的。

关于价值規律的作用問題

价值規律是同商品生产同时存在的。目前还沒有人否認价值規律对于社会主义經济的作用。但对于作用的范圍大小，大家就有不同的看法。

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經济問題》一書中認为价值規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不会起生产調节者的作用，只是影响生产。这个論断我認为是正确的，但是我們必須記住斯大林这里所說的"調节者的作用"指的是象資本主义社会那样根据赢利的大小自發地調整社会生产各部門間社会劳动和生产資料的分配比

例。象这样一种調节作用，在社会主义国家是不存在的。社会主义国家依据社会主义的基本經济規律和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来調节社会生产，决不因为輕工業部門贏利較多就集中發展輕工業，重工業贏利較少就不优先發展重工業。

但是，价值規律的作用並不限于上述意义上，价值規律主要是指等价交換的規律，也就是表示商品的交換要按照商品中所包含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进行。价值規律的要求是：在社会必要劳动消耗量的基础上来进行商品的生产和交換（即价值的实現）。就这一意义来說，价值規律对社会主义經济来說最主要的还是在流通过程中的等价作用和在生产过程中的經济核算作用。

价值規律在生产中的作用是通过經济核算制而表現出来的，經济核算的基本特点是利用价值的貨幣形式来进行費用的計算，收支的比較，盈亏的确定，以及用企業本身的銷售收入来抵偿生产支出，等等，这些都与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有密切的关系。通过了經济核算，促使企業努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使个别生产費用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消耗量，因而使企業获得贏利。这就可以教育經济工作人員合理进行生产，精确計算产量，不断地改进工作方法。象这样一种作用，在我国国营企業中以及公社所經营的各种經济事業中，显然是存在的。

另一方面，在农村人民公社化以后，国家計划对人民公社所起的作用显然大大增加了。随着人民公社从集体所有制到全民所有制的过渡，这种計划作用还会繼續增加。对重要农产品如粮食、棉花的种植面积將由国家統一計划，分配任务。次要的农副产品也將通过供銷关系，如訂立預購合同等等来調节，价值規律对生产的作用是比以前更受限制了。但是，我們知道，由于自然环境和历史条件的不同，公社的生产条件是不一样的，有的地方宜种粮食，有的宜植棉花，有的宜种某种經济作物，这种生产分工对整个国民經济的發展是必要的，也是有利的。如果国家在計划生产，分配任务的时候，不很好地考虑各个公社不同的生产条件，不很好地考虑到他們的經济利益，换句話說，不很好地考虑价值規律所可能起的作用，那么，有的公社將不得不生产对它不是很有利的产品，而不能向着对它最为有利的生产發展，这不仅使公社經济受到損失，而且也不利于整个社会主义的生产。所以价值規律对农村人民公社的生产虽不起調节者的作用，但是如果根本不考虑价值規律的話，很可能对生产起一种破坏的作用。至于不列入国家計划范圍之內，主要通过供銷关系来調节的农副产品，那就必需运用价格政策，价值規律的作用，就要更大一些。惟其价值規律的自發作用已受到限制，国家在制訂計划、分配生产任务的时候，必須很好地考虑到价值規律的等价作用和核算作用。我們一方面要运用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来指导生产，限制价值規律的自發作用；另方面又要自覚地利用价值規律使之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限制和利用这兩者决不是矛盾的而是互相为用的。也就是說，我們在計划生产时，主要是根据国家和人民的需要，依靠政治掛帅，而不是根据生产某种产品利潤的大小，价格的高低；但同时我們又不能不考虑到公社的經济利益，考虑到生产的成本，並且运用价值規律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使生产單位有利可圖。

价值規律和别的一切經济規律一样是客观存在的东西，它是不依人們意志为轉移的。只要商品生产存在一天，价值規律就存在一天。一个客观經济規律在未退出历史舞台以前，一定要頑强地表現它自己。我們只能研究它們，認識它們，在自己的行动中估計到它們，限制它們的破坏作用，並利用它們来为社会謀福利，而不可能用人的主观意志来改变它，消灭它。

怎样正确理解价值規律在我国的作用

范 若 一

自1953年以来，对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規律的作用問題，我国經济学界曾不断有着爭論。归納起来，有兩种不同傾向的意見，是值得注意的。

一种意見認为在社会主义社会，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作用是絕对的，是可以包罗万象的。持这种意見的人，对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表現出極大的憎惡，主張限制它的作用，而且是限制得越多越好，消灭得越早越好。

他們的理由是：在基本建設投資方面，我們是优先發展重工業，而不是什么企業有利就办什么企業。如重工業建設期長，用錢多，利潤低，乃至無利，但仍要發展；資金积累可以从輕工業和农業方面取得。在这里，起作用的是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而不是价值規律。

在产品分配方面，重工業产品絕大部分是內部調撥，生产的多少和价格的高低，都不是由价值規律，而是由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决定的。虽然有些商品供不应求，但可以不漲价；有些單位虽然有錢，不經批准，也买不到这些商品。

在輕工業产品和市場价格方面，虽然受价值規律的影响，但价值規律决不能自發地起調节作用。有些产品虽然供不应求，我們却可以用計划供应的办法来代替自發漲价。同时，价值規律对价格的作用只是表現在零售环节，在出厂价格或批發价格方面，依然是受計划制約的。

在农業生产中，价值規律有較大的作用范圍，因为在国家和农民之間的交換是商品交換。但价值規律也不能自發地起調节作用。农業的播种面积是受計划控制的。为了保証計划的完成，党和政府进行了宣傳教育工作和各項措施，如兴修水利，举办农業貸款等。由于計划和农民的切身利益相結合，因此，可以喚起广大农民羣众的热情。

在自由市場上价值規律当然有較大作用，但过去的自由市場是在国营經济領导下的，国家可以用行政、稅收加以管理，同时国营商業还可以用吸收、抛售来左右价格，所以价值規律的作用也还是受到限制的。且这种自由市場，自整風和农業生产高潮以来，实际上已不存在了。

这种意見認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規律已經沒有什么积極作用，社会主义已經不需要利用价值規律，只是如何限制和消灭它的問題了。

这种看法，我認为是不够全面的，价值規律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有其消極作用的一面是肯定的，但另一面还有其一定的积極作用，因此只提限制不提利用是不够全面的。

拿基本建設投資来說，在資本主义制度下投資是受价值規律調节的。我們的投資則受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調节，但是，我們的基本建設投資决不能不考虑經济效果。目前各地大办中小型企業，从經济上講，也是由于用錢較少，建設时間較短，資金週轉較快，才被称为一本万利。且国家积累的来源离不开农業和輕工業，农業和輕工業的生产是受价值規律影响的，投資也就不能不間接受到价值規律的影响。如果我們只强調發展重工業，只强調規模大和集中生产，結果会造成企業有机構成高，資金週轉迟緩，利潤低，我国丰富的劳动力資源反而用不上，結果欲速則不达。因此，为了兩条腿走路，达到多快好省的目的，就必須实行在优先發

展重工業的条件下，工業和农業并举，重工業和輕工業并举，大型企業和中小型企業并举，中央工業和地方工業并举，洋法生产和土法生产并举的方針。这一切固然都是为了調动全国人民，特别是五亿农民办工業的积極性，为了保証国民經济按比例發展，但同时也是考虑到投資的經济效果的。因此，价值規律在一定程度和一定意义上說是旣影响着消費，又影响着生产。

不少人認为，生产資料不是商品，价格可以完全脫离价值。其实生产資料的价格，是不能脫离价值的。首先在制定价格时就不能脫离目前的生产水平，和历史上形成的价格基础。今后調整价格时，又必須考虑产銷平衡，而不能只考虑成本，否則就会造成成本高的价高利大，成本低的价低利薄。且生产資料的价格如果低于成本，則工厂亏累，对經济核算是不利的。

在农業方面，1949年以来，棉花和粮食产量超过了战前水平；油料作物、茶叶、桐油之类沒有超过战前的生产水平。这主要是由于棉花和粮食关系国計民生，党和政府特别注意其增产。但油料、茶叶之类产量較低，和价格較低是有关系的。农民拥护稳定物价，拥护統一收購，是因为我們的經济政策合乎等价交换的原則，照顧了农民的切身利益，並且經过农民切身体驗，知道物价稳定，可以切实知道自己的收益，摆脫商人的中間剝削，而便于安排生产。当然农業生产大躍进，政治挂帅和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作用是根本的原因，但如价格規定得不妥当，或不注意調整稅收，也会造成粮食虽然增产了，而貨幣收入却增加不多；使經济作物区和粮食产区的收入相差很远，而不利于农業生产力的进一步發展和城乡的物資交流。

生活資料的品种花色十分繁多，不能只靠計划調节，还需按質論价，並利用价值規律协助計划調剂供求。有时市場上的商品花色減少，質量降低，是和只强調計划，而忽視羣众的具体需求有关的。粮食、紗布实行統購統銷，是为了加速社会主义改造，而其价格也必須接近价值，才可以使工業和商業部門之間，或生产者和消費者之間，感到公平合理。即便暫时使某些产品的价格和价值背离，也同时往往必須从另一方面想法弥补。如个别地区粮食收購价較低，国家就采取免稅、貸款、貸农具的办法来支持农民，或补貼山区粮食运費。这样，实际上粮食的購价虽未提高，而当地农民的收入却是增加了，或其支出減少了。又如在粮食統購之时，国家为了照顧职工生活，曾只提高粮食收購价，未提高粮食銷售价，粮食部門曾暫时賠錢。从上边的例子可以看出，每逢价格和价值相背离时，国家必須付出一定的代价。足見价值規律的作用，是依然存在的。

又經济核算，也是要利用价值、价格、利潤、成本等这些价值形式的。

可見，价值規律在我們的計划經济当中是有作用的，我們应該适当地估計它的作用。一方面限制它的消極影响，另方面又利用它为我們計划經济服务。如果只强調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作用，而不注意利用价值規律，甚至对它产生厭恶心理，以为很快就可以消灭它，那就必然会使人們更多的强調主观的能动作用，希望計划等于法令。例如談价格計划，就易于强調需要，强調抽象的合理；談建設，就易于强調多發展重工業、大型企業，进一步就会过多的强調积累和統一集中，易于强調長期的根本利益（这当然是对的）；而忽視目前的、局部的利益（这是有缺点的）；易于把客观的、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同計划机关制定的計划混同起来。总之，这种想法，是片面的，他們不懂得为了將来消灭价值規律，目前还应該利用价值規律，不懂得限制和利用的統一性。如果按照他們的意見，不顧价值規律对当前社会主义建設还能起一定的积極作用，那就一定会給

社会主义生产帶来損害。

* * * *

另一种意見認为，价值規律帶有永恒性；認为社会生产，总有簡單劳动和复杂劳动，熟練劳动和不熟練劳动，因此它是衡量社会必要劳动的客观标准；到了將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为了計算社会必要劳动量，也需要这个标准。他們贊美价值規律，認为它是一个眼不見的万能計算机，通过它可以使条件差、技术落后、成本費用高的生产單位，积極地改进技术和生产条件，否則，它們就將被淘汰。他們覚得应該把計划和統計工作，放在价值規律的基础之上。

他們提出在資本主义社会，資本家本来是謀私利的，但为了賺錢，却不能不挖空心思，改进技术，作到一定程度地所謂物美价廉。《共产党宣言》中所講資本主义社会，象用魔术一样喚醒了沉睡在社会里面的巨大生产力，这个魔力不是别的，正是利潤追逐和价值規律的作用。我們是馬列主义者，是否因为怕"無政府"、"危机"、"賺錢"这些名詞，而不敢利用价值規律呢？

这种意見的缺点，是片面誇大了价值規律的作用，把一定阶段的历史經济范疇——商品生产——永恒化，偶象化；实質上是否認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对社会主义經济的調节作用。其实，社会主义虽然也还有商品生产，但其性質，决不同于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我国当前所实行的工業中以鋼为綱，农業中以粮为綱，政治挂帅，羣众路綫，五个并举，都不是价值規律所能包括的。因此把計划經济放在价值規律的基础上的說法，显然是錯誤的。如果这样的話，那末工厂的生产势必不服从計划而追逐市場需要，其結果可能是利潤超額完成了，但並未完成国家計划，因而造成無政府狀态。計划如有缺点，是可以在执行中，由制訂机关不断修正的，但必須教育工厂服从計划。而領导机关則要研究市場变化情况，如变化是一时的表面現象，就决不应随便改变計划；如变化帶有根本性質，为过去所未料到，則可以由制定机关来修改計划。

如果过于强調价格等于价值，会产生不要政策、放任自流的現象。实际上，自有商品生产以来，价格就受着政治制度的影响。統治阶級总是使价格为本阶級服务，而且在任何社会中，价值規律都不是唯一的經济規律。从具体产品上說，也很少有价格和价值一致的，我們的計划經济，应該利用价值規律这个槓桿为自己服务，而不是把它偶象化。

作为反对計划經济中的主观主义和命令主义，第二种意見的提出是有其一定积極意义的。整風以来，暴露出計划工作上的缺点，如表格过多，控制过死，对經济規律的研究抓得不够，强調統一集中，强調計划是法令，忽視因地制宜等。整改以来，上層机構大大精簡，体制下放，計划增加了灵活性和注意發动羣众之后，生产就大为提高了。生产大躍进，政治挂帅当然是根本的，但也必須注意羣众的經济利益。如超額完成計划給企業以奬励，給地方以分成等等。但这和第二种意見，却是根本不同的。因为我們决不能因为工作上有一些缺点，就退一步只向价值規律求援。不可否認，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是既調节生产又調节消費的。价值規律只能起一定影响作用；如按照第二种意見發展下去，就必然产生放任自流，只注意局部，忽視整体；只注意目前，忽視長期和根本的利益，那是十分危險的。

* * *

目前我們的社会生产力既然还低，还不能按需分配，还需要保留商品生产，也就必然存在着价值規律。任何社会現象的产生和消灭，都有它的經济基础和客观条件，决不能由于我們的主观愛憎而改变。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树立之后，在生产力还沒有高度發

（下接第52頁）

价值规律的作用能起变化嗎？

戴 园 晨

人民公社化后，价值規律的作用是否削弱了？

在我国，每逢經济生活有較大变动的时候，价值規律的作用总是爭論較多的問題之一。最近，随着人民公社化运动所引起的政治經济的深刻变化，又有不少議論。

其中，有一种意見說，尽管商品生产还是要存在，价值規律將不再起什么作用了；或者說价值規律的作用日益被削弱了。主張这种意見的同志提出了根据說：人民公社煉鋼鉄、办工業、办交通运輸的轟轟烈烈的羣众运动，难道是价值規律作用的表現嗎？假如是价值規律作用的表現，为什么某些公社煉鉄成本較高、有亏損，却还是干勁十足地在生产呢？他們說：人民公社並沒有把能够提供較多收入的生产安排在第一位，而是把社会最需要的生产安排在第一位，这能說是价值規律作用的表現嗎？有些公社在国家收購公社产品的过程中，对"分級、过秤、包裝、运送"等采取了积極負責的态度，展开了"四自运动"，在这里，再也找不出那种斤斤計較、單純买卖的旧習气了。事例是那样的繁多，以致使主張这种意見的同志說，国家和人民公社間、公社和公社間的商品交換，是一种新型的商品交換，有政治挂帅，价值規律的作用就退避三舍了。

事例都是确实的，对于事例沒有什么可爭执。但是，关鍵是在于怎样認識这些事例。这种意見把商品生产的存在和价值規律的作用割裂开来，說有商品生产存在，而無价值規律的作用或可以削弱价值規律的作用，又和人們能够廢除一定經济条件下發生作用的客观規律的論点有什么差别呢？显然，这种意見是把生活中动人的事例，作了不正确的解釋。

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是不能分割的。这是因为，生产商品总是为了交換，在商品交換的时候，多少甲种商品可以交換多少乙种商品，多少粮食可以交換多少棉布，不可能从商品的物理屬性来比較，只能从生产商品所消耗的劳动来比較，是同等价值的交換。因此，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的地方，就不可能沒有价值規律。商品交換总要和生产商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量相适应；商品生产者生产商品，是不能不考虑通过商品交換能否使他所消耗的劳动得到补偿的。因此，从前面所举的事例来看，是不足以說明在这些商品生产中，价值規律就已經銷声匿跡了的。我們暫且不說公社在生产中要重視价值規律的作用，要注意降低成本和搞好經济核算，只要想一想假如公社生产的商品虽然都是社会所需要，但是很多是成本高、有亏損的，那会給公社帶来怎样一种后果呢？因此，前面所举的事例只是說明公社生产什么、生产多少，是由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来調节的，却並不能說明价值規律不再起作用了。其实，正因为还起作用，还要考虑到这种作用，所以煉鉄的作价还要照顧到各地生产的具体情况；公社生产的安排还要根据自己的特点，在国家領导下同国营企業和别的公社实行必要的生产分工和商品交換；国家收購公社产品的时候还需要"分級、过秤"和計价付款。

应該指出，价值規律是商品生产的經济規律。我們在今天保留商品生产的必要性，同利用价值規律作用的必要性是一致的。把

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割裂开来，將使人們忽視利用价值規律的作用，这对于促进生产的發展，流通的活躍，是沒有什么好处的。

价值規律的作用不是經常变化的

在議論中，較多的意見認为在今天还存在商品生产，价值規律就还起着作用。然而，看法也不尽一致。

目前的爭执，主要是爭論价值規律在什么环节起調节作用，在什么环节起影响作用，在什么环节不起作用。例如，有些同志說在生产領域，价值規律对于国营工業的生产資料生产不起作用；对于国营工業的消費品生产起影响作用；对于人民公社生产由国家計划管理的部分起影响作用；而对于人民公社生产的次要产品，由于品种繁多，国家难以具体規定計划指标，价值規律就起調节作用；在流通領域則价值規律起調节作用。还有人說，在流通領域价值規律对国营批發环节不起調节作用，只是在国营零售环节和人民公社商業环节起調节作用。按照这些意見，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規律的作用就沒有共性了，价值規律的作用就是經常变化的了。人民公社生产的某种产品今天尙未納入国家計划管理，明天納入了国家計划管理，价值規律的作用就随之而起变化；同一个产品今天在批發环节，明天在零售环节，价值規律的作用又随之而起变化。这样，价值規律倒好象很听話，起什么作用任人擺布。然而，这种論断同"改造"了的价值規律的論断又有多大区别呢？

事实上，經济生活現象的产生有多方面的因素。其中有主观的因素，有客观規律起作用的因素；而且常常是几个客观規律同时起着作用而造成这些現象。因此，把多方面的因素混淆在一起，在研究价值規律作用的时候就不免把价值規律作用的本来面目模糊了；就不免把价值規律固有的作用，同人們在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作用基础上利用价值規律作用的結果混为一談了。

价值規律是商品交换要按照价值、按照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进行的規律。只要有商品生产存在，这个規律就不能不起它的作用。作用不外是兩个方面。一个方面是对于生产同一种商品的不同生产者来說，它們在生产这种商品中所耗費的劳动时間总不会是相等的，而价值規律却要求生产者按照生产商品所耗費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进行交换，也就是要按照同一价格来出售。如果某企業生产商品所耗費的劳动超过了社会必要劳动量，超过部分便不可能在商品价格上得到社会的承認，便得不到补偿，这样，原来在自給經济条件下，不同生产者生产同一种生产物所耗費的劳动时間不等，是誰也挨不着誰的事情，並不曾引起什么矛盾，然而在商品經济条件下，却是誰都需要和社会必要劳动时間相比較，有利害相关的矛盾了。因此价值規律在这方面的作用，也就在于促成了个别劳动时間和社会劳动时間的矛盾，以及降低个别劳动时間以解决矛盾的运动。另一个方面是对于生产不同商品的生产者来說，生产各种商品的数量和社会对于各种商品的需要量总不会是完全适应的，而价值規律却要求用于某种商品的社会劳动总支出必須同社会对該商品所需要的量相适应，只有这样，这种商品才能按照它所包含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出售，如果用于某种商品的劳动量超过或者小于社会需要量，就会形成价格与价值的背离，在商品价格上所反映的为社会所承認並由此得到补偿的劳动量，就会小于或者大于实际消耗量。这样，原来在自給經济条件下，用于各种生产物的劳动量和别人的需要量並無联系，生产者並不存在用于甲种生产物的劳动多得到补偿、用于乙种生产物的劳动少得到补偿的矛盾；然而在商品經济条件下，却是用于生产商品的劳动量和社会需要量密切联系着，而且生产者通过商品

交换能够补偿多少劳动量，和他用于生产某种商品消耗了多少劳动量之間存在着利害相关的矛盾。因此，价值規律的作用也就在于促成了用于某种商品的劳动量和在商品价格上所反映的为社会承認並由此得到补偿的劳动量之間的矛盾，以及使价格接近于价值的解决矛盾的运动。显然，在这兩方面价值規律所起的作用並不会經常变化。因为，这都是商品生产所必然帶来的。

經济生活中的現象由多种因素所造成。当人們的行动符合客观規律或者違反客观規律的时候，当价值規律和其它規律同时起作用的时候，就会产生不同的結果，出現千差万别的現象。正因为这样，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和在資本主义制度下，都存在着商品生产，价值規律都起着作用，然而因为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代替了剩余价值規律，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代替了盲目竞爭和生产無政府狀态規律，价值規律和其它經济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就完全不同了。在生产同一商品的生产者之間个别劳动时間同社会劳动时間的矛盾和解决矛盾的运动，曾經使得資本家們"同行是冤家"，使得他們竭力使自己的个别劳动时間低于社会劳动时間而千方百計地保住業务机密；曾經形成大魚吃小魚的剧烈竞爭、中小企業破产、工人失業。然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几个經济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却不会产生这种現象，大企業和中小企業、土法生产和洋法生产可以同时并举，發明創造积極推广，价值規律作用所产生的后果，是奬励了先进、鞭策了落后，可以被人們利用来督促技术的进步和經营管理的改善。在生产不同商品时，在沒有誰在主持社会生产的組織工作的資本主义社会里，价值規律作用曾經使得商品价格不断地随着市場供求比例而变动，並且使得生产資料和劳动力盲目地从这一部門流向那一部門。然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儘管还是有价格和价值离背，背离的原因也总还是由于生产的商品数量和社会需要量不相适应，說价值規律在这方面將不再起什么作用而不再存在价格和价值的背离，並不符合事实，可是几个經济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却不会产生价格的不断变化和社会生产的盲目無政府狀态。这正告訴我們，把社会經济生活中的各种現象的出現，归納为仅仅是基于价值規律作用本身的变化，忽視了这是几个經济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那就好象船只在行駛中水力、風力和輪机的推动力都同时在起着作用，这些力量的大小和方向也不尽相同，然而却把船只行駛的速度和方向归因为水流作用的变化，是同样不会得出正确的結論的。

把价值規律的作用和价值規律与其它經济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区分开来，是不是只有表述方法上的差别，沒有任何实际意义呢？这是有实际意义的。因为，当組織人民公社生产的时候，对于某些主要商品的生产，認为价值規律只起影响作用，从而不全面地考虑价值規律的作用来安排生产和价格，对某些成本高、收入少的商品生产安排过多，对某些商品的价格安排不适当，又不采取相应的措施，結果就会給公社帶来損失，或者影响到生产計划的完成；对于某些次要商品的生产認为价值規律要起調节作用，从而听任其調节，如有的公社生产蘿卜很多，几个單位爭購，就讓公社按誰出价高便卖給誰；或者是某些商品价格較高，就讓公社盲目生产。那就都会在經济生活中帶来不良的后果。所以，当我們肯定在有商品生产的地方就不能沒有价值規律的时候，再把价值規律的作用作什么区别，这在实际生活中不会帶来什么好处。我們在实际生活中，就是应当既考虑到价值規律的作用並沒有变化，又考虑到价值規律是和其它經济規律同时在發生作用。从而，不論是生产环节或者是流通环节，不論是生产資料还是消費品，不論是主要商品还是次要商品，都需要重視經济核算，都需要对生产的数量加以計划，都需要对市

場的流通进行管理，都需要合理安排价格。我們必須記住，生产和交換的活动之所以不再由价值規律的作用所支配，所决定，並不是因为价值規律的作用起了变化，而是人們根据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要求，采取了正确措施的結果。假如忽視了这一点，这兩个規律的要求沒有得到体現，那末价值規律的作用就要来支配生产和交換的活动，即使在生产資料的生产和交換中，也并不是根本不会出現大挤小，抬价搶物等情形的。而認識了这一点，也就有利于我們正确地利用价值規律的作用，促进生产的發展。

在人民公社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中，有哪些方面利用了价值規律的作用？

人們之所以要說价值規律將不再起什么作用了，人們之所以要把价值規律的作用区分差别，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在人們腦子里，常常想到的是价值規律作用的后果会引起資本主义自發势力，常常把价值規律發生作用同資本主义混为一談。但是，在我国已經消灭了产生資本主义根源的生产資料私有制的条件下，价值規律是和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相联系的。和价值規律同时發生作用的还有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作用的后果就不可能是發展資本主义。从人民公社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来說，生产要根据国家統一計划和因地制宜的原則来安排，交換要服从国家的市場管理和价格管理，这就不可能使人民公社的商品生产發展成为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因此，避諱而不敢談价值規律的作用和利用价值規律的作用，是多余的。

那末，目前在人民公社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中，有哪些方面利用了价值規律的作用呢？归納起来不外兩个方面。在国家与公社以及公社与公社間的商品交換方面，我們重視价格的訂定，尽量使价格訂得合理，就正是考虑到价值規律的作用。因为正确利用这种作用可以把人民公社的利益和社会需要、社会利益結合起来，有利于調动人民公社發展国家所需要的商品生产的积極性，也有利于組織商品供应和有支付能力的需要之間的平衡。同时由于考虑到价值規律作用的后果还有消極破坏的一面，所以也要加强市場管理而且对某些商品仍旧要实行統購統銷，要加强价格管理，对某些供不应求的商品即使脫銷也不允許漲价。在人民公社的生产方面，我們强調要搞好經济核算，要用貨幣的形式来記載公社的每一个經济活动和經营过程，从而計算赢亏，使經营得好的得到鼓励，經营得不好的能够找出教訓；我們强調公社在生产中要厉行节約、精打細算，尽可能合理地利用人力、物力和財力，从而降低成本、增加收入，这也是考虑到价值規律的作用，考虑到个别劳动时間同社会劳动时間的矛盾以及在使个别劳动时間低于社会劳动时間的过程中，能够促进生产的發展。同时，我們又反对把眼光仅仅局限在一个公社利益的圈子里，反对斤斤計較收入而不考虑社会需要、不願意同别的公社协作；还是要从事一些暫时可能亏損、但是对社会有利、对公社今后發展生产有利的生产，这也是考虑到价值規律作用的后果还有消極破坏的一面，才那样办的。这些都表明了，我們今天正是从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要求出發，来利用价值規律的。如果我們在这些方面的工作做得更好、更細致，那末，就將使我国的經济更迅速地發展。而随着我国經济的迅速發展，随着經济工作越做越細致，随着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要求日益得到更充分的体現，生产和交換的活动就將越来越不是由价值規律的作用所决定、所支配。尽管在今后商品生产还將有發展，也还是会出現这种情形的。但是，在那时价值規律的作用並未变化，我們也还是要正确利用价值規律的作用。只有当生产力高度發展，商品生产因为它所存在的基础已經消失而消失的时候，价值規律退出历史舞台了，从而人們也就沒有利用价值規律作用的必要了。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与价值規律的討論綜述

璉元 滌文

上一期我們介紹了几年来我国經济学界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問題的討論。与上述討論的同时，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和价值規律問題，也曾展开过热烈的爭論。其中有些是屬于对概念理解的分歧，但是更重要的是对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規律究竟起什么样的作用以及如何对待价值規律的作用等問題，大家有着不同的看法。人民公社化以后，价值規律的作用問題引起了更广泛的兴趣，現在我們把有关这个問題的爭論意見，作一簡要介紹，供大家参考。

什么是价值？什么是价值規律？

一部分同志基本上同意苏联《政治經济学教科書》第二版对价值規律定义的表述，即："价值規律是商品生产的經济規律，按照这一規律，商品的交換同生产商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是相适应的"。

另一部分同志認为，价值規律是指产品的价值不是由生产者的个别劳动时間所决定，而是由社会平均必要劳动时間所决定，它和商品交換並不是密不可分的，因而不同于等价交換的規律。他們認为，所謂价值，就是包含在商品中的社会必要劳动量，社会必要劳动量是永存的，因而价值和价值規律也是永存的。只不过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它們摆脫了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換的联系。但是，大多数同志不同意这种意見，他們指出，价值是指一定的社会关系而言，它並不是指在任何情况下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它只是指作为商品交換的紐帶和基础的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价值規律也一样，它是人与人之間的商品交換必然以价值为基础、必然按价值来互相交換的規律。抽掉商品关系和商品交換的內容来談价值和价值規律，就会將它們最本質的特征——在物的掩盖下反映着一定的人与人之間的社会經济关系——丢掉，从而把它們从一个历史性的經济范疇变成为一个永恆性的范疇。

价值規律的作用范圍是否縮小了？

許多同志認为，我国在对农業、手工業和資本主义工商業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自由貿易的范圍大大地縮小了，而全民所有制經济內部流通的生产資料又超出价值規律作用范圍之外，这說明价值規律的作用范圍已經显著地縮小了。另一些同志則認为，即使在"三大改造"完成以后，价值規律依然起着广闊的作用，只是因为社会主义經济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使价值規律起作用的过程和結果不同于在小商品生产和資本主义商品生产条件下罢了。此外，也有同志認为，随着社会主义建設事業的进展，价值規律的作用范圍更大了。他們說，在資本主义制度下，由于竞爭和生产無政府狀态的規律同时起作用的結果，价值規律的作用經常受到不同程度的"干扰"，价格經常在价值上下波动，价格和价值完全一致只是偶然的現象；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作用，我們可以逐步地做到价格和价值一致，从而表明它的作用范圍更大了。

"調节"作用和"影响"作用

一种意見認为調节作用是指在內部起作用或直接起作用，例如价值規律在个人消費品的商品流通中的作用就是这样；影响作用是指在外部起作用或間接起作用，例如由于补偿劳动力耗費的个人消費品是作为商品来生产和銷售的，从而价值規律通过这种劳动耗費的补偿影响着国营企業的生产。更多的同志認为，价值規律如能起决定生产什么和生产多少的作用就表示它对生产能起調节作用，反之就不能起調节作用。

有的同志从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的作用分析着手，認为这兩大規律与价值規律在調节作用方面是互相对立的，如果兩大規律能起調节作用，价值規律就不能起調节作用，反之，就能起調节作用。有的同志認为不能这样截然分开。在兩大規律起主要調节作用的同时，价值規律仍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起調节作用。这就是說，兩大規律的調节作用和价值規律的調节

作用可以並存，只不过有主次之分罢了。

还有的同志从价值規律作用的不同方面来分析这个問題。他們認为，价值規律是通过兩种矛盾来对商品生产發生作用的，一种是商品价格与价值的矛盾，另一种是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間与社会必要劳动时間的矛盾。在价值規律通过前一矛盾起作用的場合下，价值規律通过价格与价值的背离調节生产資料和劳动力在各企業部門間的分配，調节各种商品生产数量的增減，这就是价值規律的調节作用。在通过后一矛盾起作用的場合下，价值規律通过个别劳动时間与社会必要劳动时間的差異，通过經济核算，在价格、成本和赢利等方面起作用，这就是价值規律的影响作用。

价值規律对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作用

不少同志認为，价值規律对个人消費品流通的供和求这兩个方面的作用是不同的。国家对个人消費品的供应，是根据当时的生产水平和政治經济情况，根据社会主义經济規律的要求来計划和进行的，价值規律不能起調节作用；但是，在个人消費品的需求方面，价值規律却起着調节的作用。这种調节作用主要表現在調节商品的价格，从而調节人民对商品的需求。他們認为，除了对某些重要生活必需品如粮食、棉布、食油等，国家可以直接进行計划供应外，其他名目繁多、品种复杂的消費品，国家只能就总的需求进行計划，而消費者对这些消費品的需要都是通过自由購买来实現的。这样，他們購买各种消費品时，必然要考虑价格的高低和它們的比价。如果价格規定得不合理，就会产生一些商品脫銷和一些商品积压的現象。因此国家規定商品价格时，要以商品的价值为基础，並考虑到各种商品的供求情况。也有同志不同意价值規律对消費品价格有調节作用的說法，理由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的价格並不圍繞商品的价值而运动，而是遵循以兩大規律的要求为主、价值規律的要求为輔的原則，由国家有計划地規定的。价格高到或低到何种程度才算合理，主要不是看同价值的关系如何，也不是看利潤如何，而是看上述兩大規律在各种具体情况下的各种具体要求如何；所以价值規律不能說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价格的調节者。

价值規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作用

关于价值規律对全民所有制內部生活資料的生产有無調节作用的問題。主張有一定調节作用的同志認为：旣然价值規律对个人消費品的流通有一定的調节作用，那末它对这些商品的生产，也要起一定的調节作用，因为生产和流通是再生产不可分割的統一体；消費品的生产基本上是由人民对各种消費品的需要来决定的。主張价值規律对消費品生产不起調节作用的同志認为：价值規律对于生活資料的生产，虽然通过国家和居民的买卖关系，比对生产資料生产的影响作用更大些，但是在这些商品的生产中，社会主义兩大規律和国家的計划領导仍然居于主导地位，因为生产这些商品所需要的生产資料是由国家按計划分配和供应的，企業的基本建設投資和流动資金也是按照批准的計划从国家預算中得到的，只能在国家計划許可的范圍內，保持一定的灵活性，使产品的品种、規格和質量适应于人民的多种多样的經常变化的需要。

关于全民所有制內部生产資料的生产是否超出价值規律作用范圍之外的問題，也存在兩种不同的意見。主張价值規律对生产資料的生产有一定調节作用的同志認为：如果承認价值規律对个人消費品的流通和生产有一定程度的調节作用，那末也就应該承認价值規律对于生产資料的生产也起一定程度的調节作用。因为流通过程和生产过程，消費品的生产和生产資料的生产，都是彼此有密切联系、互相制約的。並且，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力的發展尙不充分，各种生产資料的供給和对生产資料的需求仍然存在着一定的矛盾，价值規律对生产資料生产与流通的調节作用，就基于这种供給与需求的矛盾而存在。同时，国营企業是彼此独立的經济單位，它們之間对于生产資料要当作商品来相互讓渡，当作价值来相互比較。这样，企業完成或超額完成某种生产資料生产計划的积極性，就和赢利、物質利益相联系，而赢利的多少又和价格的高低有关。所以企業对赢利少的产品兴趣差些，赢利多的产品兴趣濃些。这也是价值規律对生产發生作用的証明。另一些同志認为，旣然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不是追求利潤，而是滿足社会需要；特别是生产資料的生产由国家計划直接决定，在全民所有制企業內部分配，因此它的生产只能由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的規律来調节。否則就不能說明为什么能优先發展赢利較少的重工業。

关于价值規律对集体所有制的农業生产的作用方面。主張有一定調节作用的同志認为，农产品的价格水平、比价和差价，是以价值規律的作用为基础制定的，而价格水平的高低，能在很大程度上决

定农業生产的規模、發展速度，以及各种农作物的比例。他們並用解放以来調整棉粮比价，控制棉花种植業的發展为例，来証明这一点。国家不能对集体所有制农業直接頒發生产指标，只能采取間接計划的方式，通过各种措施，包括价格槓杆来使农業生产服从于国家計划的要求。主張价值規律对农業生产不起調节作用的同志認为，农产品的价格不是由价值規律調节，而是由国家通过計划确定的，国家可以在不同时期把价格規定在价值以下或以上。由于主要农产品，如粮食、棉花、油料等都是国家統購物資或計划收購物資，国家的收購計划实际上近似于直接計划，农業生产合作社有努力完成的責任。其他次要农付产品，国家只規定参考指标，农業生产合作社也要努力完成。农業生产合作社是社会主义經济，它接受国家的計划領导和羣众监督，农業生产基本上仍然是受社会主义基本經济規律和国民經济有計划按比例發展規律調节的。

怎样認識和利用价值規律的作用？

有的同志强調价值規律的作用与社会主义經济規律相矛盾的方面，主張在更大程度上限制价值規律的作用。他們虽然也同意利用价值規律，但更多的是从"防范"出發的。另一些同志認为，不能把价值規律看作是和社会主义經济規律絕对排斥的东西，它和社会主义經济規律的作用在方向上有一致的方面。例如，利用价值規律作为經济核算的工具，就能达到改进技术、节約劳动，促进經营管理的改善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的目的；利用正确的价格政策就能够促进生产的發展和建立各种产品生产間正确的比例关系。

人民公社化后，自由市場基本上不存在了；采購和供应更加集中了；合同制的广泛推行，使公社产品的生产和流通进一步納入国家計划；过去一部分通过买卖交换的产品脫离了商品流通領域。这些情况，都使价值規律的作用进一步受到限制。有的同志由此得出結論，認为今后可以儘量限制和縮小价值規律的作用，並儘快通过消除商品生产来消除价值規律的作用。但多数同志認为目前人民公社基本上还是集体所有制，生产水平还比較低下，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还要大大發展，因而价值規律还要存在和起作用。商品的价格水平对于人民公社及其社員的收入有直接的影响，因此，国家在制訂价格政策和安排全民、集体和个人的关系时，不能不考虑到价值規律的作用，利用它来为巩固工农联盟、發展社会主义生产事業服务。同时，人民公社是大規模的集体經济，需要进行周密的經济核算，也要通过价值的形式来进行，这样就有助于不断改善經营管理，和便于更好地貫徹执行勤儉办社的原則。

价值和价值規律在共产主义社会还存在嗎？

有些同志从价值規律就是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价值量的理解出發，認为商品是历史范疇，在共产主义社会里，商品生产將要消亡，然而生产品总是劳动所創造的，不能不加以計算，並据此在各个經济部門間分配劳动。他們引用馬克思的一段話来論証自己的观点。馬克思指出，"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廢止以后，但社会化的生产維持下去，价值决定就仍然在这个意义上有支配作用：劳动时間的調节和社会劳动在不同各类生产間的分配，最后，和这种事項有关的簿記，会比以前任何时候变得更重要"①。他們說，这便是馬克思認为价值規律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仍然会發生作用的明証。有的同志闡述了相类似的观点，認为資本主义条件下价值規律的作用可以归納为三点：1.对生产和流通的調节作用；2.对于生产的核算作用；3.商品在流通过程中的等价作用。在共产主义社会里，价值規律的上述第二点作用仍將存在着。

很多同志不同意上面这种观点。他們指出，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消亡，价值規律將退出历史舞台。他們中間有的同志进一步認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經济的內部交换既然已經不是眞正的商品交换了，而价值規律这个术語，通常是同商品生产相联系的，因此，最好使国营企業利用价值的形式来进行經济核算，而不要用"价值規律"来代替"价值形式"。

許多同志認为，从馬克思主义对价值和价值規律的科学用語来看，沒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自然也就沒有价值和价值規律。但是，与这个問題相联系的一些問題，如：什么是价值决定；共产主义是否存在核算；如果存在，这个核算是按个别劳动还是按照社会平均必要劳动进行的；抽象劳动这个范疇是否只在历史的一定时期存在；等等；都还需要作进一步的探討。

---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116頁。

再評吳大琨先生关于美国經济危机問題的錯誤观点

郭丁　項冲

在最近一期的《新建設》杂志上，看到了吳大琨教授对我們进行"反批評"的文章，覚得有必要再来說說我們的意見。

吳大琨教授在"反批評"的文章中說："凡我所預言过或是指出过的事，現在已經都成为了活生生的事实。我認为任何理論的是否正确，最好的証明就是客观实际。"那么，現在讓我們来看看吳大琨教授曾經做过的"預言"吧。

1957年5月20日，也就是这次美国經济危机爆發的前三个月，吳大琨教授在《光明日报》上發表的一篇文章中，曾經断言："美国在今后几年所將遭受到的危机在实質上將是一个以通貨膨脹为主的財政信用危机而不是一个像1929年那样的'經济危机'。"（重点是引者加的）

活生生的事实是怎样的呢？恰恰和吳大琨教授所預言的完全相反。当吳大琨教授写完这篇文章，没有多久美国的經济危机就爆發了。这次危机，在实質上正是一次像1929年那样的經济危机，即生产过剩危机，而不是什么"以通貨膨脹为主的財政信用危机"。在事实面前，吳大琨教授的"理論"，显然是不正确了，因而他一方面不得不承認他在"提法"上有缺点，但同时却又始終認为他的"这一論点的主要內容仍然是正确的"。究竟正确不正确呢？其实，如上所說，活生生的事实早已給我們做了回答，但是，为了愼重起見，我們还是来看看吳大琨教授这一論点的"主要內容"的本身吧。

为了避免轉述上的錯誤，我們不妨多摘引一些吳大琨教授的文章：

"目前有好多同志，……似乎还未能明确地把当前的美国社会性質肯定为国家壟断資本主义的社会……（重点是原有的）

"……我認为，在發达了的国家壟断資本主义社会內（例如在美国），壟断組織可以在一定条件下，通过国家机構，采取一些措施（例如，凱恩斯主义者所提倡的那些措施）提高他們的生产，扩大他們的就業，这都已是不可否認的事实……

"目前有好多同志，一說到美国的經济危机的时候，心目中所想到的情况，往往还是美国在1929年爆發經济危机时的情况。他們的教条是只要美国的生产一下降，就彷彿一定要立刻爆發1929年那样的經济危机。他們沒有注意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資本主义总危机进一步加深的条件下，資本主义的世界經济中已經發生了很多新的重大变化，影响到了資本主义的周期發展。特别在美国，由于国家經济的軍事化，随着采用新技术（自动化与远距离操作）而实行的固定資本的更新与扩大以及美国政府所实行的种种財政信用政策，特别是通貨膨脹政策，它已使美国的經济危机暫时推迟了下去。美国虽然在战后，已經在1948—1949年，和1953—1954年，發生过兩次严重的生产減退，但是这种'減退'，严格說来，是不能算作以生产过剩为特征的資本主义的經济危机的。

"从目前的情况判断，估計美国政府的軍事性通貨膨脹政策是还要在基本上維持下去的，在这情况下，即使美国的生产，今年明年会減退，失業会增加，也並不即等于'經济危机'的爆發。我个人的估計，美国在今后几年所將遭受到的危机在实質上將是一个以通貨膨脹为主的財政信用危机而不是一个像1929年那样的'經济危机'。

"我的所以要这样主張的理由，是因为操縱美国目前的国家机構的壟断資产阶級，他們所用以推迟美国經济危机到来的方法，实际上即是凱恩斯主义所提倡的那一些方法。归根結底，也就只是利用国

家預算与信貸系統来实施帶軍事性的通貨膨脹政策而已。”（重点是引者加的）

从上面的引文中，已經可以看出，吳大琨教授这一观点的主要內容不过是說：在發达了的“国家壟断資本主义社会”內（例如在美国），国家机構就要开始在国家的經济生活中發生显著的作用，也就是說，壟断組織可以通过国家机構，采取一些措施（例如凱恩斯主义者所提倡的那些措施）来提高生产，扩大就業。正因为这样，所以美国在战后只發生过1948—1949年和1953—1954年兩次严重的生产減退，而沒有爆發以生产过剩为特征的經济危机。据吳大琨教授判断，由于这种軍事性通貨膨脹“政策”，也就是凱恩斯主义所提倡的那些“政策”，美国政府还要繼續实施下去的，因此，今后就是生产会減退，失業会增加，也並不等于經济危机的爆發；即使会爆發“危机”，在实質上也只不过是以通貨膨脹为主的財政信用危机而不是像1929年那样的經济危机（必須注意，吳大琨教授說的是危机的实質，而不是形式）。既然認为今后在美国不会再發生在实質上与1929年相同的經济危机而只会發生以通貨膨脹为主的財政信用危机，这豈不是等于說，美国再也不会發生周期性的生产过剩危机嗎？認为美国政府采取了凱恩斯主义的一些措施可以避免資本主义周期性生产过剩危机的到来，这样的“理論”，与凱恩斯主义或修正主义的濫調又相差多少呢？我們看来，吳大琨教授根据凱恩斯的“理論”来看美国經济，認为美国政府所采取的一些措施，可以防止生产过剩危机的到来；但同时，他又不能不承認，这些措施，“归根到底，也就只是利用国家預算与信貸系統来实施帶軍事性的通貨膨脹政策而已”，因此他得出了“美国在今后几年所將遭受到的危机在实質上將是一个以通貨膨脹为主的財政信用危机而不是像1929年那样的‘經济危机’”的結論，这是很自然的。由此看来，我們以前在《教学与研究》和《新建設》杂志上对吳大琨教授的观点所作的一些批評，並不是沒有根据的。

客观实际証明吳大琨教授的“理論”站不住脚以后，他並不願意实事求是地来檢查自己的理論是否錯誤，反而在去年5月号的《新建設》杂志上，用了另外一种似是而非的表达方式来企圖規避他的錯誤。这就是他所謂的“爆發生产过剩的危机时……一定会同时併發以通貨膨脹为主要內容的財政信用危机”。应該說，这个“論点”比他在《光明日报》的那个“論点”，在形式上是有所进步的。因为在这里，無論如何他已經承認了美国是会爆發經济危机的。——这是由于当时面对着美国經济危机的現实，不可能不承認这一点。但是从此以后，他却非常强調这次經济危机在財政、貨幣流通与信用領域內的表現形式，也就是非常强調与“生产过剩的危机”同时併發所謂“以通貨膨脹为主要內容的貨幣、信用乃至財政方面的危机”。甚至在《談談美国經济危机》这本小册子里，他竟把它說成是“当前的美国經济危机区别于过去的經济危机的最主要的一点”。可以这样說，吳大琨教授在这次美国經济危机爆發后所發表的有关經济危机的文章和發言中，在很大程度上都是在这方面“打轉轉”，同时，在这个过程中，还混用了許多沒有一定的严格含义的概念，如“以通貨膨脹为主要內容的財政信用危机”、“財政信用危机”、“通貨膨脹危机”、“貨幣信用危机”、“貨幣信用制度危机”以及“貨幣信用方面的危机”等等。可是，我們必須指出，吳大琨教授並不是对貨幣流通与信用領域內的現象感到特别重要或特别有兴趣而認为有必要加以深入研究和揭露它們的本質，事实上，他对这方面最基本的范疇如通貨膨脹、貨幣信用危机和貨幣信用制度的危机的理解，都还有些問題。关于他对通貨膨脹这一經济范疇的錯誤理解，我們在去年12月号《新建設》所發表的那篇文章中已經指出过了，这里不拟再行重述。至于他对貨幣信用危机与貨幣信用制度危机兩个經济范疇的混淆，我們不妨在这里再来談一談。

1958年5月吳大琨教授在《世界知識》編輯部召开的关于美国經济危机的座談会的發言中說：“这种貨幣信用危机乃是資本主义貨幣信用制度已从根本上丧失了稳定性以后的貨幣信用危机，因此它是表現在以下几个方面的。(1) 經常性的通貨膨脹，(2)借貸資本的長期过剩，(3)大量銀行資財的非生产性地利用，銀行信用与国家信用密切結合，以及(4)国际信用关系極度不平衡的發展，美国成为資本主义世界的財政剝削中心，从而加深了整个資本主义世界的經济矛盾等。”很明显，吳大琨教授在这里把貨幣信用制度危机的一些表現形式誤为貨幣信用危机的表現了。我們也曾一再向吳大琨教授解釋，貨幣信用危机与貨幣信用制度危机是兩个不同的經济范疇，它反映兩种不同的客观經济过程。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是周期性生产过剩危机的产物，是生产过剩危机在貨幣流通与信用領域內的表現，所以一般說来，它要随着生产过剩危机的結束而消失；

而貨幣信用制度危机則是資本主义总危机的产物，是資本主义总危机在貨幣流通領域內的表現，所以它要随着总危机的加深而加深。貨幣信用制度危机与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之不能混为一談，正如資本主义总危机与周期性生产过剩危机不能混为一談一样。如果，像吳大琨教授那样，把經常性的通貨膨脹、借貸資本的長期过剩等等看作是貨幣信用危机的表現形式，那就無異于說，資本主义进入总危机时期，貨幣信用危机就永远存在而不是周期性的了。所以，这絕不是"一些名詞上、概念上的問題"，而是关于馬列主义貨幣信用理論的基本原則問題。吳大琨教授以上的說法，显然是与馬列主义的貨幣信用理論背道而馳的。也許吳大琨教授会反駁我們說："在总危机时期存在着貨幣信用危机的条件下，你們所說的那种貨幣信用危机是不可能發生的，而只能發生我在上面所說的那种貨幣信用危机。"其实，实际情况並非如此。在总危机时期，虽然長期存在着貨幣信用制度危机，可是周期性生产过剩危机既然無法避免，那末，貨幣信用危机也必然会出現，而且会因此而更加尖銳化。1929—1933年的經济危机所引起的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便是一个例証①。

由此可見，吳大琨教授並不是对貨幣流通与信用領域內的現象感到特别重要和特别有兴趣而想去揭露它們的本質，他之所以特别强調經济危机在这方面的表現，即强調貨幣信用危机，其目的只不过是想規避他在《光明日报》上对美国經济危机所作的錯誤論断而已。

但是，吳大琨教授在这里又碰到一个新的困难。誰都知道：馬克思所指的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其表現形式为貨幣飢荒、借貸資本極端缺乏、利息率急剧上漲、有价証券行市的猛烈下跌、大批銀行倒閉等等（順便提一提，吳大琨教授在上一期《新建設》所發表的那篇文章中，曾說馬克思所指的貨幣信用危机並沒有包括銀行倒閉在內，实际上馬克思在《資本論》和給恩格斯的書信中，都曾經指出过。而且在历次的資本主义經济危机过程中，也是屢見不鮮的事实），而吳大琨教授所强調的"貨幣信用危机"或"貨幣信用方面的危机"，則是以通貨膨脹为主要內容，兩者恰恰是不相伴的。于是，吳大琨教授为了解决这个难題，又把国家壟断資本主义和凱恩斯措施搬出来了。吳大琨教授認为，其所以如此，是由于美国已进入了"国家壟断資本主义社会"，美国壟断資产阶級的政府接受了1929—1933年經济危机的教訓，采取了一系列的所謂"凱恩斯主义"的人为措施来防止馬克思所指的貨幣信用危机的發生。这个思想，在他《談談美国經济危机》这本小册子中，表現得特别的明显。他这样写道：

"美国在1929—1933年的經济危机以后，壟断資产阶級已經接受了危机的教訓，进一步地發展了国家壟断資本主义，操縱控制了国家机構，特别是財政信用机構（美国在罗斯福总統的'新政时期'已經制定过一系列的法案，如銀行法，可靠証券法，証券交易法等来防止交易所以及銀行發生危机）。因此要在当前的美国期待再度發生1929年时那样的交易所危机，或1933年时的銀行危机，实际上是不現实的。"（重点是引者加的）

吳大琨教授由此就貿然断定，馬克思所指的貨幣信用危机不会再發生，馬克思的貨幣信用危机概念，已經成为"旧概念"，而他所說的"以通貨膨脹为主要內容的"貨幣信用危机才是"新概念"。所謂"旧的概念"豈不是"过时了"的概念的同义語嗎？馬克思的貨幣信用危机这一概念既然"过时了"，也就是吳大琨教授所說的那样，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所表現出来的那些現象如貨幣飢荒、借貸資本極端缺乏、利息率急剧上漲、銀行大批倒閉等等，就根本不会發生。那末，馬克思所說的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当然沒有爆發的可能，馬克思所闡明的危机时期貨幣信用运动、更确切地說借貸資本运动的規律也不起作用了。既然如此，馬克思关于貨幣信用危机的理論，自然不适用于今天的美国了。如果否定了馬克思的貨幣信用危机的概念及其各种表現形式，但又說馬克思的貨幣信用危机理論在今天仍然有效，这在邏輯上显然是說不通的。这正如說馬克思的經济危机是"过时了"的概念，生产下降、失業人数增加等等經济危机时期所必然表現出来的現象也不会發生了，但同时又說，資本主义仍然还会爆發生产过剩的危机，馬克思的經济危机理論仍然适用于今天的美国一样，这誰又会相信呢？

所以，我們說吳大琨教授認为馬克思所指的貨幣信用危机概念已經"过时了"，实际上是否定了馬克思关于貨幣信用危机的理論。从国家壟断資本主

① 資本主义的貨幣信用危机有兩种类型：我們在这里所講的是指周期性的貨幣信用危机，它是由周期性生产过剩危机所引起的。此外，还有一种不具有周期性質的特殊的貨幣信用危机，它是由一些特殊的經济或政治的原因，如战爭、粮食歉收等等所引起的。

义和凱恩斯的措施出發得出否定馬克思关于貨幣信用危机理論的結論，这显然是十分錯誤的。

吳大琨教授一定又会說："美国今天明明存在着严重的通貨膨脹和借貸資本过剩，而你們偏偏要說馬克思所指的貨幣信用危机还会發生，豈不是'不从实际出發'、'自相矛盾'和'笑話'嗎？"对于这个反詰，实际上，我們在去年12月号《新建設》的那篇文章中已經作了詳細的答复，並且对于美国目前貨幣流通与信用領域內所存在的实际情况，也作了不少分析。但是，为了和吳大琨教授弄清問題，我們認为还有必要講講我們的論点。

一般說来，資本主义国家經济危机的爆發，必然表現为商品生产过剩、生产銳減、物价下跌、企業倒閉等等現象。由此而引起貨幣紧迫、借貸資本極端缺乏、有价証券行市猛跌、利息率急劇上昇、存戶紛紛提存甚至大批銀行倒閉等現象，也就是爆發了貨幣信用危机，是資本主义經济运动的客观規律，是不依人們的意志为轉移的。但是在今天的美国，另外一些因素也在起作用，而且恰恰与上述規律的作用的方向相反。第一，壟断資产阶級人为地維持壟断价格，不但会阻止物价下跌，甚至促进物价的繼續上漲；同时壟断資产阶級通过国家机構繼續实施通貨膨脹的結果，也会促使物价的上漲。第二，目前美国壟断資产阶級所采取的一些其他措施，如操縱准备銀行的貼現率以及証券交易所的"墊头"比例等等，在一定条件下，也会对經济危机和貨幣信用危机的發生和發展起一些阻碍作用。有此种种原因，就使得美国这次經济危机的發展过程更加复杂化，而馬克思所指的周期性貨幣信用危机的各种現象，一时还沒有全面暴露出来。

但是，这並不等于說，由于存在着上述一些对經济危机客观規律起着阻碍作用的因素，貨幣信用危机就成为旧的东西而从此不再發生了。因为这些因素，不仅不能解决資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不能改变資本主义再生产进程的客观規律，而且还会加深資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从而在生产过剩危机基础上所产生的貨幣信用危机，終于要随着危机的加深而爆發出来。正是在这一点上，我們与吳大琨教授之間，是存在着根本分歧的。

現在，我們試就美国今天的实际情况来看，也能够証明这一点。儘管美国在这次經济危机爆發后，物价有所上昇，但是近来，除开原料市場价格不断下跌外，农产品价格又在1958年6月份以后开始下跌了（6月份农产品价格指数为97.17，7月份为94.78，8月份为91.51），目前政府手中具有大量的过剩农产品，再用政府的力量来繼續維持一定价格水平已有很大困难，估計今后随着农業危机的加深还会不断下跌，从而会影响整个物价水平。甚至一向投机处于活躍的有价証券市場，在1958年6、7月間也曾發生了政府公債暴跌的風潮，目前並且还大大威胁着股票的行市。这些現象都暴露出在經济危机日益加深，生产更加过剩，銷售愈来愈困难的条件下，通貨膨脹不能永远阻止物价的下跌和有价証券行市暴落等現象的發生，也就不能阻止貨幣信用危机的爆發。吳大琨教授所謂由于通貨膨脹等因素，目前美国經济危机的"出現形式"，"具体說来，就是物价与証券不会普遍地暴跌……銀行与証券交易所也不会因此大批倒閉"等，这种看法也未免过于漠視現实而有些近于武断了。

我們的看法就講到这里。为了进一步开展学术批判和学术討論，欢迎吳大琨教授对我們的文章提出意見。

八論形式邏輯与辯証法

周谷城

1958年第8期«哲学研究»里，有馬特先生一文，題曰«馬克思主义的邏輯理論，还是資产阶級唯心主义的邏輯理論»。文章批評了好几个人。其中批評我的部分，几乎句句都成問題；茲且不揣冒昧，略論于次，並向馬先生請教。

一 "不增加…"並不等于"是否認…"

馬先生說：

在这个問題上，陷于思想混乱和自相矛盾的是周谷城先生。他一方面認定，形式邏輯的規律"只是規定推論过程的，对于事物自身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另方面又認定，"形式邏輯自成立以来，从不發生有無物質基础問題，其客观物質基础也从来沒有人反对。"但事实摆得这样地明显，所謂形式邏輯对于事物自身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就是否認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

謂"形式邏輯对于客观事物自身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就是否認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云云，倒頗奇特！这里我要認眞同馬先生商榷商榷。仍以"凡人皆有死，張三是人，故張三亦有死"为例。这个三段論式之例，我不止举一次。我从来沒有把其中的張三加以否認，凡人加以否認；也沒有否認張三有死，凡人有死；更沒有把这三段論式改为兩段論式，或一段論式，或零段論式。恰恰相反，我切切实实地肯定了張三和凡人的存在，而且肯定他們有死；並曾一再明确地說，張三亦有死这个結論，把大前提中的道理縮小范圍再講一次。这叫做否認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嗎？不，絲毫也沒有。不过我虽絲毫沒有否認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但却坚持：演繹推論，除把大前提里的道理縮小范圍，在結論中再講一次外，对于客观事物自身的性質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馬先生說我"死抱着康德以来的僵死的形式主义的邏輯观点不放"。"死抱着…不放"云云是眞的，但死抱着不放的是自己的話，不是"康德以来的僵死的形式主义的邏輯观点"。我为什么死抱着自己的話不放呢？只有一个理由：客观事实叫我这样作的。如果要我放棄或不死抱着自己的話，先請馬先生把客观事实推翻。

我在1958年第6期«哲学研究»里«七論形式邏輯与辯証法»一文中提出了一个关鍵問題，請馬先生賜教，未蒙答复；茲特再录于下："我說演繹推論对客观事物自身的性質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这可能是最易引起反感的。但事实如此，不能歪曲。这里且虛心求教，並仍以'凡人皆有死，張三是人，故張三亦有死'的演繹論式为例，因是众所周知，容易懂也。請問馬先生，这里'張三亦有死'的結論，是否如江天驥先生所說，'邏輯地包含在前提中'？如果曰'是'，請問它除把前提中的道理縮小范圍再講一遍外，对客观事物自身的性質增加了什么說明或解釋？如果曰'否'，謂'張三是不死的'，請問，大前提'凡人皆有死'一句是否还有存在的理由？这是关鍵問題，必須解决，請馬先生賜教。"

其次，馬先生謂：

周谷城先生自己，虽然在后来的文章表示形式邏輯有客观基础，但豈不同时也自己認定，在自己的文章中並沒有肯定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嗎？周谷城先生正是由于沒有坚持形式邏輯的原則，遵守形式邏輯的規律，才使得自己处于不可克服的矛盾地位。

这段文章，老实說一句，实在有些欠通順的地方。不过我还可以揣測其中的意思，覺得它大概是說周某最初沒有写过肯定形式邏輯客观基础的文章，因之，在馬先生看来，这就等于否定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后来写了文章，这才算肯定。于是得出結論：周某前后矛盾。其实不写文章，並不等于否定；只是因为形式邏輯中不發生有無客观基础的問題，我才不写文章。我曾一再声明：凡不成問題的东西，我都不願討論，並举“走路靠一边”的規定不引起有無客观基础的問題为例。事情是这样的，馬先生能說我前后矛盾嗎？而且我今后可能因事忙，不再專为肯定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而写文章，难道馬先生又將謂我在否定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嗎？再其次，馬先生謂“所謂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从来沒有人表示怀疑或反对，更是無稽之談。因为康德就是反对形式邏輯有客观基础的邏輯‘大师’，而实用主义者杜威和邏輯实証主义者卡尔納普也是反对形式邏輯有客观基础的。”馬先生！我所說，不是無稽之談；至少我周某从来沒有反对过形式邏輯有客观基础。当然，我不能保証人人同我一样。但您为什么不分皂白，一再無中生有：时而說周某墮入了資产阶級唯心論的泥坑，时而說周某与康德一脉相承呢？

二　演繹、归納和类比，不是沒有分別的

馬先生怪我不該把演繹、归納和类比三种推論的不同功用說成三个不同的样子；認为这样作，就叫前后矛盾！一定要同他自己一样，把三种不同的功用說成一个样子，才叫前后不矛盾！他的原文云：

> 周谷城先生的意見，形式邏輯“的任务重在推論已有的認識或了解”，它“对于事物自身並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至多也只能“由隐推到显，使認識更明确。”因为在周谷城先生看来，形式邏輯只是推論的工具，而不是認識的方法。但是周谷城先生这个論点，正如他对形式邏輯的客观基础的問題一样，並不是堅持到底的。例如，他对于归納推理和类比推理是否有認識現实的作用这个問題，便作了另外一种回答。他說，归納推理可以“使已有的認識更为扩大，”而类比推理，“則更能从个別事物之已知的相同条件，推論未知的現象或因素或作用。”在这里，周谷城先生似乎又在承認形式邏輯有認識現实的作用。其之所以这样前后矛盾，主要是由于他沒有遵守形式邏輯的規律，而从个別性的前提得出了普遍性的結論。

这里我要問問馬先生。您到底把演繹、归納、类比看成沒有分別的一种推論呢，还是把它們看成有分別的三种推論？如果看成沒有分別的一种，則这里便發生一个很严重的問題，即对于形式邏輯的結構和規則，究竟懂得多少的問題。我在《七論形式邏輯与辯証法》一文中，曾說过一句不甚客气的話曰，“馬先生对演繹推論式的結構和規則，究竟懂得多少，便成問題。”这句話不甚客气，請允許我在这里略表歉意。不过表示歉意之余，但又碰到类似的問題發生是眞不胜遺恨者！反轉来說，如果馬先生把演繹、归納、类比看成有分別的三种推論，那末我周某实事求是，各还本来面目，謂演繹推論能“由隐推到显，使認識更明确”，謂归納推論可以“使已有的認識范圍更为扩大”，謂类比推論“更能从个別事物之已知的相同条件推論未知的現象或因素或作用”等等；这何以見得就是前后矛盾呢？而且这三种作用，是我在拙作第一篇中一次說出的；就是矛盾，也不是前后的；更不發生堅持到底与否的問題。难道一定要同馬先生一样，对三种不同的推論，含糊籠統一句曰是“認識現实的”，才算不矛盾嗎？才算堅持到底嗎？这样含糊籠統一句了事之后，假如有讀者問曰，什么叫演繹？答曰是認識現实的。再問什么叫归納？答曰是認識現实的。再問什么叫类比？答曰是認識現实的。这样固然很省事，請問这对讀者究竟解答了什么？难道我們写文章，是專給自己看或存心敷衍讀者的嗎？

三　用辯証法修改形式邏輯要做到"眞的修改"

馬先生說我不曉得用唯物辯証法来对形式邏輯进行修正和改造。其言曰。

> 什么东西障碍着周谷城先生不能看到唯物辯証法和形式邏輯的正确关系呢？那就是因为他沒有把唯物辯証法当作武器来对形式邏輯进行修正和改造的工作，沒有看到馬克思主义的出現对形式邏輯所引起的根本变革的作用，死抱着康德以来的僵死的形式主义的邏輯观点不放，竟然認为馬克思主义辯証法可以和康德的唯心主义邏輯理論和平共居。必須指出：这不是什么馬克思主义观点，而是和馬克思主义背道而馳的观点。

修正和改造云云，我並不反对。不过馬先生自己的工作，在我看来，現在还只做到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的阶段。且允許我一一說来。

（1）用唯物辯証法当作武器来对形式邏輯进行修正和改造，並不見得就能看到唯物辯証法和形式邏輯的正确关系；相反，倒給我們送来了一大堆問題：关系云云，是指已經修正改造过的形式邏輯与唯物辯証法的关系？未經修正改造过的形式邏輯与唯物辯証法的关系？抑正在修正改造中的形式邏輯与唯物辯証法的关系？馬先生自己所最欣賞的是那一种？第一种？第二种？第三种？抑只要一种？兼要兩种？或連要三种？我們如果認眞研究学問，这一大堆問題，必須先有一个交代。

（2）謂馬克思主义出現时，形式邏輯起了根本的变革云云，若單就馬特先生的著作看，也只看到一堆問題。馬先生在1958年第4期《哲学研究》里，曾很忠实地介紹宣傳过亞理士多德的形式邏輯；在同年第8期《哲学研究》里，又很忠实地介紹宣傳过。請問所介紹宣傳的形式邏輯是經过了修正改造的？还是沒有經过修正改造的？如果是經过了修正改造的，則介紹宣傳，無異于以伪乱眞，蒙蔽讀者。如果是沒有經过修正改造的，則所謂形式邏輯的根本变革，便等于自欺欺人。

（3）謂我周某死抱着康德以来的僵死的形式主义的邏輯观点不放云云，不是事实，而是馬先生的虛構。我已經八論形式邏輯与辯証法了，文章具在，可以复按；其中絲毫沒有这样的主張和文句。至于我自己講的話，很正确地代表了客观事实，未經駁倒，那倒是要死抱着不放的。如謂：演繹推論，除把大前提里的道理縮小范圍，搬到結論中再講一遍外，对于客观事物自身的性質，沒有增加什么說明或解釋云云，我至今不放棄。如要放棄，除非有人能把我在本文第一节里所提出的問題作正确的解答。

（4）謂我周某竟然認为馬克思主义辯証法可以和康德的唯心主义邏輯理論和平共居云云，更是多余。康德的唯心主义邏輯理論是什么，老实說一句，我知道的並不很多。而且自有生以来，沒有写过任何文章来加以宣傳或推广。这当然談不到拿来与馬克思主义的辯証法和平共居。至于形式邏輯要为辯証法服务，倒是我常講的話，我也常說：辯証法是主，形式邏輯是从；主从虽有区别，却时刻不能分离。並且常举鉄一般的事实說：馬克思的《資本論》講的是社会的变，然而从头到尾都合形式邏輯；恩格斯的《自然辯証法》講的是宇宙的变，然而从头到尾都合形式邏輯。馬特先生如果認为馬、恩講的不是社会和宇宙的变，那未免寃屈了馬克思、恩格斯。如果認为《資本論》和《自然辯証法》兩書从头到尾都不合形式邏輯，那未免寃屈了《資本論》和《自然辯証法》。

（5）至于要用唯物辯証法来修正和改造形式邏輯，我並不反对；如果有人把它修改

得比原来的更好，我当乐于宣傳推广；不过有一个条件："眞的修改"。如果对形式邏輯本身，無論是規律規則等，或組織結構等，动都不敢动；仅仅把个人的意見拿出来宣傳再宣傳，而曰：这就是修正和改造了的形式邏輯，那只能算是假的修改，那並沒有什么意思。馬特先生云：

> 形式邏輯只有在馬克思主义的思想指导之下进行徹底的修正和改造工作，才能眞正为人們的正确的和健康的邏輯思維服务。否則，形式邏輯便要成为奇談与怪論（王方名先生和周谷城先生正是这样来对待形式邏輯的），而为人們所抛棄。确定形式邏輯客观基础，指出它对現实的認識作用，以及在邏輯的推理中認識內容和推理形式的統一，这些，就是馬克思主义的辯証法对形式邏輯修正和改造的一部分。但不是枝枝节节的一部分，而是帶根本性的一部分。

这里且讓我声明一句：我从来沒有把形式邏輯作为奇談怪論对待过。截至今日为止，我虽写过八篇討論的文章；但目的只在要求自己获得明确的理解，初無修正或改造的雅兴。而且形式邏輯已有几千年的历史，地位也非常巩固；断不会因我写了八篇文章，就会变成奇談怪論。至于馬先生所謂"确定……一部分"云云，只能算是自己个人的意見，我看也不必估量得太高。这些意見縱令百分之百都对了，直至今日，也还沒有达到动搖形式邏輯的程度。就是馬先生自己所介紹宣傳的，恐怕也是一样：規律規則等，沒有絲毫动搖；組織結構等沒有絲毫动搖。不仅沒有絲毫动搖，而且非严格遵守不可。馬先生自己也未尝不叫人严格遵守。果如是者，貿貿然就把自己这些意見，挂上馬克思主义辯証法的招牌，說这些就是对形式邏輯修正和改造的一部分，甚至是帶根本性的一部分，未免把自己的意見估量得过高一点。而且把自己个人的意見这里發表，那里發表，讓它与形式邏輯平行；对形式邏輯本身的規律規則等，或組織結構等，动都不敢动，在我看来，还远远談不上眞的修正或改造。馬先生以为如何？

（上接第37頁）

展的时期內，經济关系是在漸变过程中，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已不同于資本主义商品生产，但一切产品，程度虽有所不同，都会受到价值規律的影响。全民所有制的产品交换不同于集体所有制的商品流通；恰如堤內之水，不同于堤外之水一样，但水之向下的本性，是未变的。所以我們对价值規律，無論在工業上和农業上，無論在生产环节上和流通环节上，都是既要利用又要限制，利用和限制是統一的。价值規律有它好的一面，如通过它可以刺激生产，改善質量；目前体制下放，利潤分成也是在利用价值規律；但又有坏的一面，如引起本位主义、盲目性等；这就需要政治挂帅，加强計划管理，加强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强調全国一盤棋。在国內革命战爭和抗日战爭时期，我們曾經成功地利用价值規律，团結私商反对封建主义和帝国主义；在恢复时期，也曾利用价值規律恢复了工农業生产，改造了私商；今天私有制度徹底消灭了，我們更可以利用价值規律了。当然利用之时，总会有些如上述的副作用，因此又要限制。

計划經济和商品生产在今后長时期內是要并存的，反映到部分財經工作人員的意識当中的片面現象，就形成不同的見解。关鍵在于我們如何通过实踐，对事物的內在規律，进行更全面的和辯証的了解。

新理学是怎样贩运新实在論观点的？

任　華

一

冯友蘭先生曾經發表了許多文章宣傳他的"抽象繼承法"，"理論——实踐——理論"的公式等等思想。这些思想都是完全違反馬克思主义的。因此他的这些思想發表出来之后，很快就受到了許多同志的批判，这是完全必要的。在批判的过程中，許多同志都着重指出来，冯先生的这些思想並不是偶然的，而是他的新理学思想的死灰复燃。因此要徹底批判这些思想就要徹底批判他的新理学思想。这个工作需要从各方面来进行。許多同志已經从許多重要方面进行了这一工作。本文想就新理学如何贩运現代外国資产阶級哲学中的新实在論观点这一方面进行初步的揭露和批判。

大家知道，新理学是为半封建半殖民地旧中国的反动統治阶級服务的。这种性質表現在它企圖把反动腐朽的現代外国資产阶級哲学——主要是新实在論——和反动腐朽的中国封建主义哲学——主要是程朱理学——揉合在一起，用前者的所謂邏輯分析方法来改造后者，以便使之适应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济基础的需要。从这一点来看，冯先生自己的話是不錯的。他說他的新理学是"接着宋明以来底理学講底，而不是照着宋明以来底理学講底"，因此和旧的理学有"大不相同之处"（《新理学》，第1頁）。新理学和旧理学大不相同之处何在呢？关于这点，冯先生自己也有說明："宋儒对于理之为非实际底亦有着不清楚或說不清楚者"，他們还不免把"理"看成"如有物焉"（《新理学》，第53頁）。"朱子所謂穷理，系就对于理之內容之知識說。我們此所謂穷理，則只就对于理之有之知識說。照我們的說法，理之內容不是哲学底活动所能知"（《新理学》，第297頁）。新理学用邏輯分析法改造旧理学的結果就是要得到这样一种講"非实际的有"，"沒有內容的"有的"一片空灵"的哲学，"不着实际"的哲学。

这样新理学就把自己打扮的好像是一塵不染的。其实这完全是一种騙人的手法。它不过是現代唯心論者的一种更其狡猾的表現罢了，它不过是要以超阶級、超政治的姿态来宣傳唯心論，反对唯物論，以不着实际为掩护来宣傳反动的社会政治思想罢了。关于这点，許多同志已經写了不少文章加以揭露和批判。我們在这里不打算多談。我們在这里所要指出来的是这种手法並不是冯友蘭先生所特創的。而是他从現代外国資产阶級哲学——主要是新实在論——抄襲来的。当然他的这种抄襲並不是一时兴会之所致，而是他当时所代表的阶級利益所决定的。

在現代外国資产阶級哲学中有些最流行的派別專門宣傳哲学应当脫离实际。新实在論不但是这些派別之一，而且是比較早地公开宣傳这种观点的。正是新实在論者首先标榜用所謂邏輯分析法来講哲学，从而把哲学变成空洞煩瑣的概念遊戲，变成好像是某种超然物外的东西。新实在論的主要代表之一罗素宣布邏輯是哲学的本質，認为哲学的問題只是概念的邏輯分析問題。因此他肯定"一切所謂具有人的兴趣的問題都屬于特殊科学的范圍"，"我們决不能希望哲学能够滿足我們的这种塵世欲望"。"哲学並不也並不企圖对人的命运或宇宙的命运的問題提供一种解答"。"它只能帮助我們了解一我們所熟習的复杂事物的邏輯分析"，使我們能够"解除理智上的困惑"（均見《我們对于外界的知識》一書）。总之，照罗素看来，用邏輯分析法来講哲学，就是要把哲学变成一种純粹概念的活

动，純理智的活动，使它脫离現实，脫离生活。这种看法的荒謬性和欺騙性在我們今天偉大的革命实踐面前已經是昭然若揭了，用不着再来加以分析批判。它不过是現代資产阶級的腐朽寄生性的一种表現．也正是这个阶級用来麻醉人民的阶級意識，保衛垂死的資本主义制度的一种巧妙办法。馮友蘭先生曾經長期受过新实在論的薰陶，把这种腐朽的哲学观点販运过来，作为他的新理学的出發点。所以他說："哲学乃自純思之观点对經驗作理智的分析"，"哲学之有"就只是"靠人之思与辯"(«新理学»，第4頁)。哲学"对于实际並無所主張，無所肯定"。他的这一类話很多，用不着多所征引。可見他对于哲学的看法，和罗素是一样的。而他之販运这种观点，完全不是偶然的。因为这种观点恰好也反映了半封建半殖民地反动統治阶級的腐朽墮落性，並且也能够給这个反动統治阶級提供一种巧妙而有用的思想武器。

罗素不仅企圖使哲学脫离实际，並且企圖割裂哲学与科学。他的說法很妙。他自命要在哲学中进行一次"伽利略的革命"，使哲学成为眞正"科学的"研究。但是这种哲学"必須有自己的領域，而以得到别的科学既不能証明也不能否認的結論为目的"(均見«我們对于外界的知識»)。这是一种很荒謬的邏輯。因为照理說，如果一种哲学是科学的，它的結論就应当是科学所能証明的。如果它的結論是科学所不能証明的，那么它就不能不是反科学的。这是很簡單的道理，凡是具有普通常識的人都应当承認的。但是我們的馮友蘭先生竟看不到这点，居然把罗素这种荒謬的观点承襲下来。罗素說，哲学应当有自己的領域，他說"哲学与科学之不同，是种类底不同"(«新理学»，第12頁)。罗素說哲学应当得到科学既不能証明也不能否認的結論，他說：哲学"並不以科学为根据"(«新理学»，第16頁)。罗素說这样的哲学是眞正科学的，他說，这种哲学"並不違反科学"，"更不反对科学"(«新知言»，第5頁)。試問如果不以科学为根据的哲学还不是反科学的，那么还有什么哲学是反科学的呢？

为什么新实在論者罗素会提出这种荒謬的观点，而馮友蘭先生也会跟着他这样作呢？这不能不說是由于他們的共同阶級本能所决定的。他們都是站在反动統治阶級的立場，因此連最簡單的道理都看不見，或者即使看見了也不惜加以抹煞。

但是他們的这种观点为什么会發生欺騙人的作用呢？当然，他們的这种观点之所以在一定的时候会發生一定騙人的作用是有其一定的客观原因的。但是也由于他們在制造这种观点的时候使用了一套障眼法。他們所使用的障眼法不是别的，就是歪曲利用科学。

用歪曲利用科学的办法来給唯心論作論証本来是現代資产阶級哲学家的慣技。老牌的馬赫主义者曾經歪曲利用現代物理学的成就来建立他們的主观唯心論，这是人所共知的。新实在論者在这方面比老牌馬赫主义者更进了一步。他們不惜歪曲利用現代物理学的成就，而且更着重于歪曲利用現代数学和邏輯的成就。因为他們所要企圖建立的是一种客观唯心論，而对于实現这个目的来說，歪曲利用数学和邏輯似乎是更有效的办法。

二

数学和邏輯是高度抽象的科学，具有高度的精确性，同时也具有明显的形式演繹的性質。它們的这种高度精确性和形式演繹性的結合历来就給唯心論者一种借口，似乎可以利用它們来建立各种先驗主义的哲学。由于数学和邏輯在現代的巨大發展，它們的形式演繹的性質愈加表現得突出，这就使現代資产阶級哲学家愈加能够歪曲利用它們来給各种先驗主义的唯心論作"論証"，新实在論者正是这样来企圖建立他們的先驗主义的客观唯心論的。

新实在論者，和許多其他唯心論者一样，企圖把数学、邏輯的形式演繹的性質加以片面誇大，从而把它們說成是先驗的形式的科

学，使它們和經驗的科学对立起来，並在这个基础上大力宣傳和發展所謂兩种命題的謬論。他們說，数学、邏輯命題和其他科学命題是兩种截然不同的命題。数学、邏輯命題具有普遍必然性，因此只能是一种先驗的分析命題。这种命題的特点就在于它对于实际無所肯定，不以經驗为根据。其他科学命題則是对于实际有所肯定的，是以經驗为根据的。因此是一种綜合命題。这种命題不能有普遍必然性，而只能有或多或少的概然性。馮友蘭先生也大肆鼓吹这种思想。他說："邏輯及算学中底命題是分析命題，所以不可能是假底，科学中底命題是綜合命題，可能是假底。"（《新知言》，第14頁）因为邏輯和算学命題都是"重复叙述命題，对于实际，都沒有說甚么"（《新知言》，第12頁）。

这种对于数学、邏輯命題和科学命題的划分是完全沒有根据的。是一种典型的形而上学和形式主义的思想表現。因为它是在片面誇大数学、邏輯的抽象形式性質的基础上割裂一般与个别、形式与內容的結果。根据这种割裂，它一方面剝夺了数学、邏輯的客观基础与客观內容而把它們形式主义化，另一方面則否定了事物的客观必然联系，从而把科学命題变成了偶然性的陈述。

应当指出来，这無論对于数学、邏輯来說，或对于其他科学来說，都是一种不可容忍的歪曲揑造。它不但从根本上否定了其他科学的科学性，而且也从根本上否定了数学和邏輯的科学性。大家知道，一切科学都是客观事物的必然联系的反映，也就是客观事物所固有的規律性的反映，因此都必須以承認客观事物的必然联系为出發点。在这里，数学、邏輯和其他科学是一样的，並沒有什么例外。不过数学、邏輯所反映的是事物的特定方面的必然联系，和其他科学所反映的有所不同罢了。因此，数学、邏輯、和其他科学一样，是有其客观基础的，因而也是有其經驗的来源的。列宁曾經說过，"人的实踐經过千百万次的重复。它在人的意識中以邏輯的格固定下来。这些格正是（而且只是）由于千百万次的重复才有着先入之見的巩固性和合理的性質"（《哲学笔記》，第204頁）。恩格斯也着重指出来，数学是从人們的实际需要中产生的，是在人們的經驗与实踐的基础上長期历史發展的結果。列宁和恩格斯的这些指示是由这兩門科学的历史所充分証明了的。因此他們的这些指示也就說明了这兩門科学的眞正性質，从而有力地駁斥了一切对于这兩門科学的唯心論的歪曲。

数学、邏輯虽然和其他科学一样有其客观的內容和經驗的来源，但是由于它們所反映的客观事物的必然关系和其他科学所反映的有所不同，因而使它們和其他的科学又有所区别。大致說来，数学、邏輯所反映的是事物的最一般和最簡單的必然关系，如事物的包含关系、数量关系等等，这些关系是一切事物作为事物都必然具有的，因此在考虑它們的时候，可以不牽涉到事物的特殊性質和內容，也可以不牽涉到事物間的其他复杂的关系。这就使我們有可能把它們从事物中抽象出来加以研究，这就决定了数学和邏輯的高度抽象性与形式演繹性。这种性質表現在这兩門科学的推論和証明常常可以采取形式演繹的方式，而不必訴諸經驗。但是，正如恩格斯所指出来的，这种情形"只能在表面上掩盖它們的眞正来源"，並不能証明它們是先驗的。事实上，邏輯和数学的推論和証明虽然一般可以采取形式演繹的形式，但是归根到底，它們还是現实事物的特定关系的反映，是以人的經驗、实踐为根据的，並且最后还需要在人的經驗与实踐中得到它們的檢証。

另一方面，其他科学所处理的是事物的比較具体而复杂的性質和关系，因此人們在寻求这些科学知識时需要更多的經驗和实踐，在論証这种知識时也不能單純采取形式演繹的方法，而必須进行大量的观察与实驗，具体的分析与概括。但是这並不能証明这样

得来的科学知識沒有普遍必然性。相反地，这样得来的科学知識，如果得到了充分的証明而可以表現为科学的原理和定律，它就必然具有在它可以适用的范圍以內的普遍必然性。因为这种知識也是事物的某种必然联系的反映。因此認为这种科学命題是經驗的綜合命題因而是沒有普遍必然性的，这种看法实質上是对于科学的根本否定。

从以上簡單的分析，可見新实在論者和馮友蘭先生把数学、邏輯命題和其他科学命題的区别說成是先驗分析命題与經驗綜合命題的区别，乃是完全沒有根据的。他們正是用形而上学割裂形式与內容、一般与个别的方法来歪曲数学、邏輯和其他科学的性質，誇大二者的区别，抹煞它們的共同点。其目的無非是要为他們的"超然"哲学，为他們的客观唯心論制造一种"科学"的根据，以便使他們的"不以特殊科学为根据而又不違反科学"的哲学能够發生欺騙人的作用。現在我們来看一看他們是怎样利用这种对于数学、邏輯的歪曲来建立他們的这种哲学的，

三

現代資产阶級哲学家在剝夺了数学、邏輯命題的客观基础之后，企圖为这种命題的普遍必然性寻求他們所謂的"眞正"的根据，于是制造各种奇談怪論。新实在論者的办法則是制造所謂客观独立存在的超时空的"共相"世界或"有"的世界。罗素曾經認为数学命題的先驗分析性質要求我們把数学观念看成柏拉圖式的理念，这种理念是一种客观实在的共相，是一种处在"有"的世界中的超时間的东西。美国的新实在論者追随罗素之后大力發揮这种思想，制造所謂"潛在的共相"理論。孟太格在講到普遍必然判断的邏輯証明时，大談其共相的本体論上的地位。照他看来，普遍必然判断的邏輯証明就在于承認(一)共相是先于和独立于特殊物体与事体而客观潛在着的，(二)共相的这种独立潛在並不涵蘊它們必須和时空中的特殊事物並行在一起存在，(三)也不涵蘊它們只是作为心中的思想而存在"(見«認識的方法»，第4章)。另一个美国的新实在論者霍特特别鼓吹罗素的邏輯斯提，宣称邏輯和数学乃是"一門科学的不同的分枝，而这一門統一的科学与其称为正确思維的科学，不如称为'有'的科学"。因为它的对象是"太过于客观了"，"太独立于不管这个人或那个人，或者整个世代的人是否这样想了"，以致不能这样称呼它(見«意識的概念»，第3頁)。这就是說，照霍特看来，在沒有事物以前，在沒有人根据事物得到数学和邏輯的知識以前，已經有数学和邏輯之"理"了。

新实在論者的这些思想为馮友蘭先生的新理学打下了基础。照馮先生看来，肯定邏輯、数学命題为分析命題，正是为了要肯定有超时空的、永恒不变的"理"存在。他說："分析命題，为甚么是必然地普遍地眞底，最簡單直截回答是：因为这是析理命題。紅之理本来涵蘊顏色之理。理是永恒底，所以分析命題是必然底普遍底眞底。我們若用这个回答，我們就需承認有永恒底理……若沒有理，就不能有必然地普遍地眞底分析命題。"(«新知言»，第68頁)同样，照馮先生看来，邏輯推論的形式性質也証明有这种"理"存在。他曾經举大家所熟知的"凡人皆有死，甲是人，甲有死"这个三段論为例来說明这一点。他說："于此所举推論中，形式邏輯对于凡人是否皆有死，及甲是否是人，皆無肯定。于此推論中，形式邏輯所肯定者只是：若果凡人皆有死、若果甲是人，則甲必是有死底。于此推論中，邏輯所肯定者可以离开实际而仍是眞底。假定实际中沒有人，实际中沒有是人之甲，这个推論所肯定者，还是眞底，不过若使实际中沒有人时，沒有人說它而已。"(«新理学»，第9頁)

馮先生的这些"論証"是根本不能成立的。他在前一个論証里首先肯定数学、邏輯命題是分析命題，这是不能成立的，我們在

前面已經說过了。其次，他肯定这种分析命題之所以是普遍必然的，乃是因为它們是析理命題，而析理的命題就必然要求有永恒的理存在。这种邏輯也是很荒謬的。为什么这种命題所析之理就一定是永恒之理而不是事物中之理呢？馮先生並沒有說明，也不可能作出什么說明。这里正表現了唯物論与唯心論、辯証法与形而上学方法的对立，而馮先生显然是站在唯心論的立場用形而上学的方法来歪曲事实的。他不过是把事物中所固有的条理从事物割裂开来，硬把它变成一种在事物之外独立存在的永恒之理。这里並沒有什么論証，而只有割裂、武断和揑造。

馮先生的第二个"論証"更明显地表現了他对于邏輯所采取的形式主义和形而上学观点。在这里他更是在跟着罗素等人走。罗素企圖把一切邏輯、数学命題和推論都变成"如果——則"的假定命題和推論，否認"如果——則"这种关系有其客观的基础，从而把数学、邏輯的命題和推論都变成与实际無关的純粹形式的空架子。馮友蘭先生的作法也是这样的，所以他在講了上面所引的三段論推論的性質之后，接着就說："不仅推論如此，即邏輯中之普通命題，亦皆不肯定其主詞之存在。不过旧邏輯中，未明白表示此点，所以易引起誤会，新邏輯中普通命題之形式与旧邏輯中不同。例如'凡人皆有死'之命題，在新邏輯中之形式为'对于所有底甲，如果甲是人，甲是有死底'。此对于实际中有否是人之甲並不作肯定。但肯定如果有是人之甲，此是人之甲是有死底"（同上，第9—10頁）。这一套所謂新邏輯的观点，說穿了，仍然还是割裂形式与內容、否認客观事物的必然联系的結果。不然的話，即使說形式邏輯的推論可以用"如果——則"的形式来表示，这也並不能証明"在此推論中，邏輯所肯定者可以离开实际而仍是眞的"。事实上，"凡人皆有死……"这个推論，当然必須要以有人存在，有凡人皆有死等等事实的存在为前提，假定实际中沒有人，这个推論便是沒有根据的，沒有意义的。只有把三段論推論的形式与內容横加割裂，才会得出馮先生的那样的結論。根据这种結論，馮先生要教我們相信在沒有事物之前已有邏輯推論形式之理，甚至于要教我們相信在沒有凡人皆有死，甲是人这些事实之前，也已經有"凡人皆有死，甲是人，甲有死"这个推論之理了。这不能不說是很荒謬的。

四

馮友蘭先生就是这样追随新实在論者之后肯定邏輯命題及邏輯推論的普遍必然性是以"永恆的理"世界的存在为前提的。在肯定这一点之后，他的进一步工作便是如何利用这种思想来建立他的新理学体系了。在这个問題上，他也是得到新实在論者的啟發的。新实在論者罗素与霍特等人都企圖用所謂邏輯分析法来講哲学，其实就是要把哲学邏輯概念化，他們的实际作法虽然不尽相同，但是都是要用構造数学邏輯系統的方法来構造一种永恆不变的概念的世界以代替运动变化的客观物質世界。用这种唯心論的哲学来反对唯物論的哲学。霍特宣称要用这种方法来建立一种"純有"的哲学，把一切都归結为邏輯的概念和命題。馮友蘭先生的新理学所采取的办法是和霍特很相似的。他所謂用邏輯分析法来講哲学，实际上就是要把哲学命題說成是和他所曲解的数学、邏輯命題一类的命題。但是他並不願意公开承認这一点，因此在这个問題上他的思想很混乱，常常不能自圓其說。但是不管他怎样解釋，他終于还是走上了这条道路的。

馮先生說："以邏輯分析法講形上学（就是他所謂最哲学的哲学），就是对于經驗作邏輯的釋义"，"所謂邏輯底，意思是說形式底，而所謂形式底，意思是說沒有內容底"（«新知言»，第10頁）。因此，"哲学中之观念，命題及推論多是形式底，邏輯底，而不是事实底，經驗底"（«新理学»，第8—9頁）。因此"哲学只对眞际有所肯定，而不特別对于实际有所肯定"（«新理学»，第10頁）。他的这一类話很多，不必多所引証。总之，照他的这些說法，

他所謂哲学命題是和他所謂邏輯命題沒有什么分别的。但是他並不完全承認这一点。他只承認哲学命題和邏輯命題有类似之点，並不承認二者就是一回事情。照他看来，哲学命題是介乎邏輯命題与科学命題之間的。他說："邏輯学中及算学中底命題都是分析命題，所以不可能是假底。科学中底命題，是綜合命題，可能是假底。形上学中底命題，仅几乎是重复叙述命題，所以也是綜合命題，也可能是假底。不过形上学中底命題，除肯定其其主辞的存在外，对于实际底事物，不积極地說甚么，不作积極底肯定，不增加我們对于实际事物底知識，因此它是假的可能是很小底。"（«新知言»，第 14 頁）

馮先生的这一段話及其他許多类似的話是很含混的，所謂几乎是重复叙述命題这种說法本身就是令人难以索解的。既然說哲学命題要肯定其主辞存在，为什么又說它对实际無所肯定，不积極地說什么呢？这也是令人莫名其妙的。这些都証明馮先生的思想很混乱，不能够自圓其說。

馮先生說：哲学命題和邏輯命題的分别主要在于前者肯定其主辞存在而后者不肯定其主辞存在。其实这种区别在他的新理学中是不能成立的。照他的說法，肯定主辞存在就是肯定实际事物存在。因此，如果說哲学命題眞正要肯定其主辞存在，那么哲学命題就应当要以实际事物为其主題，为其对象，就应当要对实际事物作积極的肯定和說明。但这是不是新理学的根本思想呢？显然不是的。新理学肯定哲学的对象不是实际的事物而是"可以离开实际事物而有"，"先求实际事物而有"的理。新理学肯定不但哲学所講的"理"不是事物，就是哲学所講的"气"、"宇宙"等等也不是实际事物。馮先生說得很明白，哲学所講的的气与科学及唯物論所謂"买特"（按即物質）不同，它只是一邏輯的观念（見«新理学»，第65—66頁）。哲学所講的宇宙也和天文学、物理学所講的宇宙不同，它也只是一种邏輯的观念（見«新理学»，第39—40頁）。既然如此，那么說哲学命題肯定其主辞存在究竟有什么意义呢？

再来看一下馮先生所举的哲学命題的例子。一个是«世說新語»中鍾会对嵇康的問題"何所聞而来，何所見而去"的回答："聞所聞而来，見所見而去。"另一个是邵康节与程伊川聞雷声时伊川对于邵康节問"子知雷起处乎？"的回答："起于起处"（見«新知言»，第10—11頁）。这都是馮先生認为頗具有哲学意义的命題，他們不都是一种同語反复嗎？它們和邏輯上的所謂同語反复究竟有什么区别呢？

最后还应当指出来，馮先生在«新知言»里曾經对他在«新理学»中所講的哲学命題加以修正。在«新理学»中他肯定可以由"有某事物必有某种事物之理"推到"这种理可以無某种事物而有"和"先某种事物而有"，他認为这种說法表示哲学命題是从肯定实际事物出發的，因为它还肯定了"有某种事物"。但是在«新知言»里他連这一点都加以否定了。他說：原来的命題是"有某种事物必有某种事物之所以为某种事物者"。現在应当把它改成"某种事物是某种事物，必有某种事物之所以为某种事物者"。例如原来是說"有山，必有山之所以为山者"，現在应当改为："山是山，必有山之所以为山者。"这样修改之后，馮先生繼續說道："这个命題並不肯定某些山的存在，只要'山是山'是有意义底一句話，有山存在，固然必有山之所以为山者，沒有山存在，也必有山之所以为山者。因为如果'山是山'是有意义底一句話，所謂山者，必不只是一个空名，它必有其所指，其所指就是其对象，其对象就是山之所以为山者。所以从'山是山必有山之所以为山者'确可推出二命題，一是'山之所以为山者，可以無存在底山而有'，一是山之所以为山者，先存在底山而有。"（«新知言»，第 61 頁）

我們不打算对这段話再作許多分析批判，我們只想指出来，如果馮先生在«新理学»中的說法还沒有把哲学命題明白地說成是同語反复命題，在这里他却是公开地这样作了。

从上面的簡單分析，可以看出来馮先生所謂用邏輯分析法来講哲学，实际上就是要把哲学命題变成他所謂的邏輯分析命題。因为只有这样，他才能够眞正把他的“一片空灵”的和“不着实际”的哲学建立起来。只有这样，他才能够把哲学的对象从丰富多采、生动活潑的現实世界轉移到空洞貧乏、永恆不变的“理世界”或“眞际世界”，从而把他的虛構的“理”說成是最眞实的东西，第一性的东西，甚至是事物的“主宰”。这就是一种超越的客观唯心論。

这种客观唯心論不但和黑格尔式的客观唯心論不同，甚至和柏拉圖式的客观唯心論也不完全相同。因为它是更其貧乏和腐朽的。它具有更明显的不可知論与神秘主义的性質。因为他的这种客观唯心論除掉能說“有某种事物即有某种事物之理”，“紅有紅之理”，“方有方之理”这一类的廢話之外，别的什么也不能說。哲学眞正变成“無字天書”了。关于新理学的不可知論与神秘主义問題，也已經有些同志加以揭露和批判了，我們在这里不准备多談。我們还想再順便談一点的是馮先生的新理学和邏輯实証論的关系問題。

馮先生認为他的新理学和邏輯实証論根本不同，因为后者企圖否定形上学，而他的新理学要維护形上学，但是我們应当指出来，新理学和邏輯实証論的分别只是表面上的。实質上，二者並沒有什么不同。正如在外国現代資产阶級哲学中，新实在論的發展趋势是向着邏輯实証論轉变。馮先生的新理学也必然归結于邏輯实証論的观点。不管邏輯实証論者在表面上怎样反对形而上学，而馮先生在表面上怎样鼓吹形而上学，实际上都是用一种極其腐朽貧乏的形而上学唯心論来反对辯証唯物論，而他們所用的这种唯心論实質上都是一样的。

馮先生說，他的新理学的基本观点是要講“理”，而維也納学派的基本观点只是“辨名”而不“析理”（見《新知言》，第67頁）。表面上看来，二者好像是很不相同了。实則不然。問題就在于馮先生所要析的理究竟是什么理。如果他所要析的理是客观事物的条理、規律，那么他的观点的确是和維也納学派有根本的不同。但是他所要析的理並不是这种理，而是离开事物而独立存在的一种不可言說、莫名其妙的东西。用馮先生自己的話来說，是純粹形式的，毫無內容的理，这种理不可能是什么别的东西，而只能是一种空洞的概念，空洞的名詞。試問，如果所析的“理”是这样的“理”，这种析理和維也納派的所謂辨名又有什么本質上的不同呢？

以上是我們对于新理学怎样販运新实在論的观点所作的初步揭露和批判。这样作似乎是有些流于抽象煩瑣。但对于全面深入地展开批判新理学思想也許还是有一定用处的。当然我們不应当因此得到一种錯覚，以为新理学就只是这样一套空洞抽象的哲学体系。事实上並不是这样。事实上，新理学是以这种空洞抽象的理論为基础来建立一套反动的社会政治理論以便更直接地为当时的反动政权服务。它是以不着实际为掩护来坚决捍衛当时的实际社会秩序。它要“極高明而道中庸”。在这一点上，馮友蘭先生是深得所謂先驗的邏輯分析命題的个中三昧的。在現代資产阶級哲学中流行着一种看法，認为邏輯分析命題是一种同語反复命題，这种命題正因为对于实际無所肯定，所以無往而不通。馮先生企圖把哲学命題說成是和邏輯分析命題一类的命題，正是为了使他的新理学能够無往而不适用，新理学的巧妙之处也就在这里。根据它，可以用永恆的社会之理来維护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秩序和封建道德，反对革命和进步。根据它，可以宣揚神秘的天地境界和乐天知命的人生观，使人安于奴役而不自知。根据它，还可以大講其內聖外王之道，为封建买办王朝的統治者貢献人君南面之术。所以新理学决不止是宣傳了一套脫离实际的哲学，而且是为反动統治阶級积極制定了一套反动的社会政治理論。

解放以后，馮先生虽然已經逐漸認識到他的新理学的反动性，並且作了几次自我批判。但是他的这种思想並沒有从根本上徹底清除。他的“抽象繼承法”及“理論—实踐—理論”公式的提出，就是具体的証明。因此批判他的新理学思想是有現实意义的。

批判黑格尔的"思維与存在同一"的学說

——兼評賀麟先生"心外無物"的謬論

張 世 英

黑格尔哲学是徹头徹尾的唯心主义，它所包含的"合理內核"也必須經过徹头徹尾的批判以后才能攝取出来。但是，有些人往往忘掉了它的唯心主义，而只注意它的"合理內核"；其結果，不但不能眞正理解它的"合理內核"之所在，而且常常被它的唯心主义所迷惑。所以，揭露和批判黑格尔唯心主义的反科学性，我想，还是会有些現实意义的。"思維与存在同一"的学說，是黑格尔唯心主义的根本原則；賀麟先生所講的"心外無物"的唯心主义观点，其根底也是黑格尔的这个原則。因此，弄清了黑格尔"思維与存在同一"說的实質，会有助于对黑格尔的整个哲学和賀麟先生的唯心主义作进一步的批判。

黑格尔的"思（思維）有（存在）同一"說是在他对康德不可知論的批評中提出的。黑格尔在《邏輯学》中曾大力批評了康德的不可知論，他認为任何事物只能存在于它和别物的关系之中，那不可知的"自在之物"是沒有任何規定的，因而也是"摆脫了一切对于他物的关系的抽象"，（《哲学笔記》第85頁），这样一种絕对孤立的东西"其本身就是想象出来的东西"（同上，第65—66頁），实际上并不存在。康德之所以陷于不可知論是由于他的"二元論"思想（参看《哲学笔記》，第90、153頁）把思維与存在，主观与客观，現象和本質作了僵硬的对立和形而上学的割裂。黑格尔說："关于眞理的問題，以及关于認識眞理是否可能的問題，亦均以思想与客观的对立为中心。如果所有思想的型式都受一堅硬的对立之限制，这就是說，这些思想型式的性質都只是有限的，如是思想便沒有能力足以把握眞理，認識絕对，而眞理亦不能显現于思想中"。（《小邏輯》，三联版，第103頁）黑格尔認为康德把思想限制于現象和直接性的此岸，使其和客观保持堅硬对立的做法，其結果必然貶損知識能力，陷入不可知論。——黑格尔对康德不可知論的这个批評和分析有其合理之处，列宁在《哲学笔記》中大量摘录了黑格尔的这一类批評，并給予好評。因为事实上，只要把思想看成与客观存在絕对对立，那么，思想就沒有可能認識客观存在；而黑格尔在他的唯心主义理論里，正是天才地猜測到了这个事实和眞理。列宁說："当一个唯心主义者批判另一个唯心主义者的唯心主义基础时，常常是有利于唯物主义的，見……黑格尔对康德等人的批判。"（《哲学笔記》，第289頁）显然，黑格尔对康德不可知論的批判有利于唯物主义，因为唯物主义和不可知論是势不兩立的。

但是，这里所說的还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事情的更重要的一面是：虽然"黑格尔主張自在之物的可知性"（同上，第157頁）而反駁不可知論，不过，他的主張和反駁"完全是而且純粹是从更徹底的唯心主义观点"出發的，（同上，第153頁）因此从根本出發点来看，黑格尔和康德毫無二致。黑格尔主張自在之物的可知性和反駁康德不可知論的根本出發点，具体說来，就是唯心主义的"思有同一"說。黑格尔的这个学說，比起康德的二元論来，甚至是对唯物主义的更加恶毒的进攻。

黑格尔"思有同一"說的第一个論点是：一切都是思維，沒有思維以外的物質。这也就是标榜黑格尔唯心主义的賀麟先生所謂的"心外無物"、"不可离心而言物"（《当代中国哲学》，第74頁）的謬論。黑格尔在反对康德

不可知論时認为要主張事物的可知性，那就必須承認事物或存在本身等于思維；如果客观存在不和思維同一而是独立于思維以外，那么，思維就必然不能認識客观存在，換言之，必然要陷入不可知論。“唯物論以物質的本身为眞实的客观世界。但物質本身已經是一个抽象的东西，物質之为物質是無法知覚的。所以我們可以說，沒有物質这个东西。”（«小邏輯»，三联版，第 126 頁）賀麟先生也經常这样說：“認为物在心外，这是独断論，因为人沒有根据断言心外之物是存在的。”显然，在黑格尔和賀麟先生看来，关于事物是否可知的問題，只有兩种看法，要末主張事物在思維之外独立存在，而这就是不可知論；要末主張事物的可知性，而这就意味着存在等于思維；第三种看法是不能想象的。其实，正是在黑格尔和賀麟先生所不能想象的看法中有着科学的唯物主义的观点。科学的唯物主义一方面主張客观物質存在于思維之外，一方面又主張人的思維可以反映客观物質存在；一方面主張存在与思維之間沒有僵硬的对立，一方面又主張存在与思維不能等同。总之，科学的唯物主义理論必然以主張事物的可知性为自己的一个構成部分，它和不可知論是不可調和的。黑格尔在批評康德的不可知論时，把不可知論說成是唯物主义的必然产物，这是对唯物主义的最大誣蔑。賀麟先生在解放前也經常援引黑格尔的謊言，攻击唯物主义，說甚么唯物主义既主張物質在思維之外，又主張物質的可知性，这就是唯物主义所“說不通”的地方。这一方面表明黑格尔以及拥护黑格尔的賀麟先生的唯心主义世界观使他們缺乏能力到了这种程度，以至于对唯物主义的“反映論”这一淺显易懂的科学眞理也感到不能想象；一方面也表明他們对科学的唯物主义抱有極其强烈的敌視态度和对抗情緒。大家知道，我們所反对康德的，是他把自在之物看成不可知，而不是要取消自在之物的独立存在。黑格尔責备康德不該把自在之物看成不可知，这一点是正确的，但黑格尔取消自在之物的独立存在，把一切存在都等同于思維，这却是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比康德的“二元論”更加荒謬之处。黑格尔借批評康德的二元論和不可知論，主張“思有同一”，这說明黑格尔的“思有同一”說首先是針对科学的唯物主义理論而發的，这个学說本質上是科学唯物主义的死敌。

黑格尔“思有同一”說的第二層意思是在肯定一切事物都是思維的前提下，复將事物区分为思（思維）、有（存在）兩个方面，認为一切事物都是这兩个方面的統一：“思”是“有”的本質，外于“思”則無“有”①；“有”是“思”的內容，無“有”則“思”空虛。所以黑格尔說：“一切眞实的事物，就它們之为眞理而言，即是理念。”（«小邏輯»，第 399 頁）“理念……是总念和客观性的絕对統一”，（同上，第398頁）“亦可認作主客統一”。（同上，第401頁）这兩方面并不是平等并列的，黑格尔認为在这兩方面中，“思”是主，而“有”是从，“思”是“有”的創造主，“有”是“思”的“外在化”。所以黑格尔說“理念乃是主体”（同上，第 399 頁），“在理念的否定的統一里，無限統攝了有限，思統攝了有，主观性統攝了客观性。”（同上，第404頁）“这些概念（按指“思”）……本身乃是空虛的，……說范疇本身是空虛的，也还有它的正确意义。因为这些范疇和范疇的总体（即邏輯的理念）并不是停滯不动，而須向前进展到自然和精神的眞实領域里，但这种进展却不可認作邏輯的理念借此襲取一外在的生疎的內容，而乃是邏輯理念基于自身的主动，进一步發展并实現其自身为自然和精神。”（同上，第 136 頁）“理念的眞实的內容只是它自身的显現。”（同上，第 398 頁）由于“思”具有主动性和創造性，所以“思”

① 思維是存在的本質和基础，这一点是黑格尔“思有同一”說的一个重要論点，我已在«批判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新建設» 1958 年 8 月号）一文中集中加以批判，本文不再專門論述。

"有"二者不是坚硬地对立着的：黑格尔認为"思"一方面可以通过"外在化"的作用产生自己的对象——"有"，一方面又可以克服自己与对象間的对立，"使为己有"(Aneignung)。这兩个方面構成"思"、"有"間对立同一的全部过程。——黑格尔这些論調，有其"合理內核"，但本質上是唯心主义的。"合理的內核"是黑格尔看到了思維不能脫离存在、主体不能脫离客体的事实，看到了思維、主体的能动作用和創造作用，看到了劳动的本質在于主体克服客体，使客体成为己有。但这一切在黑格尔那里都是在唯心主义的歪曲形式下表达的。馬克思在《黑格尔辯証法和哲学一般的批判》（以下簡称《黑格尔批判》）一文中对黑格尔主体与客体对立同一理論的唯心主义性質作了深刻細致的批判：

首先，科学的唯物主义認为"思"固不能离"有"，"有"却离"思"而独存。黑格尔所謂的存在或对象既然不是在思維、主体之外独立存在之物，而是思維、主体的"外在化"，那么，很显然，它也就不能算作是眞正客观的存在或对象，它实际上"不是别的，只是自我意識，……只是对象化了的自我意識，作为对象的自我意識。"（《黑格尔批判》，第15頁）因此，这种"对象只是一个对象的假象，一个伪造的煙幕"，（同上，第22頁）或者說，只是"一个虛無"。由此可見，黑格尔的"主体"，归根結底是缺乏"客体"的"主体"，他的"思維"归根結底是缺乏"对象"的"思維"。換言之，黑格尔的"思維"归根結底还是抽象的、空虛的、沒有內容的。根据这一点，馬克思进一步指出，黑格尔所謂的"思維"、"主体"，实际上也是不存在的，因为，"一个存在，如果在他自身之外沒有对象，就不是一个客观的存在。……一个沒有客观性的存在就是一个'非存在'。……这样一种存在首先是唯一的存在，在它之外沒有东西存在着，它独自孤零零地存在着"。（同上，第20頁）这种絕对孤立的存在，就是"一个不眞实的、非感性的、只是空想的或虛構的存在，一个抽象性的存在"，（同上）也就是說，根本不存在。事实上，黑格尔本人就一再标榜自己所謂的"主体"，只是独立于人以至于自然之上的抽象思維或"純思維"，"只是人的抽象性、自我意識"（同上，第18頁）而"不是实际的人"，（同上，第18頁）不是"那实际的、肉体的、站立在坚实稳固的地球上的、呼吸着一切自然力量的人"。（同上）黑格尔自称这种主体——"純思維"是最眞实的，是一切事物的基础和創造主；但实际上它是根本不存在的。在現实世界中，存在的只是实际的人和实际的人的思維，而实际的人的思維則是高度發展的物質——人腦的产物，是由物質派生出来的，因此，它絲毫不能和物質世界脫离。而且，正如費尔巴哈所說："只有当思維不是自为的主体，而是一个現实实体的屬性的时候，思想才不脫离存在。"（《未来哲学原理》，第74頁）"要在生活中，世界中作为世界一分子来思想，不要在抽象的眞空中作为一个孤独的單子，作为一个專制君主，作为一个了無障碍的，世外的上帝来思想——然后你才能談到你的思想是思維和存在的統一"。（同上）黑格尔所謂"純思維"不过是他把实际的人的思維加以誇大和絕对化了的一种东西；黑格尔实际上是把本来附屬于人腦的思維和人分割开来，把它看成是一种独立存在的东西，并进而認为"思"是"有"的創造主，認为由"主"到"客"，由"思"到"有"不是"借此襲取一外在的生疎的內容"，而是"基于主体自身的主动，进一步發展并实現其自身为自然和精神"，这就清楚地說明，黑格尔所謂的以"思"为"主"，以"有"为"从"的"思有同一"說，不过是用哲学彫琢过了的宗教上的上帝創世說而已。所以費尔巴哈說：黑格尔的"思辯哲学本質上不是别的东西，只是理性化了的，实在化了的上帝的本質。思辯哲学是眞实的，徹底的，理性的神学"，（《未来哲学原理》，第4頁）賀麟先生在解放前标榜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說甚

么"心外無物""不可离心而言物"，說甚么思想是"体"是"本"，物質是"用"是"末"(参看賀麟：《文化与人生》，第229—230頁；《当代中国哲学》，第74頁）其实，賀麟先生这套謬論，本質上也就是費尔巴哈所說的黑格尔"理性的神学"的重复而已。

在揭露黑格尔的"对象"、"存在"只不过是一种"思想物"(gedankenwesen)和一种"虛無"的同时，馬克思进一步分析批判了黑格尔的"思"、"有"对立統一的过程：馬克思指出，黑格尔所謂的"对象"、"存在"，既然只能在思想之內，不能离思想而独存，那么，黑格尔所謂"主客的对立"就只不过是"在思想本身之內的对立"，(馬克思：《黑格尔批判》，第12頁）所謂"思維的外化"也始終只能在思維自身的范圍之內进行，实际上达不到思維以外的客观存在。另一方面，黑格尔所講的思有統一过程，亦即"思維"克服"存在"，使存在、对象成为己有的統一过程，也是一种假象：黑格尔無論在《邏輯学》中或《精神現象学》中都提出了这样一个思想，即認識的最高阶段是思維主体認識到了对象、存在也是一种精神性或思想性的东西。馬克思指出，要眞正实現主体与客体的統一，要眞正佔有对象世界，使之成为己有，和服从主体的需要，那只有通过我們人的物質生产实踐，通过我們人对客观世界的实际作用，才有可能。黑格尔既然首先断定存在即是思維，或者如賀麟先生所說，"心外無物"，那么，人要佔有对象世界，显然也就只需要通过一种对思想物的佔有形式就行了；也就是說，只需要通过認識的形式，認識到对象即是自身，即是一种思想物，那也就算作是使对象成为己有了，算作是主体統一了客体。所以馬克思在肯定黑格尔思有对立同一說的"合理內核"在于看到了劳动的本質的同时，强調指出，"黑格尔所認識的并承認的劳动乃是抽象的精神的劳动"，(《黑格尔批判》，第15頁)显然，黑格尔这样一种所謂"使为己有"完全是虛伪的，因为他只是一种在意識內、在純思維內、亦即在抽象性里面进行的同化（按这里的"同化"即"使为己有" aneignung 一字另一种翻譯），这样看来，黑格尔关于思有对立和同一的学說虽然包含有对于人的主观能动性的猜測，但按其現成的形式言，完全不能运用的，它和馬克思主义关于通过实踐活动使独立于主体以外的客体成为己有的理論是根本对立的。因为黑格尔整个"对立"或"外在化"的过程和揚棄外在化或統一的过程，"乃仅是在抽象思維自身內进行着的运动"。(同上，第14頁）黑格尔这种只在抽象思維內克服对象，"使为己有"的思想，是18世紀末19世紀初怯懦的德国資产阶級的思想表現。当时的德国資产阶級有其与封建貴族矛盾的方面，但它在蓬勃發展的法国大革命的形势下，对工人阶級抱有愈来愈恐惧的心理，因此，資产阶級克服对象世界、改变封建貴族統治局面的願望，便始終不能付諸实踐，它只能在抽象的思想范圍內怯懦地向往革命。这里所說的黑格尔的理論，典型地表現了当时德国資产阶級这种怯懦和妥协性。

黑格尔"思有同一"說的另一層意思是說：思有同一是一个由不眞实到眞实，由直观的多样性到多样性的統一，由表面的現象到深刻的实質的过程，一句話，是"思"把握"有"的过程。黑格尔整个邏輯学所描繪的由"客观邏輯"到"主观邏輯"、由"有"与"本質"到"概念"的全部概念發展过程也就是这样一种思有同一的过程。黑格尔批評康德，說康德把"經驗的材料，直观的和表象的多样性"(Hermannglockner《黑格尔全集》德文本，第5卷，第19頁)看作是和"概念"("思")相对立的，前者"最初是自为的存在着"（同上），后者則是一自为的"空虛形式"(同上)，它只是靠襲取前者作为自己的內容才"获得实在性"。(同上）黑格尔指出，康德的这种看法是把直观多样性和多样性的統一，把現象和本質，实在和概念，存在和思維形而上学地割裂开了。黑格尔認为由对象存在或直观多样性到思維、概念或多样性的統一不是由一物到他物的流轉，而是对象、存在或直观多样性进入自己本身的眞理性或眞实性的过程。"經驗的材料不是就它离开'概念'和在'概念'之先所表現的那样而具有眞理，它只是在它的理想性中或与'概念'的同一性中才具有眞理的"。(同上，第25頁）感性对象"毋宁只是

在它的'概念'中才是在它的眞理中，而当它在現有的直接性中时，它倒是現象和偶然性。……那跟'概念'相对立的直观，其所特有的多样性毋宁正是在'概念'中被揚棄了，而且对象通过'概念'才回复到它的非偶然的本質性中；本質性进入了現象，因而現象才不是單純的一个非本質的东西，而是本質的显現。"（同上，第24—25頁）这样，由直观多样性到"概念"、由存在到思維、由客观到主观的全部發展过程，便成了前者愈益获得自己的眞理性和根据，后者愈益开展自己的內容的一种过程。所以黑格尔認为自己所講的"概念"不是像康德所說的那样居于直观多样性或感性对象之外，他認为由直观多样性到"概念"，由"客观邏輯"到"主观邏輯"的这种發展所引到的論点就是："比'存在'与'本質"更高的'絕对'的型式，就是'概念'。从这方面說，'概念'已經把'存在'和'本質'（从别的出發点看，感覚、直观与表象都屬于这些）隶屬于自己之下，……'概念'（按这就是黑格尔"主观邏輯"的全部內容）在这里就已經証明了自己是'存在'和'本質'（按此二者構成黑格尔的"客观邏輯"）的無条件的根据。"（同上，第25頁）"抽象思維不应該認作是感性材料的一种簡單抛棄，……抽象思維毋宁是把感性材料当作單純的現象加以揚棄，并还原为仅仅在'概念'中显現其自身的本質的东西。"（同上，第20—21頁）

在上述这一套論述中，黑格尔对康德的批評是正确的，此外，黑格尔的这些理論还包含了关于本質和現象、概念和感性材料的統一，关于認識是由現象到本質的一种过程，以及关于由感性直观到思維、概念的發展过程是一个愈益能把握对象的眞理性的过程等等客观事实的猜測，这些合理的思想，我們誠然应該予以肯定。（参看《哲学笔記》，第155、157頁）但是黑格尔这一套东西都是在反科学的唯心主义基础上表述的：首先，黑格尔根本取消了康德的"物自身"，他把感性对象与客观存在的本質或眞理性归結成为了思維和概念，归結成为了主观。康德的看法是：事物、現象的本質和眞理性在思維和概念所达不到的彼岸；黑格尔的看法是：思維和概念即是事物、現象自身的本質和眞理性。显然黑格尔的思有同一說是比康德哲学更加徹底的唯心主义。我們主張本質即在事物、現象之中，本質即是事物、現象自身的本質，但我們反对把反映客观事物之本質的思維、概念也看作是在事物之中，看作是事物的本質。黑格尔把客观事物的本質与对它的反映混为一談，制定了思維、概念是客观存在之本質和基础的唯心主义原則，把由存在到思維，由客观到主观的过程看成由不眞实到眞实的过程，于是最主观的东西变成了最眞实的，最客观的东西反而成了最不眞实的。这完全是本末倒置、黑白顚倒。

其次，黑格尔把只在認識中發生的过程，錯誤地看成了客观事物本身發生的过程。我們知道，由直观多样性到多样性的統一，由表面現象到深刻的本質这一过程只是在我們对客观事物的認識中，而不是發生在客观事物本身中。我們在認識过程中可以先認識事物的現象，然后由此更进而認識到事物的本質，可以先获得直观多样性，然后由此更进而把握多样性的統一；但客观事物本身总是多样性的統一，总是本質和現象的統一，它决不是随着我們人的認識之由感性直观到思維概念的發展过程，而由現象的东西發展到本質的东西，由非眞实的东西發展到眞实的东西。但是黑格尔恰恰犯了这个錯誤，他基于思維、概念是客观事物的本質和眞理的基本原則，認为由感性直观到思維、概念的認識过程也就是客观事物获得自己的本質和眞实性的过程。这样一来，黑格尔就陷入了一种幻想，把客观事物理解成了思維、認識的产物。賀麟先生也許又会为黑格尔辯护說：黑格尔所謂的"思維"不是人的"主观思維"，而是"純思維"，或"客观思維"。但这也是徒然。因为，如前所述，黑格尔的"純思維"或"客观思維"归根結底还是現实的人的思維（黑格尔所謂"主观思維"）。标榜黑格尔的賀麟先生就經常說这样的話：沒有人的世界是漆黑一团的，我們愈对事物加以思想，事物也就愈加灵明，愈加具有眞实性。賀麟先生这样十分明显的荒謬之詞倒是黑格尔"思有同一"說的反科学实質的剖白！

学术译丛 （月刊） 原名《学習譯叢》

一九五九年第二期 要目預告 二月十七日出版

全面展开共产主义建設时期社会关系的变化……〔苏〕格·格列則尔曼

七年計划和共产主义物質技术基础的建立……〔苏〕阿·諾特京

七年計划中的發展速度……〔苏〕伊·馬雷舍夫

共产主义建設和思想教育工作問題……〔苏〕"共产党人"杂誌社論

論苏联社会主义建設矛盾的特殊性……〔苏〕阿·謝尔苏諾夫等

規律和范疇的相互关系……〔苏〕烏·罗任

現代美国資产阶級史学中的哲学相对主义……〔苏〕伊·柯恩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一些問題……〔苏〕特·卡薩凱維奇

勃洛赫哲学修正主义的批判……〔苏〕雅·弗格列尔

美学中修正主义的自發性思想体系……〔苏〕阿·叶罗洛夫

談談現代性……〔苏〕尤·斯穆尔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郵局發行

讀者如因故在当地郵局没有訂購到第一期，可向北京王府井大街117号科学出版社北京門市部購买。二月份为全国各地郵局收訂杂誌期間，請及时向当地郵局办理訂閱手續。

新建設 学术性月刊

一九五九年一月号 二月七日出版

編輯者 新建設杂志社

出版者 北京建国門内貢院西街甲13号

印刷者 北京市印刷一厂

总發行处 邮电部北京邮局

訂購处 全国各地邮局

零售、代訂处 全国各地新华書店

代号：2—242

定价：每册0.30元